

第一章 淮河流域

“到底是怎么一回事？”“到底是怎么一回事？”“到底是怎么一回事？”

在眼底染成一色青绿的初夏沃野，于淮河的两岸广布着。阴历四月的阳光毫不吝惜地洒在地面之上。让无涯效凭义和青空之历卿果按相溶，这样一个晴朗的日子，不由让人产生就如同往某个方向直走就能走到天上般的错觉。它是这样地温暖而不炎热，既舒爽又怕人。

“真是平静呀！”

在沿淮河南岸的道路上，一名旅人孤零零地骑马独行着。这名跨于平凡的褐马、腰间佩剑的年轻人，正悠然地望着平野和河面。看来身份应当不低，但却没带任何随从，大概是十分轻松随性的旅程吧！二十岁出头的他，并非拥有出众的容貌，但深澄的双眼中，却充满了知性的活力。

淮河几乎每年都会发生的洪水，是在自此时代六百年以后的事情：由于南宋与金之间的对立抗争，使得黄河流道改变而流进淮河之中。此后，虽然黄河后来恢复了旧有的河道，但一度河道受夺的淮河，在经过这样的大异变之后，河道便失去了安定，而成为洪水接连不断的河川。不管是河水还是人，有“恶邻居”在旁，不受影响也难！这跟“近朱者赤，近墨者黑”的道理也有些相像吧！

在南北朝代，淮河还未受到影响，以其安定的河道稳定地流着。两岸的土地肥沃，上有些微的起伏，春花夏绿，秋天则为壳物成熟的季节。对植物好的环境，对昆虫也是一样，蜂蝶等羽虫在草丛花间飞舞跳跃，甚至跑到了路上马匹身旁。马儿不快地摆动着尾巴，而马上的年轻人则挥舞着手臂努力驱赶着虫子。

“看来只能死守着淮河一线，以防止魏军南下了！”

年轻人发表了言论，却是和周围平静的风景完全不搭的内容。

“即使淮河防线遭突破，还有一条长江呀！长江的河幅有淮河的三、四倍，自古就有足与百万兵力匹敌的说法，若是将兵力集中于长江南岸、构筑坚固的阵地，这样会不会对阻止魏军上陆更有效率呢？”“不行，不行，如此一来就等于放弃了居住在长江以北的数百万百姓了！守护百姓的安全对朝廷的权威和信赖有绝对的影响，如果忘了这一点的话，那国家就会从内部崩坏了！”

问答的声音都出自同一个人物，马上的年轻人非常认真地在自问自答着。如果他是在建康（现在的南京）喧闹的大街上这么做的话，路上的行人大概多半会离得远远地让开路来吧！像这样子的言行不被认为是神经病才有鬼！

不知道他自己是否有此自觉，依然一派悠闲地顺着马往西边走去，而口中的喃喃自语也未曾间断：

“不过魏军真的会大举南下吗？这说不定也只是个传闻而已

“不，一定会南下的！现在他们不是正在攻矛州吗？这就是前兆了！”

“然而这也可能只是杯弓蛇影呀！”

杯弓蛇影，这是发生在晋代的故事：主角是一名叫乐广的人，他为官清廉而有能，还有治退狸妖的故事流传下来。有一天，他在宅中招待客人，

然而客人在喝了他功的酒回到家后却卧病在床。乐广前往探病时，客人对他说道：“前几天在和你喝酒时，于杯中见到蛇的踪迹，虽然感觉不对，但还是把酒喝了。结果就发烧而很不舒服，我想大概是那蛇作祟的缘故吧！”觉得奇怪的乐广回家调查，发现在与客人饮酒的房间壁上装饰着一张很大的弓，而它在杯中映照出来的样子就像是一条蛇。将详情告诉客人后，客人的病即不药而愈。这个成语于是被用在“为莫须有的事情而穷紧张”的情况。

年轻人再度望向河面，眼睛眯成一条线。不过，这并不是因为河面上反射的阳光太强，而是为了要确认河畔的数条人影之故。

年轻人注视着，这些人似乎是在争吵着些什么。一名旅装的少年，和另外五名包围着、怒骂着少年的壮汉……少年的手突然抬起，于是一名壮汉被打了一巴掌的声音就乘着风传到了年轻人耳中。接着，少年逃了出去，而壮汉们则怒号着在后追赶。不管怎么看，少年都是不可能摆脱得掉他们的……

“我当见义勇为才是……”

带着认真的表情，年轻人一面自语一面从腰间把剑拔了出来，是那种非常用力的拔。

可能是使力方向错误吧，剑竟离开了年轻人的手往空中飞去，最后掉到了地上。年轻人狼狈地从马上跳下来。不！虽说是跳下来，然因一只脚为脚灯所勾住，所以他其实是摔下地的。好不容易解脱了脚灯，拾起了剑，但依然狼狈。因为空了鞍的马竟然不顾主人就自己跑开了。

“喂！等一下，拜托呀！”年轻人一面追赶，一面呼喊：“等一下！如果你不管我的话，那我可就伤脑筋了！难道你要我徒步旅行吗？你应该对你的主人好一点吧！喂，等一下，你这个不忠的家伙！”到底是“不忠的家伙”这句话奏效了呢？还是因为前方的人影呢？总之马是停止了，年轻人也才能好不容易地追上。流了一身汗、喘着气的年轻人抓住了组绳后转身一看，却发现自己已被包围，五名壮汉正满怀敌意地脱着自己。

正确地说，其实应该是被他们追赶的少年正喘着气坐在年轻人之前，而满怀敌意地被望着的人正是这名少年。

“等一下，等一下！”

年轻人以一手持剑、一手牵着缓绳的姿势与壮汉们对立着。

“我是朝庭的命官，姓陈，名庆之，字子云。官拜武威将军。总之，你们还是先把事情经过说一说吧！”

“……将军？”

少年的眼睛睁得老大，而壮汉们则面面相觑。在一瞬的空白过后。青空之下出现了一阵哄笑。

“有什么奇怪的吗？”

这名年轻人，也就是武威将军，陈庆之问道。壮汉们依然继续哄笑着，过了一会好不容易才止住，带头的男子开口到：

“你还是别吹大牛了！像你这样连胡子都没长齐的白面郎会是将军？那带领的兵士大概就是小童或到儿了。到底你这家伙今年几岁呀？”

“二十三岁了！”

倒没有什么特别生气，陈庆之回答道。制止了又快笑出来的男子们。

“虽然你们会觉得奇怪也不是不可能，但事实就是事实，你们最好还是相信我，否则，麻烦的可是你们！好了，你也站起来吧！”

最后的这一句，是对着被追赶的少年说的。这名少年大约十五、六岁，

虽然身上沾了旅尘，但肌肤白皙、睫毛细长，具有一张纤细的脸蛋。正当他想要说什么时，陈庆之摇了摇头：

“不，你先不要谢我！我还没说一定会帮你。好了，到底是怎么一回事？”

11

少年开始快速地说明，声调异常地高昂。他说这些人全都是被称为盐贼的无赖，还说了这些人准备要袭击运官盐的船只，正巧为其听到之事。

话还没说完，男子们的怒声一喊，就抓向少年的肩膀和手腕。令人不可置信地，陈庆之迅捷地行动了！也许是他一开始拔剑时的表情和态度所给的错误印象吧！在一声惊叫之后，陈庆之已经制住了带头的男子。

“三军要先夺其帅！”陈庆之以剑尖指着男子的下颚。

“……这是说，无论敌人有多少，只要将指挥者制住，自然就对我方有利了。很好，离开那位少年！”

男子们面面相觑着。

“很不好意思，我的武艺实在是非常差劲。只不过，再怎么，刀剑可是不长眼睛的！”

颚下拨制的壮汉头领点了点头：

“照他说的话做，确实是他胜了！”

男子们再度互看了一眼，然后才一一放手，让少年恢复了自由之身。少年在调整了呼吸之后，向陈庆之行了一礼。

“哎呀！你的礼还是行得太早了一点，事态会变得如何还不知道呢！”

“你说得没错！”

突然之间，男子将陈庆之的身子一拐，他只用了左手，可见其臂力不小。陈庆之被丢到草地上，尽了最大的努力才没让剑脱手。

“大家上，把这两个人丢到淮河里去好了！”

正当男子怒号时，

“那边在吵什么！”

出现了别人的声音。全员在左右张望了一下后，发现一队约八十骑左右的骑兵团迫近。而在看到了最前头那穿着银色光亮甲冑的年轻武将后，陈庆之高兴地笑了起来：

“呀，是元直殿下呀！还麻烦你出来迎接，真是不好意思！”

……就这样，事情终于告一段落。陈庆之和少年受到了保护，而那些盐贼则都被抓了起来。

“现在我已经可以好好地向您行一个谢礼了吧！”

少年一礼道：“非常感谢您解决了小弟这次的危难！小弟姓祝，字英台。”

“不用这么多礼啦！”

“非常冒昧地请教，您……？”

“你是想问我是否真的是武威将军是吗？”

“呃……是！”

“啊，不用紧张啦！”陈庆之笑着挥挥手，给人一种开朗的印象。

“其实连我自己到现在也都不太能相信呢！既非门阀，又没什么功绩的一个年轻人居然是个将军，真是成了世人的笑柄了！”

“没有这种事！好了，我父亲还在等着呢，子云殿下！”元直笑道。

他虽较陈庆之年长十岁，但却以同辈的友人身份与之交往。元直为字，姓名则是韦放。

“不，一定是的！确实是太过了！就像现在，如果不是元直殿下相救，还不知会出现什么样的丑态呢？”

“还好赶上了！子云殿下就是喜欢一个人行动，所以父亲命我一定要前来迎接才行！”

“真是太惶恐了！对了……”

陈庆之看向被捕的盐贼们，并问了带头男子的姓名。

似是很不屑似的，男子回答道：

“我姓胡，名龙牙！”

“哦，胡龙牙？名字不错嘛！”陈庆之有所感似地看着这名男子。

“气势也不错，腕力也不错！只不过，强夺官盐、或是将人丢进淮河都不是什么好事就是了！”

“够了！你別再说这些有的没有的了，要就赶快把我杀了！”

“要在这儿就斩了他们吗，子云殿下？”

对韦放所说的话，陈庆之摇了摇头：

“不！不要！”

“不需要你的可怜，快杀了我吧！”

“我不是可怜你，而是为大局着想！”

陈庆之站在胡龙牙的面前，提高了声音说道：

“司马一族，也就是晋朝失去统一两百二十余年，天下南北分裂。而今北方的魏朝，无论兵力财力均十分隆盛，准备引领大军南下，意图并吞本朝。在危机迫于眼前的此时，梁的同胞之间岂可以流血呢？”

胡龙牙将大开之日闭上了。看到这儿，祝英台开口问道：

“所谓的大军，请问大概会是多少人呢？”

“百万！”

“百万……？”祝英台再也说不出话来；而胡龙牙亦双眼圆睁。陈庆之轻笑道：

“不过，魏军所称百万是太夸张了，你们不用担心！照我子云所估计，最多只会有八十万而已。”

“八十万也是了不起的数字呀！”

“但已经比百万少了二十万了！虽然我方的兵力更少，但只要这边这位元直的父亲，也就是姓韦，名睿，字怀文的这位将军依然健在，那即使魏军百万也没什么好恐怖的！”

陈庆之拍着胸保证，而韦放则只有苦笑着说道：

“子云殿下，够了吧！父亲还在等着你呢！”

这是时代为南北朝，梁武帝之治下。天监五年（西元五〇六年）的事情。

III

平定了三国的动乱之后，晋司马炎统一天下，为西元二八〇年的事情。然而，在经过平和的十数年后，发生了“八王之乱”，天下再度卷入战火的漩涡之中。由于北方剽悍的骑马民族间人中原，数百万的汉人为了逃避战火而南渡长江，于江南再兴晋朝。而这个晋朝又被刘裕的宋所篡，来则为萧道

成的齐所夺。

另一方面，在北方制压了大小无数国家的魏则统一了黄河流域。为了和三国时代的魏有所区别，历史上称这个魏为北魏，或者是后魏。就这样，成了南北对立的形式。

西元四九八年，南朝齐第六代的皇帝即位。这名叫萧宝卷的人物，在历史上称之为“东昏侯”，因为他确实是昏庸而无能，即位的时候也只有十六岁。

宝卷受亡帝一身的宠爱而长大，完全不知自制心为何物，即使是在父亲的葬仪之中，当一名廷臣因对灵柩低头拜礼而使得头巾落下、露出其光秃发亮的头颅时，他都能够捧腹狂笑起来，完全不顾葬仪中严肃的气氛。

即位后，宝卷几乎不管国务，只是和侧近一同沈于酒池肉林之中。本来父帝即考虑到宝卷的年幼而指名了六位重臣负责辅助宝卷，这六人被称为“六贵人”。然而他们却对宝卷昏庸的行径感到失望，即使是劝谏也无效，因而开始疏远。于是，在宝卷对六贵人进行肃清的同时，六贵人也进行着废立宝卷的行动，阴谋、暗杀和叛乱相继。结果，由于六贵人这方面自己产生了内部斗争，宝卷便逐一将六贵人杀死，确立了宫廷内的独裁政权。这是在其即位后一年的事。

十七岁的皇帝，由于再也没有能够劝谏或是制肘的人，因而开始了他的胡作非为。

宝卷喜欢在深夜中饮酒骑马，甚至跑到皇宫之外去。而且，不光是到处跑跑就算了，当他看到通行的人时，就会叫道：

“在这样的深夜还在外步行，一定是可疑的人，把他抓起来查问！”

在这样的叫喊之后，他还驱马上前，任马蹄踢踏无辜的男女十数人造成死伤。而造成民众决定性反感的，则是一名临月的孕妇为宝卷的马踢死的事件。这名孕妇在丈夫的扶持下，正于夜间急忙赶往医生所在之时，被宝卷惊奇地发现了。而在宝卷的马蹄之下，这不幸的孕妇就被踢到连胎儿都破腹而出的地步，最后，母子两人惨死，而丈夫亦身受重伤。

“听说天子似乎是把破腹而出的胎儿当成稀奇的展示物了！”

“什么天子！是天子就该像个天子才是！”

四处而起的患嗟之声当然是不会传到他的耳中，宝卷的日常生活依然十分地昏乱。

他投入了巨亿的国费新筑后宫，在庭园的步道上敷以黄金制成的莲花。在宝卷的宠妃中，只要有身具白皙美丽的小脚之人，宝卷便让她裸足步于黄金之道上，愉悦地说是“今后美女的走步就称之为金莲步”。

为了天子的浪费，只好向民众课以重税，终于有一天掘到了宝卷的脚下……

那就是平西将军·崔慧景之乱。崔为了与北方的魏作战，领了三万兵士出阵，竟突然回军，以“讨伐曼君”为名攻入了首都建康。由于兵士们人人都希望打倒萧宝卷，叛乱军自然十分厉害，很快就包围了皇宫。就在预计再过一日就可以攻陷皇宫之时，予州刺史，萧激带了援军前来，在激战后讨平了崔慧景，平定了乱事。

胜利的萧鼓就这样停留在建康，接受宝卷的感谢。一夜，其弟萧衍送来了一封密函，内有如下的传言：

“大哥此次虽立下大功，但也将因此而招来灾厄。在朝廷的乱脉之下，

大哥将有为好人所嫉，甚至遭到暗杀的危险。建议大见李军直入京城，将暗君废除，自立登基为是。”

“说这什么傻话！我可是朝廷之臣，废帝的话不就成了叛逆了吗？”

“那么就不要再继续留在京中，应立刻领兵回返予州，如此即可得保生命无危。若长在京中的话，必定会招来灾厄的！”

对于弟弟的忠告，萧锡并不见容，他接受了尚书令，也就是宰相的叙任，留在建康处理国政，意图改革宫廷。

看到热心的萧效，宝卷只是吐了满是酒气的一句话：

“这个人看了真是令人心烦。”

这句话就是对其死刑的宣告。在其叙任尚书令的一个月后，萧鼐即为宝卷的侧近所毒杀。

“杀害萧鼓这事若为人所知则很麻烦，把他宅第里的所有人都杀了吧！”

在宝卷的命令下，三千兵士杀到萧领的府中，先是从外发射火箭，再将火焰和烟雾下夺门而出的男女一一斩杀，“一个也别给他跑了广的命令被忠实地实行着。只不过，就在袭击之前，一名少年已经在没有任何人发现的情况下飞快地脱逃了。这名少年就是萧衍的密使，姓名为陈庆之。

陈庆之从建康逃出之后，先是往南方以避开追踪者的耳目，然后才渡过长江口到予州。

收到陈庆之报告的萧衍立刻下了决断，他带领一万之兵起事，这是在其兄长被杀之前就已经准备好了的兵力。齐永元二年（西元500年）十一月，此时萧衍三十七岁。而柳庆远、王茂、吕僧珍、吉士胆、张弘策等的名字，则在史书上记为其幕僚。

“夫用兵之道，攻心为上，攻城次之。今日之战也是如此，你们好好看着吧广萧衍对幕僚这么说道。

过了一个年，到了永元三年，身为齐屈指可数勇将之一的竟陵太守——曹景宗率兵前来驰参，说道宝卷之弟南康王已于汉水边的襄阳自立称帝。既然南康王的使者来招，萧衍便与之会合，在四月间，以曹景宗为先锋，领七万兵先发，水陆两面沿长江往东进击，指向国都建康。

狼狈的宝卷发了十万军迎击萧衍，先是在江宁的会战中，征虏将军——李居士为曹景宗所讨。

接着，在五月、六月、七月的持续激斗中，宝卷的军队逐渐落败，投降者续出。

十月，萧衍的军队包围建康。建康为众所周知的要塞之地，城内除了有二十万的兵力之外，武器和仓粮也相当充足，要将之攻下并不是件容易的事情。

“三年之内都不可能攻下来的，其间还可以间让领土价求北朝的杨军……”这样想的宝卷依然沉迷在后宫的酒色之中。十二月，卫尉——张稷和北徐州刺史——王珍国两人带兵侵入了后宫，将裸着身体与美女们喝酒的宝卷斩首。正如萧衍所预言，和建康的城壁比起来，人心的陷落更快。

翌年四月，萧衍即帝位，改国号为梁。年号则为天监元年（西元502年）。

这个萧衍，就是梁的武帝，即位时年三十九岁。

南北朝时代的特征，从学术上来说并没有一定的际限，但大致可分为贵族社会和佛教文化两大支柱。

梁武帝的治世正是这两方到达绝顶的时代。关于佛教文化，有“南朝四百八十寺”的诗流传后世；而在贵族制度方面，则有皇帝和贵族们在政治的主导权上的对立和妥协。

而由于皇帝重用寒门（指身价低微者）出身者为侧近的结果，身份和权力间的关系遂产生了复杂的情况。

关于陈庆之，字子云的这个人物，在（亚细亚历史事典）上有如下的记述：

“梁时代的政治体制由寒门出身到达显贵地位的人并不多，然而他却是这样的少数之一。由此看来，当了解其对北朝战役中的功绩和能力是相当受到重视的。”

再从《梁书》中看来：

“具有将略，战可胜、攻可取，盖可称仅次于颇、牧、冲、出而已！”

是说他已可和历史上有名的廉颇、李牧、卫青、霍去病等相提并论了。

虽然他的出身低微，但他自小就跟着萧衍，在宅第之中担任杂用。和他一样的小童当有不少，在贵族之间，为了养成将来的有能幕僚，家中多会有许多这样的小童。

某一天，萧衍正党无聊之时，正好看到陈庆之来到庭园准备喂食饲养的孔雀，就命他担任围棋的对手。

和武艺一样，围棋是一种初学者不可能胜过熟练者的游戏，萧衍当然也不是真的要和陈庆之分出胜负，而只是想要打发时间罢了。在教导了他置放石子的方法之后，萧衍便拿了白石悠然地打了起来。而就在一个不注意，萧衍打了一着错手。

“这一子下得不好，如果被攻于此地的话，那我就增了……不过，以子云的能力应该是不可能发现这一音的……”

就在萧衍这么想的时候，下黑石的陈庆之就以自然无比的动作在石盘上下了关键的一子。萧衍不禁愕然，因为陈庆之所下的，正是他这一着中唯一会造成胜负变化的地方。

不管那么多，萧衍又下了一手，只是在互相经过五手之后，萧衍的形势愈来愈坏，接着萧衍就被追杀而完全败北。当然他依然不可置信。

“再来一盘吧！你还是当我的对手，子云！”

“可是我必须要去喂孔雀了！”

“孔雀这种东西别管他了！不，让别人去喂吧！你当我的对手就好了！”

这时，萧衍已经三十三岁，而陈庆之则只有十三岁。这名被誉为“博学而兼有文武之才一、位居将军地位的青年贵族，却以一名少年为对手下着围棋，而且在七战之后，萧衍居然还二胜五败。若是下得十分充当的话，则萧衍获胜，但只要有一着失策，他就会由此而败。在一声叹息之后，萧衍赞赏着说：

“你真是天才呀！我二十年才达到的境地，你居然一天之内就达到了！”

“请不要这么说，我并没有这样的价值！因为我到现在连怎么胜主人的都不知道呢！”

“哦，是说你了解自己的胜因吗？”

萧衍在想了一下之后，叫来了自先代即跟随萧家的老棋士。对于这名

平伏于地的棋士，萧衍命其与陈庆之对奕，他低声对棋士说：

“我的目的并不是要看围棋的胜败，我希望你在对奕中只下一着恶手，此外绝不可放水！”

这真是奇怪的命令，只不过这对熟练的棋士来说并不困难。依据主命和陈庆之对奕的棋士，在追杀了对手一阵，就在差三手左右即可逼对方弃子投降之时，棋士故意下了一着恶手。虽说是恶手，但这也不是普通的凡人可以发现的。而就在接下来的一瞬间，形势竟已逆转。最初，在发了一声惊叹声之后，棋士的表情开始变化，开始努力地防守起来，但最后也只有弃子投降。萧衍在谢过他并命其退下之后；再度看向陈庆之：

“怎么样？你想成为武人吗，子云？”

“武人……是吗？”

“你似乎是具有能够看穿唯一胜机的才能，这是一种天赋，若不是将之运用在棋盘之上，而是运用在战场之上的话，则对朝廷一定大有益处！首先，我介绍适当的武艺师父给你，接着再上兵学。”

就这样，陈庆之开始学习武艺。经过半年之后，教导他弓和剑的牙将（士官）要求面会萧衍，他说：

“像子云这种毫无素质的人，我还是初次见到！照道理，如他一样具有热忱地练习的话，正常应该是会更进步的才是！”

“没有进步的可能了吗？”

“下官平日教训弟子，只要努力必有所成，然而如子云这般的人在下官这儿，却和下官的说法不合，还是让他从其他路途上发展较好。”

萧衍从牙将那儿将陈庆之叫回来。很遗憾地告诉他没有可能了。然而陈庆之却回答道：

“没有素质确实是蛮可悲的！”

他并不难过，只是直直地看着萧衍说道：

“现在我已经很清楚地知道自己并没有武艺的素质了，没有早点知道这一点倒是很对不起主公。”

萧衍微笑着。陈庆之本身倒是十分正经，这少年的言行并没有一点能够引人发笑的地方。而身为主君的萧衍倒希望再为这少年做些什么。

“那么，你就专心于兵学之上吧！”

“是的！”

“好，今后你可以自由出入书库，只要你喜欢，任何书都可以拿来读，碰到不懂的地方，就来问我吧！”

萧衍的书库之中藏有二万卷左右的书，在印刷术尚未发明的这个时代，二万卷是很了不起的数字了！陈庆之的脸上满是欣喜，跪在地上感谢主君的恩惠。

“战可胜，攻可取！”从外敌手中守护南朝四十余年的和平稀世用兵家，就这么踏出了他的第一步。

俚在十年之后，受到已成为梁之天子的萧衍叙任为武威将军的陈庆之，为了即将来到大战而来到了北方国境视察。

当时在北方国境与魏军对峙的梁军指挥官，就是予州刺史——韦睿。陈庆之将来到他的阵营之事，韦睿早就收到报告，方才命其子韦放出迎。

叫做胡龙牙的男子虽然没有被缚住，但周围却围满了兵士，他只有和他的手下恍然地走着。祝英台则紧张地抓着马，看来是不习惯骑马，不过，

在韦放眼下，倒是比陈庆之要好一点。

“祝殿下是为何而旅行的呢？”

“是为了寻人！”

“哦，寻人？”

陈庆之努力地抓着经绳：“不知道有什么小生可以帮得上忙的地方，是否可以告知是在寻找什么人呢？”

陈庆之自小就受他人厚爱而长大，自然对其他人也相当亲切。对祝英台来说，他已经被陈庆之救了一次，而且他的地位又高，如此可依赖的人是再也没有了，于是便答道：

“我寻找的是妹妹的许婚者……”

“哦，原来是这么回事，那他的名字是？”

“姓梁，名伟，字山伯。”

“这不是值得恭贺的姓氏吗？和本国的国号相同呢！”

陈庆之笑道。当他想接着问其他详细的事情时，前方出现了刀枪的戒备，原来已经来到了梁军的阵营。

V

梁子州刺史——韦睿，这年已高龄六十五岁，头发胡须都和霜一样地白，加上其瘦身及所穿的儒服，给人一副高雅文人的印象。在他的生涯之中，即使是在战场往来，他也不着甲冑，甚至还是个不骑马的人物。

韦家本家出身北方，是长安附近的名门。当建立宋的刘裕远征北方之时，韦睿的父亲受招加入阵中，因厚遇而留于江南。以后，七十年来韦家一直都是南朝的名门，仕奉着宋、齐、梁三代朝廷。

当武帝——萧衍起兵讨伐昏君宝卷之时，得到韦睿的辅佐和深厚信赖。当时韦睿率领三千兵士准备与萧衍的军队会合，但因大雨而导致道路中断，于是，他以竹编筏，顺 P！I 而下，在约定的时日中与萧衍会合。其后，韦睿也替萧衍守襄阳，不但安定了后方，也防止了北边魏军的侵攻，因而立下大功。在新旧王朝更换之际，他对动招人心之镇静。

难民及病人的救济，均是确立了人民对新王朝信赖的重要功劳。

来到了本营的陈庆之，向韦睿行了个礼：

“韦使君，真是许久未曾向您问候了！”

使君是指刺史阁下”。陈庆之自是较韦睿年少不少，当萧衍起兵时，陈庆之才不过十七岁，曾以萧衍密使的身份见过韦睿一次，对他充满了敬爱之意。而韦睿也是，他对这个几乎如孙子般年龄的年轻人具有好感，而让嫡子韦放与之交往。

虽然有些意外，但祝英台也郑重地打了招呼。在说了一些关于天候和健康之类的客套话之后，话题立刻就转到了军事之上：

“前方展开的魏军兵力如何？”

“大约有二十万左右广

“算是相当的大军呀！”

“哦，这还不是中山王全部的实力呢！”

韦睿轻笑道。中山王乃是魏的皇族，也是与梁军作战超过数十回的名武将。

“不过中山王这个人该不会是吃饱了没事干，才每年往这儿出兵吧？”

“那就要看魏朝廷内部的情形了！”韦睿一针见血地指出：

“也就是说，中山王必须要靠军事来守住自己的地位，依据从潜入洛阳的间谍传回的报告，这点是相当符合的。”

洛阳，也就是魏的国都。

“原来如此，那中山王也算蛮辛苦的嘛！”

七年前，也就是魏第六代的高祖——孝文帝驾崩，当时十七岁的皇太子即位。孝文帝为稀世的英主，其功绩和名声虽具有压倒性，但死后的反动也不小。魏的军队强劲、国库中充满了财货、京都洛阳荣华至极，然而新帝却因崇尚佛教而没有完全专心于国务，政治上又没有定见，常因有力者或侧近的意见而动摇。

韦睿再度开口道：

“魏拥有百万之兵，也有动员百万之兵的财力。从中山王看来，现在自然是煽动新帝提出空前的南征计划之时机才对！”

“中山王是否有异心呢？”

将梁灭亡，即使不是统一天下，中山王的武勋也是巨大盖世，既然年轻的新帝没有指导力和人望，那中山王以其实力和背景进行篡夺也是一点都不奇怪的。

在思虑之中，韦睿以手捻着白白的长须：

“目前还不能断言，中山王虽是魏先帝忠良的臣下，然而对新帝又是如何呢？”

韦睿领着陈庆之和祝英台前进，阵中耸立着的组立式望楼就在眼前。当问道是否有兴趣登上望楼，一窥魏的阵营之时，陈庆之的两眼浮现了充满兴趣的神色。

“看得到杨大眼吗？”

“他一定是立在阵头的，所以应该望得到才是！”老将苦笑着说，

“只可惜虽然看得到，但我方的兵士却无法将箭矢射得那么远，因此我们也只能够看看而已！”

当听到杨大眼这个敌将的名字时，祝英台的全身不由得一阵紧张。

“当世推其骁果，皆以为关张弗之过也”

是说当时的人说到杨大眼的豪勇，皆以为“连关羽和张飞都不及于他”！从（三国志）这个关羽和张飞活跃的时代至今，大约经过了三百年，他们的勇名流传后世，在南北朝时代，当要评价一个人的武勇时，多会把他们的名声拿来比较。像是刘宗的檀道济即被称为“张飞再世”而陈的萧白河则被称为“关羽再世”。

而杨大眼则本身就是一个传说，听到他的名字时，即使是哭泣的小孩也会安静下来，是梁国无论自天子到贫民都知道的猛将。而当魏出兵与梁作战时，主将是中山王，副将就是杨大眼。

韦睿步了出来，陈庆之和祝英台则跟在后面。

“愿意的话，祝殿下也上来吧！如果看得到杨大眼的话，也算是不错的经历哟！”

这时的陈庆之并没有注意到韦睿看着祝英台的视线，这名高雅的老将似乎以一种探视的眼光看着祝英台，而后又似乎是确定了些什么而点了点头。

“不过不用勉强，如果不想看的话，就先休息吧！”

应着韦睿的话，祝英台以苍白的脸孔强笑着：

“不！小弟也想亲眼见见这位传闻中的杨大眼。”

既然这样说了，韦睿也不再阻止。

通往望楼的并非梯子，而是阶梯，只是急倾斜的程度几乎垂直，登上之后，上面是个像箱子一样的东西，韦睿、陈庆之和祝英台就在这儿一起望向敌阵。

“咦？那个就是杨大眼吗？”

祝英台的声音动摇着，一点感受凉爽和风的悠闲都没有。在几重的栅栏和深沟的前方，魏军的旗旗林立之中。一个黑色的骑影巨像站立着，不用任何人教，祝英台感觉到那就是传说中的敌将了。

“那种威风看起来真不像是地上的凡人！”

陈庆之的声音中既没有恐怖，也没有嫌恶，能够生而得见传说中的敌将之姿，自是不禁赞赏之念。他的甲冑和马匹都是黑色的，手中则似乎有一张巨大的弓。

“如果敌方是黑的话，那我方就一定要白的才行”

祝英台的口中吐着意味不明的台词，陈庆之则专注于眺望着敌阵。这样的距离照理是射箭不及，但却可以清楚地将敌阵一览无遗。虽然祝英台不安地催促着，韦睿却平静地将两手置于腰后，对敌阵投以冷静的视线。

望楼下传来韦放的声音：

“父亲！部将们提出了意见，希望借此向建康要求援军，从左右压制魏军！”

韦睿回答道：

“如果我方请求援军的话，对方也会请求援军，这样只会造成两军的军力不断增加的！”

接着语调一变：

“兵贵于用奇，而不在于众！”

重要的在于战术，而不在于兵力的多寡。韦睿的意思即此。而一直努力于观察敌阵的陈庆之，此时也第一次动了他的头，像是表示同意地点了点头。

就在这个时候，大地鸣动了起来。照祝英台的说法，就如黑光闪烁般，他反射性地沉身望楼之中，听到韦睿大喊“快趴下！”的声音时，已是在其之后了！而就如暴风一样，飞鸟影子一般的东西越过了三人的头上而去。

在梁军的阵中生出了畏怖的叫声。巨大的黑羽箭是从魏军飞来的，而那支箭上还刻了一个“杨”字。

“.....能够射到这儿，真是令人害怕的强弓呀！”

陈庆之不禁发出感叹，他想到自己将与这名被称为地上最强的男子决战。而当他再度从望楼中立起看向敌阵时，黑衣黑甲的雄姿已经回转马首，消失在自己的军营中了。

第二章 河南城之攻防

即使是在战场上，韦睿的日常生活看来还是不像个武将，反而比较像个学者。晚间，在确认了所有兵士都已用过晚饭后，他才开始吃着和兵士们相同的晚餐。吃完饭后，他就在灯火之下展开书卷一直读到深夜。他的部下们，就算是对明天的战斗感到不安的人，只要深夜起来见到韦睿的幕中灯光，就能够放下心说道：

“韦使君还是一切如常，相信我们一定也能够好好地一觉到天亮的！”在这天夜里。

陈庆之和祝英台也来到了韦睿的帐幕，和韦放等四人一同进餐欢谈。陈庆之对于韦睿辖下的士兵能够严守规律和秩序，完全没有掠夺及危害民众的暴行相当地感叹，认为这名端正的老人是真正的名将。

在这个时代，其实应该说是到相当后世为止，吃米饭的时候都还不是使用筷子，而是使用汤匙。

配菜为淡水的鱼、贝、鳗，或是鸭、鹅等禽类，及羊肉、猪肉、豆腐等。即使是战场上，菜色亦十分多变化，因此可知淮河流域土地之丰饶。

淮河以北的人以麦磨成粉制成的食品为主食；淮河以南则以米为主食，故淮河即是中国饮食生活南北的分界。

酒也被拿出来了！只不过这和兵士们喝的完全相同，并不是什么名酒。而在四人之中，可被称为酒豪的也只有韦放一人，韦睿和陈庆之喝不多，而祝英台更是只喝了一小杯便使得白皙的脸上染满了朱红。

“再多吃一些吧！今天的事情很多，相信大家一定饿坏了！”陈庆之和父母早已死别，也没有兄弟，故对于祝英台，他就是像哥哥一样地照顾他。祝英台吃得并不多，陈庆之只帮他挟了一些豆腐和鱼。看到这儿，韦放不由得停下了手中的杯子，疑惑地望向父亲，虽然想开口问些什么，但韦睿微笑着摇了摇头。韦政看了父亲眼中的回答后，只有默然地把杯中的酒喝干。

突然祝英台的耳朵竖了起来：

“我是不是听错了，怎么好像听到了笛声？”“不，贤弟并非听错，确实是有笛声。”应着陈庆之的话，韦睿说道：

“这笛声总在夜中出现，或是雄浑壮大，或是纤细优美，即使知道那是敌阵传来的曲子也依然会听得入神……”陈庆之停下了筷子：

“这么说，韦使君知道这是……是谁所吹奏的笛子步？”“不就是中山王吗！”韦睿所回答的正是敌方总帅的名字。陈庆之不由双目圆睁，再度细听着夜气中流动的笛音。

“听说中山王乃是洛阳数一数二的玉笛名手，看来真是名不虚传。老夫在六十余年的有生之年，也没有听过这么好的笛声，只不过今夜的曲调似乎强横了些……”韦放叹了口气：

“这名贵公子，如果能够满足于在洛阳的宅第内、美女的围绕下吹吹玉笛这样的生活的话，那我们也就不会这样辛苦了！”韦睿摇了摇头：

“元直他本身的才气，就是和野心一同孕育出来的，当然不可能满足于现状！相信中山王他的愿望，大概也是将自己的旗帜立于建康的城壁上，映着长江之水演奏一曲吧！”魏的中山王姓元、名字、字虎儿。是魏的第三代天子——世祖，也就是太武帝那在即位前死去的长子晃之孙。从现在的皇帝看来，是父亲那一辈的从堂兄弟，并不算是相当浓厚的血缘。只不过，本来即帝位应是长子的血统，而“从世代算来，中山王本应是配第六代的天子

才国”因此，他也受到皇族般的厚遇。这一年，他三十九岁，正值少壮气，盛的年龄。中山王——元英也是魏朝屈指可数以教养闻名的人之一，不只是玉笛方面，他连医术都通。

在其从堂兄弟孝文帝即位后，他也历任平北将军、武川镇都大将、梁州刺史、安南将军等魏军的要职。他除了与南方的齐和梁作战外，也曾与北方的骑马民族作战，因而通晓平野、山岳、沙漠、草原等各种地形之战法。当其率三千兵力在西方的山岳地带·汉中驱散二万齐军、取得首级三千之时，其“武神”之名选不径而走。

中山王在新帝登基时任职为征东大将军，是对南朝军事行动之最高负责人。不称“征甫”，而称“征东”，是因为梁之国都建康，在魏之国都洛阳的东方之故。也就是说，中山王的任务就是要直击建康就对了！

另一方面，在梁也有一个征东将军，只不过这个人并不在梁国内，而是在东边海上的异国。

这个人也就是倭国的国王，名字叫做武。他受封为梁的征东将军是在四年前、萧行即位时，也就是天监元年（西元五〇二年）的事情。在此之前，武为齐的镇东大将军，因此相较之下似乎是有了一点降级了！对武来说，当然或多或少有些不满，但由于宿敌高句丽与北朝结盟，因此倭国除了与南朝结盟外，也没有其他的方法了、.....·这一天，当太阳消失在西方的地平线时，魏军的总帅中山王——元英骑着马在阵营中巡视。当看到他那插有二支长长白纪羽毛的头盔时，兵士们皆欢声震动，驱至他的跟前。而在中山王的身边，则是平南将军——杨大眼。在落日的余光下，人马的影子在红土之上长长地伸展，随着甲冑的反射，如箭般的光华就像是散落了一地的黄金粉末一般。

中山王——元英和杨大眼骑马并行，左右接受着换之将兵狂热的欢呼，对他们两人的信望，对魏军来说，简直已经是一种信仰。

巡视结束后，两人并行回到帐幕之中。中山王的身材已算是相当高，而杨大用则根本是个巨人！只不过他的筋肉匀称，身体也十分地柔软，一点也不让人感觉来重。

一面走着，中山王对杨大用说道：

“听说你在午间对敌阵射了一箭？”“已经传到您的耳中啦！”“是故意没有射中的吗？”“这··”“应该是你觉得如果杀了这些不顾危险登上望楼的人很可惜是吧？”“属下惶恐！其实应是在那样的距离下，属下没有自信能够只伤到人而不杀他们吧！”杨大眼似乎因惊恐而低下了头，中山王则愉快地笑道；

“你不用害怕！我知道即使你具有杀死虎或熊的力量，但却是个连射死小鸟也不愿的人。”“如果必要的话，其实我也是可以将小鸟从空中抓下来的！”“嗯，是你的话应该可能的。”杨大眼除了怪力之外，他那巨大的身体却有令人无法想像的快捷。在（魏书）中记载：即使是将长三丈（约九公尺）的布系于发髻之上往前跑，他也能够让布直直地伸于后方而不落地。因此“将小鸟从空中抓下来”应该不算穹张才是！

当他担任清都太守的时候，曾经消灭过食人虎。

清都是位于魏西方边境一个山岳地带的小城，居民一半以上都是异民族，虽然还不至于形成叛乱，但对官兵的反抗动作却从未间断。而在一日之内将之完全镇静下来的，就是一个人独自进入山中的杨大眼将老虎的尸骸抬

下山的事件。老虎的尸骸上并没有刀伤，只有头盖骨和颈椎两处折断而已。也就是说，杨大眼并未使用武器，而是以徒手杀死老虎的。

清郡的居民们，为了感谢杨大眼除去食人虎之害，并且畏敬其武勇，在他的任期中，清郡再也没有发生过任何骚动。

杨大眼的祖父，名为杨难当的这个人，曾以魏之将军的身份而活跃，是相当的名门，只是后来家道中落，杨大眼的少年算是过得十分清苦。幸好尚书大臣李冲欣赏他的武勇，在十几岁时即任命他为军主（部队长）。以后，随着作战累积功绩，历任辅国将军、游击将军、征虏将军等职。中山王亦对杨大区的王勇及用兵有很高的评价，加上喜爱他的为人，数年内均待他为自己的脚将。

杨大眼虽非知识之人，但由部下读《史记》、《汉书》、《春秋左氏传》、《孙子》、《吴子》等书给他听时，却能将内容完全记下来。

杨大眼正确的年龄虽然无法清楚得知，但由其经历看来应该在中山王之上，估计大约四十岁左右。

不但武艺纯熟，体力也一点都没有衰退的样子，可说是无双的勇者。

11

中山王在帐幕中等待着一名客人，他的甲冑之美并不逊于中山王，虽是位年轻的贵公子，但态度中却透出不像其年龄的威严。

“哦，开国公！不好意思，让您等那么久！”先出声的是中山王，贵公子则郑重地面礼。

“不，冒昧前来拜访的末将才不好意思，还请您恕罪！”“您在寿春败敌的事迹我已经听说了，您的武勇真是令人佩服！这名被称为开国公的男子，迅速地完成了他此行的目的。主要是要确认部队的移动事宜，本来这件事只要派使者来就可以，开国公似乎为他竟自己亲来而感到过意不去，在郑重地谢绝了共进晚餐的邀请后，开国公骑上白马再度郑重地告辞。

杨大眼目送着其离去的背影。

“开国公的气势倒是相当不弱！”“那是因为他的复仇之念正在燃烧的关系！对开国公来说，梁主是篡夺者，这可是兄弟之仇呢！”梁主指的就是梁武帝——萧衍，而欲向之报兄弟之仇的开国公，就是前身为那阳王的萧宝寅。

萧宝寅，字智亮，为昏君宝卷的弟弟。当齐灭亡而梁建国的时候，萧宝寅本来也是应该会被杀害的，但他从幽闭的地方爬墙逃去，越过山野而亡命至魏国。

那时他虽然只有十七岁，但体力和气力均已非凡。

魏对这个南朝高贵的亡命者表示欢迎，因为这样既可以得到南朝详细的情报，同时也可让魏在打着“替萧宝寅打倒篡夺者！再次复兴齐朝！”的大义名分之下有了出兵的口实。

萧宝寅目前也是以继承齐正统的皇子身份为魏之朝廷所厚遇，并和魏之皇族南阳公主订下了婚约，在寿春之战中打败了梁的将军姜庆真，无论在公私两方都非常具有气势。

这一年，萧宝寅二十一岁。

“真是一位非常可信赖的贵公子，如果是他即帝位的话，大概齐就不会灭亡了！”洛阳的人们对这位流亡的皇子大多充满了好意。

北朝有北朝的正史，像是《魏书》《北齐书》、《周书》和《北史》等；

而南朝也有南朝的正史，像《宋书》、《南齐书》、《梁书》、《南史》等。萧宝寅的传记在北朝《魏书》和南朝的《南齐书》均有所记载，毕竟他真的是个具有少见命运的人。不过，像他这样的人当时也还有不少例子；大抵上，大分裂时代也可说就是亡命者的时代。

这时，中山王和杨大眼想的都一样，也同样地沉默。

如果魏将梁灭亡而支配了江南全境的话，那将由谁统治江南呢？会给建立了无比武勋的中山王吗？还是让对篡夺者复仇的开国公再兴齐朝呢？这已不能说是梦想，而是在不久的将来就可能实现的事，因此就不能够随便地乱发言了！

突然中山王叹了一口气：

“如果先帝还健在的话……”魏的先帝，亦即五岁即位的孝文帝，在三十三岁时便驾崩，死时还相当地年轻。如果继续生存下来的话，这时候刚好四十岁，还算是壮龄。

孝文帝的少年时代是由祖母辅政，亲政是在二十二岁的时候。在短短十一年的亲政时间中，孝文帝却留下了历史长存的业绩。

本来魏是北方骑马民族所建立的王朝，皇室的姓为拓跋氏，他将之改为具中国风味的元氏，并依中国王朝建立制度，除财力和武力之外，也对文化的发展和民族的融合尽了相当的心力。其中，他将魏的国都由北边的平城（现在的山西省大同市）迁到洛阳，使国家蜕变为中原国家的功绩最大。

而当他将皇室的姓改为元的时候，同时也赐姓从皇族离脱的臣下为“源”。最有名的应算是在政治、军事和学术上都有相当功绩的宰相源贺。而日本将从皇族离脱的臣下赐姓为源的这个惯例，就是从中国的南北朝时代流传而来的。

怀有倍于伟大的孝文帝之心的臣下不少，对目前过于年轻，而且并不能说是英明的新帝，就自然有着较轻视的感觉。新的皇帝当然也敏感地查觉到了这一点，于是他对父帝以来的重臣疏远，而亲近佛僧及和他一起游玩的朋友们。这样的状况总有一天会完全爆发，中山王也发觉了在表面的繁荣之下的暗影，因此才在这当儿发起了南征的大军。

帐幕的人口传来了人声。杨大眼动了一下视线，当他见到来人时不由完全改变刚才的面无表情：

“哦，来了！”出现在帐幕前的是一名女性。年龄约三十岁左右，她的美貌不能说是那种典雅的美，反而是目光强劲，看来似乎具有点危险的美。她未戴头盔，只套上了甲冑，头发则以淡红色的布巾束起，背上还挂着一柄长剑。

“中山王殿下，许久不见了！”连声音都十分地爽朗。

“是潘夫人呀，来得正好！”中山王郑重地回礼。

“先坐下来吧！我们正准备取酒呢！不过，看你的样子似乎是有何急事……”“您真是明察秋毫！”美女的姓名为潘宝珠，她正是杨大眼的妻子，中华帝国古来就是夫妻别姓的。

“大眼之奏活氏，善骑射。大眼令赛以戎装，有时于战场齐铁，有时则驱于林勇。

当坏营之际亦命其幕下同应，他人指其诏‘此即采将军也’！”在《四书——杨大眼传》中的所记赶的就是这名女子。

“先向殿下报告：往西百里（一里约五百五十公尺）之远的河南城急使

来报，说王茂领梁军约三、四万，趁我军之隙急袭河南城，并已将之攻陷！

“全座之间一阵沉默。

“原来如此，可知市贱之策了！”中山王低声笑着，梁军的作战终于明朗了。

当韦谷在永州布阵引中山王和杨大限前来，当持久战的态势似乎已经形成时，王茂就乘隙攻击河南城。

“平市将军，您觉得如何？”对于中山王的询问。杨大眼以慎重的语调回答：

“河南城如让南贼确保的话，那必定会成为其直击洛阳的据点，对我军的行动有所牵制。”“没错！当我军南下渡过淮河的时候，后背即将受扼于南贼，这可是一点都不有趣！”魏军将梁军称为“南出”，而梁军则称我军为“北贼”，这只是互相互相而已。

脑里一面描画着淮河流域的地图，中山王和杨大眼都沉默着。而看着代表魏军的两雄，潘宝珠也无言了。在黑色的眼瞳里映着灯火，让她的美丽更加了几分妖艳。

“马上就要夏天了！”中山王开口说道：

“我军的兵士能够耐得了淮河以南的炎夏吗？

既热，而且湿气又高……”

“如果下起梅雨的话，更是一整个月都下不停，这样连骑兵的行动都会变得很困难的！”“最后的决着还是在于秋天，现在只有暂时先退兵了！”“了解！”“不过，在此之前要先把河南城给夺回来！”中山王的两眼发出雷火般的光芒，甲冑也因灯火而灿然。

“平南将军，一夜之间能够到达河南城吗？”“如果殿下如此命令的话……”“可能如此做到的，天地间大概也只有卿家了！

请你带着一万骑兵，立刻启程赶往河南城，将南位踏于马蹄之下吧！”

“了解！”“这儿就交给虎兄来防守，不用担心！”虽然容姿秀丽，但一旦起了杀气，中山王的表情可说是相当凄绝。

“韦于比如果追出阵的话，那就一战将之解决！

不过，我想应该不会才是，让我用这一支玉饭来牵制他吧！”送出了杨大限和潘宝珠至帐外后，中山王叫从车把爱用的玉衡取来，脱下头好之后，坐下自言自语道：

“心中的起伏将反映在笛声之中，如果能够听出这点的话，那才是真正的敌人！”中山王开始吹奏起玉衡，而笛声一直传人韦睿和陈庆之的耳中。

除潘宝珠之外，杨大眼还带了诸如李崇、刘神符、公孙祉、宇文福、元瑶等部将。

在月下疾驰的黑色骑兵队，就像是在地面扫过的黑龙之群，而月光下黑甲的光泽，就如同黑龙之鳞一般。

一万骑兵，就在黑夜之中，一言不发、一丝不乱地在原野中前进着。

III

当初夏的太阳从东方的地平线升起之时，占据河南城的梁军三万已经得到了魏军来袭的情报，而在城外布下了阵形。总帅王茂自己担任第三阵，第二阵为申天化、第一阵则为王花。心想对长驱而来的魏军应有迎击的余裕才是，然而如雷云般涌至的这支全黑军队，却超出常识地强，梁军的第一阵

立刻就粉碎了！

梁之辅国将军——王花一面叱喝着散逃的己方，一面从马上抡枪突刺向杨大眼。但只是一回合而已，王花的枪就飞至空中，而头部则跟着头盔一起粉碎在血雾之中。

挥舞着淌血的战斧，杨大眼奔驰着黑马，他的速度和气势就像一阵漆黑的暴风，一闪又一闪，红色的光闪动着，那都是奔腾的人血。许多的梁兵悲鸣着逃跑，甚至还有因麻痹而无法动弹的，而这些人最后就成了战斧下的血烟。

很快地，杨大眼进入了梁军的第二阵。

梁的龙骧将军——申天化虽然脸色苍白，但还是觉悟地拔剑斩下了战袍左袖的一部分：

“把这交给我在建康的儿子吧！”说完将拍子交给从卒之后，他接过了担（骑兵用的长枪），并在阵前命令全军突击。在“杀！”

的高叫声中，他疾驱向杨大眼的黑影。而与之相应的，杨大眼也跃起他的黑马，两者展开了正面的冲突。

又是一样地，在一回合的冲突中，申天化的头就连着头盔一同拖着一条长长的鲜血尾巴飞去。无首的骑手依然坐于鞍上，溶于两军的血烟和沙尘之中。

当收到梁的第二阵亦溃灭的恶报时，第三阵的王茂默然地引马前进。

王茂从萧衍即位以前就是其幕僚，也是梁之建国功臣，字休远，这年五十一岁，官拜中卫将军兼江州刺史。虽非不世出之才，但沉着宽厚的为人深受主君、兵士，以至于民众的信赖。

“杨大眼来了！”即使收到这样的战报，王茂也不觉恐怖，就算是恐怖，他也不能表现在脸上。在梁建国的时候，他也是同样地立于阵头勇战。像在“加湖会战”中，他就曾击破齐军获得首级万余，而在“朱雀门之战”中也获得了勇名。虽然这是建康城南门的攻城战，但从壕沟到桥上却发生了苛烈的白兵战斗。王茂就挥着大剑跃入敌中，斩杀了二十余人，一直来到门前。而在城门之上抱着美女观看着白兵战的宝卷则觉得恐怖，而将门扉紧紧地关了起来……。

王茂策马立于阵头，将矛往鞍上一横，望着前方的平野。初夏的朝风强劲地吹，运来了怒号和悲鸣、刀枪的交击、马蹄的踢踏和血的气息，就像涌起的云一般扩大。逃亡的梁军和追击的魏军，已经完全无法辨别。王茂的眼前倒着三、四支梁的军旗。

接着的瞬间，逃亡的梁军突然往左右分开，一个人马完全黑漆漆的巨影跃到了王茂之前。光是看到这个黑影，梁兵的一半就不禁后退；而剩下的一半则呆站着连声音都发不出来，就像是在老虎前的兔子一样。而依然能够保持正常的，大概也只有王茂一个人而已。

杨大眼的战斧形成了一道光的瀑布落在王茂的头上。

在受到攻击的瞬间，王茂的矛立刻尖声地碎裂！

而接着的第二击，王茂就只能紧抓着马颈低身避过。

在如同可将空气切裂的战斧威胁下，王茂的马害怕了，只是一个劲地后退；而杨大眼的马则步步进逼，让主人发动了第三击。历战的王茂唯有丢弃残矛，将腰间的剑拔出。

不过，他并不与杨大限的战斧硬碰硬，他只是标转刃面，顺着攻击的

方向流去，但就是如此，也不免震得右脱发麻。

两者的马互相错过，截和繁互撞的声音传出，杨大眼的目光望向王茂。这是《魏书》中所记载的“车轮阿”，既大又圆，而且还是双眼皮。车轮眼的主人哄笑道：

“你不吝惜生命吗？南贼！”“不要大狂妄了，北贼！”就在同时，王茂电光般地将剑刺出，意图指向杨大眼的咽喉。杨大眼只是随意地动了一下左腕，举起了护有铁甲的臂腕，一瞬间，剑就整个弯曲，在一声异响之后折断。亏这还是在朱雀门之战中斩了齐兵二十余人的名剑呢！

王茂失去了武器，只有遗憾地叹了一口气，将断剑往杨大眼的脸部投去。杨大眼以左曲挡住了飞来的断剑。而在这个空隙之间，王茂就回转了马首，疾冲入河南城的城门中。

杨大眼虽想追击，但却为王茂的部下从城壁上所射的箭雨所阻，卒让王茂逃脱。

即使在作战中失利，但王茂依然保有勇名，毕竟他也和那有名的杨大眼一对一的决战，而且还能够活着回来。也因此，虽然一日之内损失了七千兵士才夺下的河南城立刻又被对方追讨，就算是如此，残余的梁兵们士气依然不低。

“不论野战的胜负如何，只要死守这座城，援军必定会来的。就算没有，王将军也会做些什么的！”

“他们这么想着，对王茂的信赖一点不减。”

王茂自己倒是有着别的想法。这一次的作战是失败了，即使死守河南城，赶来的援军也会一一为杨大眼粉碎，这样只会造成更大的损失。

“与其困死在一座城里，还不如从此处退兵！”

“在当日他便下了决断。王茂等到夜间后派出使者：

“王中卫（中卫将军王茂）将放弃河南城而令全军脱离，祈请诸军予以接护！”当使者到达韦睿的眼前时，已是一夜天明后的翌日午后。在读了王茂的密函后，韦睿望向陈庆之：

“杨大眼不愧是无双的猛将，连王中卫这样的良将都一战而败！”“那他现在所要做的是？”“要先退兵。此外也别无良策了，不是吗？如要再战的话，只有与水军联动才行！一定要避开远离淮河之外的野战，从这一次的经验看来也是如此。”也就是说，杨大眼是采取速战速决的方式，而且还有一个在暗地里的中山王。一面在胸中考量着，韦睿则来了长史（补佐官）王超和长子韦放，命准备轿子，要全军出动了！

即使是轿子，也不是王侯们所用的那种豪华的轿子，而是坚固简朴的木制品，亦未附有顶盖。在敷上薄木绵制的方镇之后，韦睿就以原来穿着儒服的样子坐上去。他的手中亦未持剑，只是挥舞着手里的一支竹杖指挥全军。

在即位建国之后，梁武帝萧衍即叙任韦睿为予州刺史，而这不单是一州的长官而已，实际上就是负责北部方面的军事总司令官。萧衍还赐给韦睿一支象牙制的如意。如意本来是在佛教的仪式中使用的弯曲棒子；

后来也使用于指挥军事。韦睿当然是满心感激地拜受了下来，但实际上使用的，还是原来的那支竹杖。

“老夫觉得这东西最好了！又轻又坚牢，要多少就有多少！”说着，韦睿命侍卫抬轿，前后左右共八人的兵士抬起了轿子，让韦睿突出于地上步行的人头部大概上半身的高度。高的位置当然能够很清楚地看到兵士们的动作，

但对敌方来说也是相当地明显，在战斗中很容易成为敌军箭矢的目标。只是韦睿乘轿的这个习惯一直都没有改变。

“你也要跟老夫一起去吗？”韦睿所问的人正是胡龙牙。这个盐贼的头目，就是之前曾打算将陈庆之和祝英台投入淮河中的人。三十多岁，是个充满阳光气息的坚强男子。

而自前几天以来，他的境遇实在改变过大，不由愣了一下才回答道：

“你觉得可以吗？我可是个贼耶……”“贼不会永远是贼！而且，即使我老生或是子云，从魏军的看法来说，不也是贼吗？”“那种事情你就别在意了吧！”花了他人三倍的时间才乘上马的陈庆之继续说着：

“我这次向圣上请愿组织骑兵团，希望你能够成为其中的一员！”“老夫期待着呢，子云殿下！”吃惊的韦放倒是举手发言道：

“刚才是说到组织骑兵团是吗……？”“是的，我是这么说的！”“子云殿下的意思是：对于魏军的铁骑，我方也要以骑兵团加以对抗吗？”韦放的疑问基于常识，对于北朝精强的骑兵团，当南朝欲加以迎击时，都是将之引诱至湿地或水路之中，再加以分断，由水军予以攻击……这是古来的兵法。

陈庆之并没有立刻回答韦放的疑问，反而问胡龙牙：

“怎么样？你会骑马吧！”“现在还在说这个……”胡龙牙以单手遮住他那日晒后的脸庞，到底该用什么样的表情才好，他实在是不知道。如果自己能够辅佐身为梁之将军的陈庆之的话，那会不会留名于正史之上呢？这真是意想不到的事情呀！

在高兴地点了点头后，陈庆之回答韦放的问题：

“我并没有想要和魏军的铁骑来个正面对抗，但是如果有这么一支队伍的话，应当是有所帮助才对。

再怎么讲，当魏军听到梁军有骑兵团的时候，大概会捧腹大笑吧！

这时候我们就可以趁隙加以攻击！”韦放点了点头。陈庆之视线一转，这次向祝英台说道：

“祝殿下，我为了要向圣上报告战况，必须回京一趟，如果你也想到京城中找人的话，那倒是可以一起同行，不知意下如何？”

IV

第四天的早晨，杨大眼被妻子从帐幕中叫出，说是在魏军包围下的河南城样子似乎有点奇怪，兵士们都因梁兵可能由城内突击而紧张着。

杨大眼只着皮甲就跑出了帐幕，只见城壁上军旗林立，城内传出阵阵的骚动声，晴朗的天空里飞舞着尘埃，怎么看都是城内人马的骚动。不过，杨大眼却有不同的判断：

“原来如此，虽然有各种的声音，但是却听不到人声！”

也就是说，所有的敌人都已经逃出城外了！让兵士们上城壁去侦察一下好了，相信不会有危险的。”在杨大眼的命令之下，四方的城壁都搭上了长长的梯子，在轻装的兵士爬上去侦察之后，发现城内确实已无梁军的踪影。声音和尘埃，其实都是羊所造成的。

王茂将百头的羊尾部结上草束，然后再点火使之在城内乱窜，为的就是混淆魏军的耳目。

从城壁上下来的兵士们从城的内侧将城门打开，杨大眼便率全军人城，将城上的军旗改为魏。

人城后的杨大眼，除了治疗负伤的兵士并让全军休息之外：

“这百头的羊就是梁军的赠礼！好好把它们烤了给兵士们享用吧！”杨大眼笑着说。

这名猛将也给兵士们一种慈祥 and 幽默的感觉。

部将中的宇文福，提出了希望能够全力追击往南方退却的梁军之意。

“不用追了！不对，应该说是只要派人尾随追去看看动向就成了，下一战大概要到秋天了。领五百骑去吧！”另一方面，杨大眼给了妻子潘宝珠百骑；回去向中山王报告夺回河南城的消息。就这样，四天内河南城就被魏军所夺回。

当日，潘宝珠即回到了中山王的阵中报告捷报。中山王在慰劳她的辛劳之时，突然有一名人物到访。

“邢洪宝来了！”中山王的口调没什么好意。

来人是安东将军邢峦。如果说，魏最大的猛将是杨大眼的话，那最好的智将就是邢峦了。

邢峦，字洪宝，时年四十三岁。官为安东将军、都督东讨诸军事，兼度支尚书。度支尚书就是财政大臣，这名人物从战场回到宫廷之后，在行政上也有着非凡的手腕。

“邢查具文武全才任于军国，内参机容、外寄折冲，为纬世之器”这是《知书》的讲评：他做宰相和将军都是一流，是国家经营的可靠之才。

邢峦虽生于贫家，但少年时即爱好读书，很年轻就当了中书博士，成为奉仕宫廷的学者。之后虽欲继续以文官出仕，但孝文帝却认可其军事之才，而从参谋一直升至指挥官。

他最大的成功是在四年之前，当守备梁之西部的将军降魏之际，邢峦担任都督征梁汉诸军事之职，领了三万兵力侵入汉中。在山岳地带转战了一年，击破梁军十数次，占领的土地达到“东西千里、南北七百里”之广。

说起来，邢峦既是独力攻占汉水自上游至中游之广大土地之人，那他的武勋能与三国时代灭去蜀汉的邓艾齐名也是当然的了。

邢峦的身高堂堂，容貌不只端正，而且还具有威严。

尤其是长达腹部的漆黑长须，更是洛阳第一。因此，虽然和中山王只有四岁之差，看起来却如年长十岁一般。

他稳重而冷静，当他在和不在之时，宫中的气氛完全不同，即使年轻的皇帝在他面前也都显得有些不太自然。

在北朝的重臣之中，侍中——庐貂和右卫将军——元暉的评价极差，他们两人联手，或将其他的重臣以不实之罪陷害、或收受贿赂造成不公平的人事，流毒于官廷之中。就这样，人人将庐路称之为“饥虐侍中”，而将元暉称为“饿虎将军”，以示他们的憎恶和恐惧。

这饥鹰和饿虎自然也对邢峦的大功有所忌恨，意图以不实的罪名陷害他。得知此事的邢峦就送了两名西域来的金发碧眼美女到庐和元暉的宅邪中。两人非常地高兴，以后就对邢峦多所赞誉。友人对邢峦诮难道：

“真不知你是这样的人！赠美女与佞臣，并不是君子之所为吧？”而邢峦则平然地回答：

“以智略可取的对手就用智略，以武勇可胜的对手就用武勇，以贿赂可制的对手就用贿赂，我只不过是如此做罢了！”从邢峦看来，庐超和元暉正如别人对他们的称呼一样，是不能与之讲道理的对手，对他们说冠冕堂皇的

话是没有用的，还不如用甜蜜的何食引之上钩。

在听闻此话之后，中山王虽认可邢峦的贤明，但却有着奇妙的不快感，结果就产生了邢峦是否对自己以外的所有人都抱持侮蔑态度的疑惑。当然，中山王并没有把他的想法告知任何人，只是自此就对邢峦这个人比较小心了。

在形式上的招呼过后，邢峦告知了来访的目的。原来在警戒着梁军动向的魏之宫廷中，由宰相·任城王元澄的判断而出了五万兵力，命邢峦前来支援中山王。

“哦，是任城王呀？”任城王·元澄为魏之皇族，对中山王或对前代的孝文帝来说，都是从堂兄弟的关系。这年刚好四十岁，除立下不少武勋之外，身为宰相在政治上的功绩也不少；

深得孝文帝的信任。迁都洛阳之事，也是在他和孝文帝绵密的计划之下，排除了反对派而实行的。

从齐到梁，对南朝的军事行动一直都是在任城王的主导之下进行的：任城王在洛阳订定战略、进行补给，而由中山王负责指挥大军远征。他们的工作一直都是这样分担的。

孝文帝、任城王和中山王等三人自幼时感情就很好，也一直齐力合力进行着使魏成为安定的中原国家之举。

这一日，来访中山王的使者甚多，也包括了从前线而来的使者，他报告了梁军整然退却的消息。

“还有，孝子州（予州刺史，韦睿）还乘着轿子，在全军的最后悠悠然地离去……”“这人真是一点都没变呀！”中山王呢喃着。就像韦睿很清楚地认知中山王一样，中山王也很清楚韦睿。当中山王还年轻的时候，韦睿已是中年，而其战阵中乘着轿子的样子，也早已为中山王所见过。这名连甲冑都不穿、也不害怕箭矢的老人，确实是个不可思议的敌将。

“南贼已经退了，虽然卿好不容易来到，但已经没有必要了！”“要追击吗？”邢峦用不太热心的口调问道：

“这应不致对我们魏军造成什么很大的灾厄吧？相信圣上也会对殿下的武勋有所嘉赏才是！”真是讨厌的家伙，他说的话似乎背后都有不同的含意，真不知他到底在想些什么！这个人绝不能完全信赖。

也许自己想得太多，但小心一点总是好的。

“这次已将河南城夺回，也诛讨了敌方二将，这均为杨平南（平南将军杨大眼）之功，相信这样已经差不多了！”

中山王尽量以平静的口气说道。邢峦则行了重重的一礼：

“既然如此，我并没有其他意见，就依殿下的意思吧！”

第三章 动荡不安的江南

I

建康。

或是称做金陵或建业，也就是后世所称的南京，它位于长江下游的南岸。由于正好位在长江蛇行弯曲所在，立于城壁之上，可见西边的长江自西

南流向东北。长江在此的幅宽已在四里以上，从城壁上甚至见不到对岸，只觉滔滔不绝的江水一直连绵到视线的尽头为止。

在这个中国中世的大分裂时代中，建康这城市曾为吴、东晋、宋、齐、梁、陈六个王朝的首都，而这六个王朝就被称为“六朝”，在中国的文化和社会上都有相当重要的地位。“江可”，也就是长江以南的广大土地，就是自这时起开始有计划地开发，人口和生产力均大幅度地提升。到了隋代以后，这儿更成了中华帝国经济和文化的中心。

在当时，建康的户数约为二十万户，人口则近百万，是和魏的国都洛阳齐名的世界最大都市。北有玄武门、广英门，南有宣阳门、广阳门、津阳门，东为建阳门、清明门，西则是西明门、门阙门，九个城门均建有高楼，市街则超过城壁继续扩张。事实上，建康的南正门其实是距离宣阳门五里之遥的朱雀门。当萧衍攻打萧宝卷的时候，就曾在朱雀门边发生激烈的死斗。

建康大小市场过百，沿长江的港口则聚满了超过一万艘以上的商船。集中在这个大都市的物资，不只是从梁的国内运来，还有远从万里之遥的异邦而来的砂糖、香料、象牙、珊瑚、真珠、犀角、黑江等无数的商品。

在建康除了有世界最大的制纸工厂和织锦工厂外，也是生产书籍、衣服、家具、药品、大小舟车、金银宝石等细致工艺和陶器等的工业都市。

这儿还能见到不少的外国人，天竺、波斯、狮子国、百济、新罗、倭国、昆仑等国的人均渡海而来，对建康的居民来说，见到外国人已不是件稀奇的事情了。当春秋之际，居民会全家一起到近处的风景胜地赏花或红叶，像北边的玄武湖、西侧长江岸边的燕子矶、南边的石子岗等地均相当有名。

居住在这个大都市的人们，不论身份高低，大家一起欣赏桃李花开、聆听鸟儿歌唱，在历史上算是个相当开朗的都市。

建康最繁华的地区应该算是横塘了！这儿有超过二、三万的美丽妓女，也有被称为举童的少年男娼，即使深夜亦是灯火歌声不绝。

“南朝四面百八十寺”，是说光是建康城内的佛教寺院数字就将近五百，但实际则不止于此。其中也有不少以恋人们幽会的场所而知名的寺院。至于川上或运河上的浮舟之中，更是曾发生过无数的情事。

这样悦乐时空的代表，当首推齐的“东昏侯”——萧宝卷，这个以“朕是为极尽世上的悦乐而生的！”而闻名的年轻皇帝，就像是被什么魔物附身一样地在游乐着，对他而言，所有存在的事物都是玩具。

将“六贵人”及其他的重臣杀掉是一种刺激的游戏；从母亲的腹中飞出的血淋淋胎儿是稀奇的玩具。一直笑着看到胎儿死去为止的宝卷，对于对他的非难只是无关痛痒地回答道：

“可是那很有趣不是吗？”

很遗憾地，除了宝卷以外，所有的人都不觉得有趣。人心逐渐离他而去。直到最后宝卷裸着身体被杀、被砍下头颅为止。也许，他到死前最后一刻都还觉得他的人生过得很有趣呢！

当梁建国、萧衍即帝位的时候，一并杀掉齐的五位皇族。从后世看来虽是非情的处置。但在历史上并没有太多的非难。甚至当听说五人中有一个就是东昏侯宝卷时，建康的庶民反而还拍手称喜。像宝卷的父皇在篡夺的时候。一共杀死了二十九人，也就是“将继承王朝血缘者斩革除根。和旧王朝齐的残虐相较，新王朝梁的流血已经算是最小限度了。

唯一被寄予同情的就是宝卷的弟弟，也就是南康王宝融。他曾一时即

位为齐的和帝，但随即让位于萧衍，虽只有十五岁，但却不得不死。当萧衍命使者郑伯大送上酒时，宝融不由得悲哀地笑起来：

“余已知齐之天命已尽，能够毫无痛苦地受死已经是该谢天谢地了！”

在宝融喝完酒不省人事之时，郑伯大便以白绢将之绞杀了。

宝融的死，从个人来看虽是悲剧，但齐的灭亡却是从贵族到百姓都欢迎的事；以最小的流血限度结束，之前的重税也不再，连物价都能够下降。在宝融的统治下，建康人民买米一斗需要五千钱，但在萧衍之下，米一斗只要三十钱。除了对恶质的货币已有相当的效果之外，另一个非人力所能及的要因则是从萧衍即位的翌年开始，本来因天候不顺而欠收的农作转丰，连天都站在萧衍这边。

“东昏侯的时候天候那么差，现在能够这年丰收，都是新天子的德政呀！”

于是民众支持萧衍的治世，即使在遥远北方的开国公——萧宝夔。气得咬牙切齿，但江南再也没有会怀念齐的时代的人了！

即位后不久，萧衍即有了名君的评价，确实他是个有能且勤勉宽大的君主，但其实在东昏侯萧宝卷的比较之下，即使是位普通的君主应该也会有很好的评价吧！

受宝卷的宠爱、那名以探足踏于黄金莲花上的妃子，姓名叫做潘玉儿，是宝卷自小就认识的，说起来宝卷还是实现初恋的皇帝呢！他们两人相处和睦，只不过，他们的幸福却是建立在无数人的牺牲上的。

潘玉儿的父亲本是中等程度的贵族，曾以不实之罪陷害他人而没。收了其全部的财产。甚至还为了怕受到报复而将其全家杀死。只是他是皇帝宠妃的父亲，完全没受到治罪。另外，宝卷的侧近也都是那种“嫌贫爱富的俗恶之人，当萧衍入城、将宝卷侧近最可恶的四人处刑的时候，民众高兴得一直跳舞至深夜呢！

宝卷虽然对政治没有兴趣，但却对建筑和造园异常地喜好。不知为何，亡国的君主几乎没有例外地均是如此。建筑豪华的宫殿、规画广大的庭园，这些都是没有许多资金办不成的！而或是征收重税，或是杀死富豪没收其财产，造成货币的品质低落，二重三重五地增加人民的困苦。潘玉儿其实并非宝卷无道的祸首，她只是以其白而美同的双足踏着黄金打渲的莲，花天真地踏着众人们的生活。

就这样，宝卷裸着被杀，建康也因此而陷落。潘玉儿则先是被幽闭于后宫，三天后，她被带到胜利者萧衍的面前。萧衍也是一个风流人物，当台五儿传问中的美貌出现在自己眼前时，他的内心也不禁动摇。

“原来知此，真的是国色天香！宝卷之所以会如此沉迷也是可以理解的。”

既然是足以代表国家的美女，惜于将之杀死的萧衍便将王茂叫来讨论：

“这女人促成东昏侯恶政的罪名实在深重，虽然应该加以处刑，但杀了她实在可惜，若是将之纳入我的后宫中是否可行呢？”

诚实而思虑周详的王茂堂堂地回答道：

“以美丽这个理由而饶恕其亡国之罪的话，后世的识者会怎么说呢？如果法之公正不可期的话，那谁又会支持主公呢？”

这样堂堂的正论让萧衍也无法提出反论，只有断了纳潘玉儿于后宫的念头。即使一时动摇，但能立刻断念大概也是名君的条件吧！结果，萧衍本想将潘玉儿配予自己部下为妻；让她渡过安稳的余生，但却遭到本人的拒绝：

“妾身本为受天子宠爱之身，自然没有成为那种名不见经传的小人物之

妻的打算，您还是把我杀了吧！”

于是，如其所望地潘王儿受到了绞刑。正确的年龄虽然不明。但若她和青梅竹马的宝卷同年的话，则为十九岁，听说其年轻的美貌即使是在她死后依然能够引起男人的情欲呢！

当听闻潘玉儿的死亡时，感到最遗憾的就是以勇将知名的曹景宗。

“真是可惜了！怎么不赐给我呢？我一定会好好待她的。和那个老古董王休远（王茂）商量本身就是一件错误嘛！”

当听到曹是宗以上的发言时，萧衍不禁苦笑，告诉他宝卷后宫中三千名的美文随他挑去，毕竟这还是个亡国后富的美女会被当为胜者之战利品的时代。曹景宗在讲过主君的大方后，就到后宫中去挑了他所喜欢的美女，而且不只一名，他甚至排了五十名！不过，反正萧衍并没有限制他的人数，最后，这些美女就分给了他的部下以至于民间。

在这个例子中，把女性当做物品一样来分配，在后世自有其批判。但若从另一面看来，将没有财产和职业，甚至连技能都没有的女性给予生活的保障，应也是当时现实的处置。后宫深深，在等待皇帝的宠爱来临之中，这些女性就这样过了数年、数十年的时光，将她们放出。“展开各人的生活”，也是不得不如此的吧！

11

在予州过了七日之后，陈庆之回到了建康附近。他从北边绕远路策马经过朱雀河，普通一个强壮的人大约五天的路程，因为陈庆之骑马的技术太差，再加上祝英台又很容易累，所以多花了二天的时间……

和祝英台骑马并行的陈庆之热心地说明着现在的战况

“也就是说，这一次也应该不出前哨战才是！”

由于这时马儿跃起，几乎让陈庆之从鞍上掉下去，他只有努力地抱住马的颈子，以难看的姿势回复了平衡，但其间他的嘴巴仍未停过：

“现在开始天气一天天地热了起来，雨也会愈来愈多，北方的骑兵虽然勇猛，但对暑气和湿气不行，地面既湿，河川和田间也充满了水，要想有正式的军事行动是不太可能的！”

“这样子魏军就会撤返了吗？”

“中山王和杨大眼都是历战的名将，知道人不可胜天！因而夏间回到北方准备，秋冬再度南下，乘着北风，就像候鸟一样。”

这时的陈庆之无论表情还是口调，都不像是武人，反而像个诗人。祝英台看着陈庆之，就像是不只想要看到陈庆之善良而诚朴的一面似的。

“魏的铁骑就是想像这样一直走到原野的尽头吧！如果不把他们击倒的话，看来和平是不大可能到来的……”

陈庆之突然闭口，转过来向祝英台笑了一笑：

“不好意思，贤弟一定觉得很无聊，乘着兴子一下就说了这么多，你一定很头痛吧！”

“不会的，请不要放在心上！”

在旅途之间，两人已经进展到互称“大哥”、“贤弟”的关系。虽然看不太出来，但陈庆之毕竟是朝廷任职的将军，最初，祝英台是以“阁下”称呼，但陈庆之却以一副受不了的表情说“拜托别这样叫我吧！”回应。一面抚去衣袖上的尘埃，陈庆之改变了话题：

“对了，贤弟说是到建康来找人，可有住的地方吗？”

“不！现在正准备寻找。”

“这样啊！另外还有一件事，贤弟之妹似乎与父亲之间感情不好，不知是何原因，可以告诉我吗？”

“其实是因为合妹很喜欢学问，然而却因是女孩而不许其游学……”

“那真是太可怜了……”

“你这么认为吗？”

“当然！就像是强迫不爱武艺的男孩习武一样，不让喜好学问的女孩子求学还不算是可怜吗？”

祝英台微笑道：

“如果父亲的想法也和大哥一样就好了！这样舍妹也会比较幸福。”

“请问小妹几岁？啊，对了，贤弟的年岁我也不知道呢？”

“小弟即将十九了！而舍妹则小小弟一岁……”祝英台所说的话经过了仔细的考虑：

“梁山伯则为二十三，和大哥同年……”

依照祝英台的说法，祝英台和梁山伯相识在三年前建康的书馆之中。书馆也就是学塾，建康是学问之都，不但有大贵族的子弟们集结的“国子学”和寒门出身者就读的“五馆”两间大的国立学校，此外还有着数百间以上的书馆。

由于祝英台感佩于梁山伯人格之高和学问之深，两人因而成为好友，心想这样的人一定能够理解爱好学问的妹妹，因而加以介绍。两人皆十分高兴，并结成了婚约，但却遭到父亲的激烈反对。

“之所以反对，是有什么理由吗？”

“是的，说是已替妹妹谈好了另外的姻缘……”

“哦！”

就像是自己的问题一样，陈庆之的脸上浮现了困惑的表情。要破十万之敌并不难，但要改变爱恋的对象就很难了！

“所谓另外的姻缘，应是你父亲本身的期望吧？”

“是的，而且他还相当地热心。”

“那么贤弟是站在妹妹这一边的！”

“嗯，你可以理解吗？”

“当然嘍！”

对于这个自己的好友加上妹妹婚约者的梁山伯，祝英台有相当的敬爱是绝对不会错的！这点从光是提到他的名字祝英台情绪就很高扬的样子上就不难看出。

“结果梁山伯就以要获得你父亲的认同，一定得要荣达为名而离开了，是吗？”

“是的，这点让妹妹十分地伤心。”

“那是当然的！既然他是个学问深广的人。那就一定不会被埋没。想来现在应该是在那个大贵族的家中当幕僚才是！那么，应该要怎样找才比较有效率呢……”

陈庆之以手托着下颚思考着。这时，后方似乎发生了些骚动，转身一看，初夏的晴空已经布满了尘埃，一群人骑马靠近，大约是百骑左右的队伍。中央还有一辆大马车，由四匹马拉着，四方以绢制的帷格披挂，车顶和柱子

上都雕满了装饰，一看就是相当奢华的马车。本想可能是那个大贵族，但却没有看到从仆，反而都是兵士，感觉十分地奇妙。

陈庆之等将马拉到道路的侧边好让对方通过，当队列通过眼前时，帷格突然被掀开，一名中年男子从中探出身叫道：

“喂！这不是子云吗？”

“……这是……曹将军！”陈庆之回了一礼。

这个曹将军就是曹景宗，字子震。今年刚好五十岁，位居散骑常侍右卫将军，既是使弓和枪的高手，也是历经齐、梁两代的名将之一。

曹景宗并不是伟人传的著者们所喜欢的那种人，他有着一些缺点。当然，以武将来说，他的功绩和勇猛是没有话说的，但对他的素行则有着不少的批判：

“好色、欧深、坏会说大话、不知礼节、酒筹不佳、浪费、没有学问、把文人当成傻瓜、用担、不认真、利己……最糟的还是态度不好！”

说到骑马，曹景宗的技术和陈庆之相差何止千倍，但他除了上战场之外均乘车，而且车上还一定有女人，甚至陈庆之还听说不只一个呢！

眼前透过帷幔，的确可以看到女人的踪影，隐约之中似乎并没有穿衣服。

“在这样热的天气里，真想把衣服脱了！建康虽说是天下无双的花都，但夏天的炎热实在是美中不足。到秋风吹起之前，也只有以酒和女人来消暑了！”

曹景宗的右手正拿着犀角做成的杯子。

“我是经过了一番的苦战恶斗才能获得今日的地位的，这都是为了要过自己所喜欢的生活，可不是为了要让那些腐儒称赞而去度过阴沉的人生！”

祝英台对曹景宗的笑容有着露骨的反感，不管他是怎样的勇将。或是朝廷的高官，在祝英台的眼中，他都只是一个好色的中年男子而已。

意识到祝英台的视线，曹景宗转了过来，但依然是一脸的不知不好意思，又或是装作不知吧！其旁若无人的表情在凝视了一番之后，从祝英台身边转回来，对着陈庆之的耳边说道：

“这个是你的奕童吗？”

陈庆之完全说不出话来，他一面确认了这句极度失礼的话没有传到祝英台的耳中，一面力言道：

“不是的！曹将军说这话真是太失礼了！”

“不要生气，不过，真的是长得十分地好看。”

曹景宗的脸上浮现了恶质的笑意：

“啊，子云呀！你可别被那些腐儒们的教条给编了！他们根本就不知道人生的快乐的！”

这名好色而在俗尘中打滚的中年武将，似乎自认为是陈庆之人生的师父。虽然他说的话很令人伤脑筋，但陈庆之却并不讨厌他。

当萧衍对东昏侯起兵，而曾是宗加入而成为其先锋的时候，陈庆之就曾为使者。在大航之战中，曹景宗对上东昏侯三万军队，那时曹景宗为了取笑还是少年的陈庆之，就问他：“应该从哪边、怎么样攻击呢？”陈庆之只是指了指敌军的一角说道：“以五百左右的骑兵朝此冲锋！”这和曹景宗所想的完全一致，让他大吃一惊。在胜利之后，他对陈庆之也有了极高评价。这就是陈庆之和这名不顾世俗约束的勇将的初次见面……

和曹景宗一行人并行，陈庆之与祝英台朝着建康的方向前进。陈庆之说明了曹景宗的为人，他并不是一个坏人，但祝英台的回应依然十分严厉：

“是吗？他说人生的乐事就是酒和女人，这样的人不是单纯到无知，而且俗不可耐吗？小弟最讨厌的就是这种人！”

“的确曹将军为人俗气……”陈庆之苦笑着。他虽然不会想和曹景宗的人生观同调，但看到白皙的脸孔上染得一片红的祝英台既然如此坚持，他也就只好再说什么了。

“那么，贤弟认为什么才是人生的乐事呢？”

“小弟认为毋庸置疑地当然是学问喽！”

祝英台充满信念地断言道。

“哈哈，原来如此！”

“有什么奇怪的吗？”

看着祝英台一脸不满的表情，陈庆之不由呆了一瞬。原来如此，怪不得曹景宗会认为他是变童了！他确实是很美丽。正当陈庆之想要辩明的时候，从曹景宗的车中传来了充满醉意的歌声：

“我曾读过（论语）呀、（春秋）呀，上面并没说不能抱女人呀！”

陈庆之和祝英台并看了一眼，歌声还持续着，而且声音更高：

“我曾读过（孟子）呀、（礼记）呀，上面也没说不能饮酒呀！”

祝英台不由愤然。曹景宗的歌当然是在椰输祝英台，想来是隔着帷幄听到了两人的对话。

“请饶恕我稍离队伍！”在向陈庆之行礼后，祝英台虽然还瞪着曹景宗的马车，但却快速地离开了军列。在道路旁不好走的草地上努力地策马前进。陈庆之虽然想要叫他回来，但却不知如何开口。这时，车的帷幔打开，曹景宗再度从车中探身出来，在看到祝英台的样子后，“哦！”地吐了满是酒臭的一声。陈庆之抗议道：

“曹将军，你可不可以别这么过分地嘲笑人呀！”

“这也是人生的乐趣之一呀！对了，子云！你知道这个跟着你的人为什么会这么愤怒吗？”

“那是因为祝殿下是个认真而有洁癖的人呀！”

在陈庆之回答之后，曹景宗以奇妙的表情望着他：

“只是这样吗？”

“此外还有什么吗？”

在看到陈庆之的表情之后，曹景宗不由哄笑：

“子云呀，你确实是个天才！但有时天才却比常人更迟钝呀！”

看来曹景宗是把自己当成是常人了。但不管陈庆之的表情如何，曹景宗只是把脸转开，并且改变了话题：

“趁这个机会，我把这个人介绍给你吧！”

他指向一名徒步的男子。曹景宗的一行所有人都骑马，只有这个人是以自己的脚踏在大地上。而像这样的巨汉，陈庆之倒是前所未见，比那个杨大眼似乎还大了一圈，穿了皮甲却没戴头盔，散乱的长发在风中舞动着。皮肤的颜色黝黑而有光泽，就像是黑檀木做的人偶一样。在他宽广的肩头露出一截又大又长的铁棒，而且这铁棒还不是圆的，而是六角形，上面还植有锌铁，如果被它打到的话，一定是一击就头骨碎裂了！

“赵！到这里来！”

听到曹景宗的呼叫后，黑色的巨汉一步步地上前。从稍远的距离看来，就像是祝英台好了，大概觉得就像是看到了古庙的神像突然动起来一样的感觉吧！

“这位是武威将军陈子云股下，和他打个招呼吧！”

“我叫做赵草，目前受曹将军照顾。”

声音洪亮而低沉，口调却十分和顺，让陈庆之忆起了之前在建康所见，真馆所进贡的一种叫大象的动物。

“他日前在我这里担任一名军主，本来我想要给他更高的地位的，但他本人却没有这方面的欲望。”

曹景宗伸出手拍拍起草粗壮的手腕。

“他的样貌有些儿奇怪，是因为他是山越出身的。”

“哦，是这样啊！”

陈庆之再度看向巨汉。

山越是在江南广阔的山岳地带居住的少数民族之一。一般的身高较汉族为低，像赵草这样的巨汉算是十分稀奇的。他们走在狭险的山道上就像豹一样，爬树的时候像猿猴一样，而游泳的时候则像鱼一样。这对兵士来说是相当好的素质，因此加入军队的人也不少。

赵草的胸前挂着一串念珠，比普通的珠子更大，看来相当地重。

“已经皈依佛之教义了吗？”

被询问的赵草脸上浮现出朴实而羞耻的表情，不禁让陈庆之对这巨汉多了几分好感。

“怎么不回答呢？赵！”

“是！这是恩人的遗物……”

“只要这串念珠跟着他，他就好像被恩人守护着，不会发生不好的事一样。他虽然年轻，但却十分老气，这算是他唯一的缺点吧！以后还请多指教了！”

说着曹景宗拿起了车中的秦琵琶，鸣动着四条琴弦开始唱起歌来：暮春三月

江南草长

杂花生树

群莺乱飞“在春日将结的三月，江南的草地青青，各式花朵田开，部驾鸟和__群集在空中飞舞。”

这是从南朝亡命到北朝的人为怀念故乡而作的歌。听了这首歌的人莫不流下望乡之泪，甚至还有再回到离开了的故国之人。

不知何时，曹景宗的军列全体都唱起了这首歌，连起草也是，让陈庆之也不由开口。

至于祝英台虽然背向骑着马，但似乎也以忧郁的音调低声歌唱着。

就这样，乘着音律，这个奇妙的军列已来到了朱雀门近处。5 萧衍沉溺于佛教，对国政的判断力丧失是在老年才开始的，在当「时，萧衍对内除了在教育制度上登用人才，而在对海外贸易的同时也使物价安定之外，还废止了苛酷的刑罚，同时还保护文化和艺术；对外则在对魏的战略中自行立案，并选用指挥官的人选，是个积极而具野心的皇帝。

在个人方面，他爱好诗文，在歌舞音曲上有所涉猎，也喜欢围棋及乘

马、赏花鸟风月、宠爱美女……基本上他的人生是快乐的。而对佛教，他则抱持好意，不过，他对儒学和道教亦是如此，自然没有任何非难的声音。

回到了建康的陈庆之，领着祝英台来到了自己的家。虽然称之为宅邪，实际上并不是非常大的房子，不过，因为是独身生活，因此招待友人住宿的房间倒是有的。在指示了老仆夫妇让客人好好地休息之后，陈庆之才拭去了身上的尘埃，换上了官服离家。萧衍差来迎接的宦官，此时已准备了牛车等待着。在这个时代，大部分的贵族外出都使用牛车，使用马车的大概就只有曹景宗之类了！

牛车来到的地方并不是皇宫，而是北方的华林园。这是近二百年前，东晋时代所建的广大庭园，经过历代皇帝的整备及改修，园内有丘、有池、有蓄藏和桃花园，也有朝日楼和夕日楼等建物，甚至连司天台，亦即天文观测所等都有。

萧衍认为这座庭园能够代表江南之美的精粹，除了在此进行宴会和国游等游乐外，亦集结学者文人在此编纂书物，或是在此听取报告以下政治和军事之判断，可说是个野外的朝廷一样的重要场所。

陈庆之在门前下了牛车，由宦官带路，穿过了蝶燕飞舞的花园，也通过了充满凉意的林子，好不容易到达了一处二层楼的宫殿。这座宫殿~楼的部分为兴光殿，二楼的部分则称为重云殿，在螺旋状的广大楼梯之前停下之后，宦官示意陈庆之上楼。

在重云殿的书院中，萧衍等待着年轻的将军。朱色的栏干上吹过凉风阵阵，而在紫檀木桌的左右则各站了一位美女，分持着笔砚和书物。萧衍的手一挥，两名女子即无言地行了一礼告退。

“你终于回来了，子云！”

皇帝亲切地叫着陈庆之的字。

“既然你回来了，就一定是要向朕要东西来的！说吧，你要什么？”

“既然您提到这事，请予白马三百匹。”

“哦，白马三百匹吗？”皇帝并没有立即回答。

自古以来就有“市用北马回”的说法，在军事上亦是如此，北方以骑吴为主力，南方则情水军而强大。梁当然也有骑兵队，像萧衍本身就是骑马的高手，不过，要集结完全的白马三百头倒还不是件易事。萧衍的指尖在紫檀木桌上敲打着。

“如果你不一定要白马的话，不要说三百匹，就是千匹也没问题，为什么一定要白马呢？”

“麻烦您了！”

陈庆之盯向主君的视线不偏不倚，但这并不是挑拨或压迫的视线，而是对主君完全信赖的感觉。

“这事待会再说！现在还是让我报告一下在淮河一带的所见吧！”

“嗯，朕要听！啊，你就坐在那里的榻子上吧！没关系，这儿并不是朝廷。”

陈庆之报告着。萧衍一面在桌上打开着的地图中确认着地名，一面听着陈庆之的报告。长而精确的报告持续着，阳光斜射进来，已经到了黄昏时分了。

听完之后，萧衍点头道：

“我知道了！至于白马三百匹这件事，相信一定有相应的理由，即使朕

不肖，但总是个天子，我答应你！白马三百匹一定替你找齐！”

“圣恩浩荡，在此先行谢过！”

“然后呢？在找齐了三百金匹白马之后，就能够打败那个传说中的杨大眼了吗？”

“很可惜，我想那又是其他的问题了！”

萧衍不禁发出似苦笑般的明朗笑声：

“喂喂，你也未免大现实了！皇帝为了巨下而得这么努力地去寻找三百匹白马，你至少也得说说一定会把杨大眼的首级带到我的面前之类的大话才行呀！”

“臣惶恐！依臣的看法，杨大眼的武勇地上无双，这点从之前的前哨战即可了解。

我军不是为此边损失了辅国将军王花和龙骧将军申天化两人吗？”

萧衍的眼睛眯起来：

“这两人都不是弱将，但却都在一回合之内就被打败了！”

“您说得不错！”

“不幸中的大幸是，王茂平安无事，没有失去他实在是大好了！”

“我军与魏军的战斗，并不是只与杨大眼一个人战斗而已，这件事是臣自身自这一次的经验之中所得到的。”

“看来还蛮值得期待的！对了，既然要迎击魏军，那我方也得集结军力才行！朕希望由王茂负责守护健康，那么，子云！你觉得淮河一线应该要交给谁呢？”

“恕臣俗越，回答您的下问。您心中应该已经认定为韦睿和曹景宗两位将军了吧？”

从之前开始，陈庆之就对身为前辈的将军们直称，臣下对皇帝当然是要使用敬语，但对同样的臣下，且在回答皇帝的问话时，就没有必要加敬称了！

“很好，朕就是这么想。只不过为了统一全军的指挥，自然不能够让两名将军同格，而必须要一为总帅、一为副帅才行！”

陈庆之第一次犹豫了：

“这就不是臣可以插手的分野了……”

“没有关系，你直说！我就是想要听你率直的意见！”

“请您原谅！这件事可以再让臣考虑一下吗？”陈庆之低下了头，萧衍也不由失望地点了点头，这件事对他来说也是相当地迷惑。接着话题一变：

“再怎么说明，子云！我们都不能够在这里呆呆地等着敌人来攻！”萧衍的双眼中现出光辉，让陈庆之也不由张大了眼睛：

“圣上是想要在魏军先头发动攻势吗？”

“朕已经集结了三十万的大军，而且准备发动北上直击洛阳。首先由韦睿攻击合肥，看来敕使是和你错身而过了！”

后世有人将萧衍嘲笑为“沉迷佛教的空想和平者”，不过，在壮年的时候，他倒是有着“历史上首次从江南北上，准备以武力统一天下”的霸者英气呢！

其中最有名的要算是沈约和范云。沈约时年六十大岁，字休文。他生于来的时代，然其父亲为当时的皇太子所杀，是经过苦学而成为官僚的。他仕奉宋、齐、梁三个王朝，详知宫廷内的制度与典礼，萧衍亦重用其为相讨论的对象。以文人的身份来说，特别是以《宋书》的编著而为人所知。至于范云，时年五十六岁，字彦龙，是南北朝时代最伟大的诗人之以此两人为首，将大臣及文人们叫到兴光殿中；从夕日开始展开；诗酒之聚会，正是萧衍常做的活动。而这一次，皇帝亦命陈庆之同席，看陈庆之一副困扰的样子，萧衍只好笑道：

“作诗时你就免了吧！”

说着就命其人席。而当见到席位时，陈庆之不禁吃了一惊，因为虽然空着一个席位，但在旁边的方褥之上，正一手抓着纤丽富女白皙的素手，一手持着大杯的，不就是右卫将军，曹景宗吗？

陈庆之微微地安心了下来，大概是因为除了自己之外，还有其他与这个场所不合的人在座吧！在座之前，他和曹景宗打了声招呼，虽然是想要行个礼的，但曹景宗却一副嫌他打扰的表情而只是点了下头，继续他和宫女的谈笑。陈庆之倒不觉得不快，然在其他的文人和贵族露骨地口伐和非难之声中，曹景宗却依然做着他想做的事情。

在萧衍就座、形式上的打了招呼 and 干杯之后，很快地便开始了作诗大会。陈庆之虽然能够鉴赏，但并没有作诗才能，只见充满技巧的诗一首一首地出笼，由宫女们优雅地咏唱出来，让陈庆之只有感叹的份。而在回过神来之时，却发现目前已是萧衍出题指定韵脚，而一人作完诗之后就指定下一个作者，而如今已是轮到曹景宗的状态。最糟的是，曹景宗可使用的前已经只剩“清”和“巴”两个字了。

“曹将军也真是可怜，居然只剩下这两个韵了！”

要踏上韵脚，基本上有简单的和困难的韵，而“病”和“悲”两个字则是众所周知的困难的。陈庆之实觉到文人们的恶意而必定会遭到同笑的。管是宗居然还敢出席这样的作诗大会，简直是自己找耻辱！

“子震呀！你的真价值在于战场之上驱驰，即使作不出诗来也不会有人责怪你的！”

就罚一杯酒好了！”

萧衍出声了，他也意识到文人们的恶意。文人之间传来了低低的笑声，让陈庆之相当不快，而此时曹景宗却以明朗的声音回答皇帝：“诗已经做好了，我现在就咏唱给大家听听，请大家批评。”去时儿女悲

归来茄鼓竞

借问路旁人

何殊霍去病是说“出阵的时候，妻子儿女们均十分地悲伤。而从战场上回来的时候，则以热闹的音乐相迎。不知情的人问道那人是谁呢？原来是不勤于汉时租去病的名将呀！”

当应所有人都安静了下来，文人们的嘲笑冻结在空中，大家都望着曹景宗，没想到他用“病”和“竞”两个这么难的韵脚居然还能够作出这么好的诗，大出众人的意外。

“真是大棒了，子震！”萧衍感叹着，当场就把自己爱用的砚台送给了他。

……诗会结束了，里下们一一退出，这时已时近半夜，皇帝大概将和美女们渡过这个初夏的夜晚吧！曹景宗向陈庆之吐露着：

“这些文人真是无聊至极！”

“为什么这么说呢？大家都为言将军的诗而感到吃惊，一定会对曹将军重新评价的！”

“为什么会重新评价呢？”

“这……”

“只是因踏了一个固定型式的韵用作了首诗，那些家伙就会对我重新评价吗？即使我是个好色而欲求的人，只是会作首诗就能够消去所有的缺点吗？嗯？”

曹景宗叹了口气，充满光是闻到这一口气中就似乎会令人大醉的酒味。

月亮虽被筹云所掩，但这云却反映了巨大都城的灯光。使得夜道依然薄明。从华林国退出的文人及贵族们的牛车在路面上鸣动着前进，而其中只有曹景宗和陈庆之是步行的。陈庆之之所以不坐牛车，是因为他不太会回合牛车的律动，可能会晕车而呕吐，因而准备徒步回家。本来曹景宗是有劝他一起坐马车的，但他拒绝了。他并不想坐上被使用于曹景宗情事的马车，于是曹景宗让马车先回去，和陈庆之一同步行在夜路之上。

即使是如穿着“旁若无人”这四个字所激之衣服的男子，有时也有气短的时候，他之所以要和陈庆之一同步行，大概也是想找个人吐回一番吧！

这时曹景宗的述作到死为止说过不知多少次，连《梁书》上也有记羹：

“当我还是少年的时候，曾和友人一同骠马驱驰于山野之中，就像是追风一样，耳边风声呼号，呼吸也像火一样地热。我一筒就把废射倒，吃官的肉，喝它的血，而如今我成了宫廷的高官，要什么山珍海味、

要什么美酒都有，却及不上当时的尘血……”曹景宗的身体飘飘荡荡，确实是已经喝醉了，他又继续说道：“我真是出现在不该在的地方，可是这也是没办法的，就像今天一样。”

陈庆之沉默着，不知道该说些什么。虽然许多人都称陈庆之为天才，但他却很清楚地知道其实自己只不过是个黄口小儿，就像现在一样。

曹景宗是这样子，但是陈庆之又怎么样呢？他是不是也在不该在的地方呢？当他自问的时候，夜道却突然染成一片火红，尖锐的叫声割裂了夜晚。

“失火了！”

曹景宗的背后响起了叫声。两人往声音的方向看去，红色的东西蔓延着，那并不是住宅的灯火，凶猛跳跃着的，的确是火焰没有错！距离大约三百步（一步约一点四公尺）左右，从华林国退出之后，曹景宗和陈庆之是往南走的，也就是沿着长长的皇宫外墙前进着。

“喂！皇宫的门失火了！”

“那边不是神虎门吗？”

愕然的两人将醉意投入夜空，立刻赶向了火焰燃烧的地方。

第四章 淮北战记

负责防卫皇宫的，是卫尉张弘策，字真简。他虽住在皇宫，但因为还没有就寝，立刻就穿上了宫服，带了剑，命卫士们开始灭火。

卫士三百人推动着消火用的虎车。这些虎形的四轮车，以人力推动，在内部的空洞装满水之后，只要回转青铜制的虎尾，就会从张开的口中喷出水来。而当二十台虎车在努力地灭火之时，随着夜风奇怪的鸣动，三、四名卫士就带着悲鸣倒下了。张弘策注意到他们的身体插着箭矢，而随着叫唤之声，人影群集而来包围住了卫士们。

“可恶，什么人？”

张弘策拔出了剑，幽灵般的火焰映红了他的脸。周围的白刃则随着悲鸣沾上了血的气味。张弘策的周围响起了贼人的叫声：

“这家伙是篡夺者的与党！”

“你们这些不知天高地厚的叛逆者广

“和萧衍一伙的都该杀！”

从这一段对话中，张弘策就知道了贼人的真实身份。

“原来你们是东昏侯的残党！”

在这样叫的时候，好几支枪也向他投了过来，其中的三支都为张弘策用剑斩了下来，然而第四支却挟着钝音刺进了他的背。接下来的～瞬间，从前而来的刀刃就斩裂了他的咽喉。

贼人们将卫士斩散，此时神虎门已为火焰包围，火的粉末像黄金色的雨降到地上。

曹景宗和陈庆之就在此时赶到了。

“等等，不要离开我的身边！”曹景宗抓住了正准备冲上前的陈庆之。

“像你的勇气和见识一般的人可不常见，如果你因卷入了这样的骚动而死的话，那可是国家的损失！”

“……是吗，可是已经被卷入了！”

正如陈庆之所言，在火烟之下跃动的黑影已将陈庆之和曹景宗包围，这些人都以黑布遮住脸孔、穿着甲冑、挥舞着刀剑，而且所有的刀剑上都染满了卫士们的血。

曹景宗身为梁军的勇将是万人所认定的，可是，现在的他既没有穿甲冑，脚步也因喝醉酒而蹒跚，甚至还要守护在武斗之中几乎没有用武之地的陈庆之。

然而，他还是拔出了剑。在皇帝的御前当然是不能带剑的，因此在进华林园时便将剑交给了宦官，而在喝醉了之后还能记得将之取回，真可说是万幸了！

“把枪射出去，把两人串成一串好了！”

似乎为乱贼首领的男子叫道，后日查明此人名叫孙文明。而就在十数支枪将要投出的时候，千钧一发之际，贼人们的围圈突然打开，数名贼人的身体在飞到空中之后再度落地。悲鸣声此起彼落。在火烟之中，陈庆之见到了曹景宗的部下，就是那名巨汉——赵草——正挥舞着铁棒攻敌。

赵草的动作看似笨重，然而舞动着的铁棒却切裂了夜风，击中了孙文明的右肩。

孙文明惨叫倒地之后，赵革将铁棒往地上一立，对着恐怖不已的贼人们重重地告知：

“我不想滥杀无辜，不想死的话就快逃吧！”

“喂喂！那怎么可以呢！这些家伙可是逆贼耶，一个也别让他们进了广曹景宗的声音为另一股新的唤声所掩盖，原来是重臣张惠绍领了千名兵士赶到。经过半刻的乱斗之后，贼兵二百余人死亡，五十余人被捕。而火灾则在神虎门完全被烧之后停止。

“真简被杀害了！真的吗？”

在接到悲报之后，萧衍一阵愕然。卫尉张弘策是梁的建国功臣，在萧衍起兵一开始就为其同志，一同定下了不少战略，以谋将而言功绩甚大，而更重要的，是他为皇帝从幼时开始四十年的朋友。

“真简死了！在北贼的大军准备侵略之际，以后朕要向谁询问战略呢？”

萧衍怜惜着友人之死，追赠张弘策为车骑将军、溢闽侯。张弘策不仅是开国功臣，由于为人温和，即使对身份低的人亦相当有礼，是很受好评的人，他的死让许多人替他哀悼不已。

张弘策之子张缅，字元长，时年十六岁。受封为挑阳县侯。而后，当他十八岁时成为淮南的太守，因果断公正的行政而受人爱戴。

只不过，这些都是以后的事了！在这个时刻，最重要的是要知道贼人的真实身份，在经过对生残的贼人不容情的拷问之后，终于知道了首谋者的名字，而这又再度让萧衍愕然。

“首谋者居然是萧宝寅那家伙！”

曾是齐之须阳王的宝寅，目前已亡命成为魏的开国公。然而，就梁的观点看来，他只不过是个前王朝的残党和逃亡者而已。他对梁王朝和萧衍有很强的复仇心，除了准备参加魏的南征之外，还派出旧部下来到建康进行破坏工作。

“萧宝寅，不可原谅！一定要将之讨伐以报真简之仇！”

瞪着烧毁的神虎门，萧衍发着誓。接着就将贼人一一处刑了。

11

这一年，为梁天监五年，他就是妇正站三年。从五月到七月之间，两国互相调动了三十万左右的兵力，在淮河的北岸展开冲突。这个地方至海为止，尽是些说山不是山的平原和丘陵、河川和湖沼交错的地方，地形意外地复杂。

急进的骑兵可能因为突然来到水路的前方而难以前进，同一条河川曲折折，就如向着不同方向流去的多条河川一样，而在低丘之上又难以一窥前方风景之全貌，算是能够见识战术家技俩的好地方。

一连的战斗都是由梁军积极的攻势而开始的，就像是对陈庆之的明言一般，萧衍确实是要趁着在魏军的大攻势之前直击洛阳。而这并不是临时起意的，萧衍自即位以来，一直以“平定北方以再度统一天下”为最大的心厄。而他认为很快地就可以占领并维持淮河以北和黄河以南的地域。这时的梁，不论经济力和军事力均充分地充实，而萧衍也充满了自信。

“梁的韦睿再度渡过淮河了！”

接到此报的中山王——元英思考着。他并不想仓促南下。而想先观察一下敌人的样子，而这也是在洛阳的宰相任城王的指示。

其实，最近中山王对任城王有着相当的不满。年轻的新帝无论对政治和军事都不关心，任由饥鹰侍中啦、饿虎将军啦什么的小人予取予求，而这些不都是身为宰相的任城王的责任吗？

“任城王和我都是曾经说要辅佐先帝统一天下的人……”

这已经是三十年前的事情了。那个时候，孝文帝与任城王和中山王交好，他们深信只要三个人合力，根本是没有人能够阻挡得了的！只是当年年轻的孝文帝驾崩之后，剩下的两个人之间，就只剩下了无言的生活，至少中山王是这么感觉的。

南朝和北朝，也就是梁和魏的国境线其实相当地长，东自淮河的河口开始，西到秦岭山脉为止，长达四千里。

而在西边的山岳地带，梁军和魏军也有相当激烈的攻防。魏的中山王和邢峦，也在这个地域获得了相当的武勋，虽然仍准备要进攻梁之领上的蜀地，但却遭到顽强的抵抗。

邢峦在征服了“东西千里、南北七百里”的土地之后，本欲一举冲向蜀的成都的，但年轻的新帝却未许可。当是朝廷对邢峦的功劳过于巨大而有所避忌吧！

这一点对中山王是否也一样呢？

中山王虽然对韦睿的动向想要有所对应；而淮河下游梁军的攻势续出的战报不断，这些则是发生于漫长国境线的东部。中山王指示了邢峦和杨大眼，两将互相协调将敌人赶回淮河南岸。

邢峦和杨大眼两人可能会互相协调吗？可能的！两人在私下并没有交往，而就算没有想要交往，在公务之上也是不能够做出愚昧的决定的！

梁的将军蓝怀恭也算是不幸，他所布阵的土地名为雅口，是眼水这条河J！I有一个大弯，后世成了冲积平野。在这儿布阵，当然是不管往哪个方向行动都非常地快速，但也相当地容易为敌人所攻击。而相对于这儿的一万梁军，魏军合计七万。

一击之下梁军便已溃散。

蓝怀恭的马匹进入了眼水之上，意图渡川之后重新整備部队，然而杨大眼却踏着水花一路追上来，在河流的中间以战斧一击将之斩首了。

失去指挥官的梁军，打算边战边退往西边与韦睿的军队合流，邢峦虽一度将之包围，但却故意留了一角让梁军退却，再从后方加以执拗地攻击。就这样，且战且走的梁军不断地减少，最后在淮北的野外几乎全灭，能够成功地脱逃而与韦睿的军队会合的，根本不满五十人。

即使胜利了，杨大眼也没有单纯地喜悦。邢峦也不喜欢用兵，之所以未让梁军投降而予之全灭，主要是为了提高士气用的。

眼水一带的防守在交给了邢峦之后，杨大眼率领了铁骑往东急行，驱散了梁之徐州刺史王伯敖的军队取得五千首级，王伯敖本人也只能乘上小舟勉强逃出。

接着又溃灭了振威将军宋黑的军队。在淮河的北岸，水洗马蹄的河原之上，杨大眼与宋黑的兵刃相交。

已不知是第几回的光景，又是在一个回合之中，宋黑的首级就离开了身体而去，在淮河的水面上随着血雨一同降落。至于其身体，则在回转了半圈之后从马上落下，倒在夏草之中。

“杨大眼来了！”

悲鸣成为暴风长驱入梁军阵营，既然指挥官已经不在了，梁军的将兵当然也开始四处奔逃，快速而且四面八方，魏军则有组织地加以追击。杨大眼并不喜欢将兵力无秩序地分散，在命宇文福重整军队之后，再度展开了进

击。从淮河的北岸往东前进，有座宿预城，前几天才由梁军的张惠绍所占据，俘虏了守将马成龙。

当杨大眼来到宿预城时，梁军已经弃城，分乘军船逃到淮河之上。在不战夺回宿预城之后，杨大眼继续东进，一直到达海边。三日间连着陷落了五座城，真是无敌的进击。

另一方面，韦睿避开了与杨大眼的遭遇，顺着泪水前进直指合肥。

“淝水呀！真是值得庆幸啊！”

韦睿发出了会心的微笑。淝水就是在距当时一百二十年前，谢玄指挥的东晋军八万大破行里所享的前来军百万的古战场。当中华帝国南北分裂的时候，此地就常是一决雌雄的战场。

“东边就让杨大眼去乱问吧！只要合肥到手，就算失去了十个城池，那也不过只是像找回的零钱一样的！”

合肥是自古以来易守难攻的名城，从地图上看来，只是个在平野之上的平凡城市，但它依着周围四百里的广大巢湖，在水田和湿地之间有无数的河川和水路，根本就是一个天然的水上要塞。这个淮河中流地区的水陆要冲，目前是由魏的杜元伦将军守城，如果梁军能够夺得此处的话，就等于是开了一条通往洛阳的道路……

当来到了可见合肥城影的所在之后，韦睿终于能够实行他暗藏了十年之久的大计划，就是以土木工程来控制水路，以进行对合肥水攻的计划。然而，没过多久……

“目前有魏军三方面向我军集中，带队者是杨灵民，为数五万，是否要暂时先撤回淮河南岸呢？”

侦察回来的军监——裴灵粘连呼吸都来不及整理就报告了自己的意见，而韦放和王超亦表赞同。

“不可以！”老将回答道。

“一旦我方撤退的话，会立刻遭到魏军的追击，一直追到河岸的话，我方连选的地方都没有。与其这样，还不如在堤防上防守，以取得有利的位置！”

说完之后，韦睿就拄着竹杖缓缓地登上了堤防，在微风拂动的柳树下坐了下来。

“老生就坐在这儿不动了！反正如预定的，援军很快就会来了。”

韦睿的态势带给了梁军无比的勇气。而杀到的五万魏军，为了夺取堤防而展开了全面的攻击。在矢飞射、刀枪激突。人马叫嚣、鲜血与尘埃共舞之中，两军的战斗持续了半日。韦睿所领的梁军虽只有两万不到，却与敌人成了互角之态势，一点也不见后退。

“少数的梁军竟然如此执拗地抗战，必定是援军就在附近！若真是如此的话，正面之敌不足惧，怕的是后背道遮断……”

在攻势持续之下，本来具兵力差优势的魏军本应胜利的，可是杨灵激因不安而一度命全军后退。利用这个空档，梁军立刻重筑了阵地，休息了一下之后重新展开迎击的态势。

杨灵仍在左右和后背三方均放出了斥候，探寻梁之援军是否接近的情报。然而回报的斥候报告都一致，说地上根本不见梁军的踪影。

“那么是我多虑了！就一击使梁军溃灭，取得韦睿的首级吧！”

在杨灵肥的号令之下，魏军挺着刀枪突进，正当来到梁军阵前之际，突然见到了堤防上林立的数千支军旗。数万的梁兵随即涌出，将魏军从堤防

上驱赶了下去。

魏之斥候的报告并没有错，张惠绍所率的梁之大军，并不是在地上，而是从水上到达战场的。

IV

张惠绍，字自组，时年五十岁，和西景宗同年。

他的官位虽是太子右卫率，但事实上却是梁的水军总指挥官。他从长江转大运河，再横越淮河由巢湖北上，领了三百艘的军船来到了韦睿的所在。其间虽攻陷了宿预城，但随即又为杨大眼所夺回。

“噫，张国奥！来得正好，拯救了我们的危机！”

张惠绍之所以被称为国舅，是因为他女儿的美貌为萧衍所知被招人其后宫之中。不过，与此无关，张惠绍的军队指挥以严正而闻名，确实是有率领大军的资格。就在上个月，“神虎门之变”发生时，他也曾率兵阻止了贼人的逃走。

从史料看来，在这当时，梁之有力的将军相继，军律严正，在兵士之间也相当具有信望。建国至今不过五年的时间，国家清新的气象十分清楚。

当然，无论在何时还是有所例外的。

在这时候，从建康到合肥都是水路，梁的军船团在此得以自在地。行动，这一点杨灵夙也应该清楚才是。

韦睿命部将王怀静继续进行着这断河川的工程，三日后完成，大量的水满溢流向合肥城，将其周围的土地完全淹没。本来巢湖就是一个广阔的大湖，如今更是如同化为了大海的一部分一样，将合肥城完全地从陆地切离，像是个人工岛一样孤立在水面之上。

对魏军来说真是一种悲痛，合肥城与陆上部队的距离，是那种大声喊话都可以听见地近，然而在没有水军的情况下，是不可能与合肥城中的己方会合的。杨灵民即使依然领着四万以上的兵力，却也只有望着水上之城兴叹的份。

“可以用游的过去吗？”

有人提出了这样的方案，但是毫无用处。如果游泳的话，只会遭到对方船上的话矢攻击而已。

合肥的城壁高度为地上四丈（约十二公尺），如今却成了水面一丈，也就是说，目前水深三丈，足供乘三百人的军船悠悠航行了！而这种情状也是魏军的将兵前所未见的。

“那船是怎么回事呀？居然没有帆柱！”

“船体的左右还有大大的车轮！”

“看哪！那车轮还会在水上旋转前进呢！”

“哇！好快呀！比步兵全力疾走还快呢！”

魏兵感叹着、兴奋着。连杨灵民都忘了要叱责部下，自己都看得人神了。

梁军全员乘上了军船，在绿色到褐色的水面之上画下了白色的航迹，包围着合肥城。

韦睿登上了称为斗舰的大型船，拄着竹杖立于望楼之中。他的表情依然平静，和在灯下看书的时候一样不变。

对韦睿来说，他的计划均已实行，自然没有必要再感到兴奋。“以水攻

合肥队是十年前就已决定的事了。

“没办法了，既然我方没有水军的话……”

当守将杜元伦在合肥的城壁之上叹息的时候，异样的响音却盖过了他的声音，那就像是一亿只以上的大群蝗虫一齐从野地上飞起的声响一样。

天空暗了下来，原来军船中开始放出了话矢。这并不是由人力所射，而是以具强力的发条，由数百支管所齐射下的箭幕。

在弓矢达不到的距离，就只有以管箭征服了！面对水路的合肥城壁内下起了俞丽，而下面的魏兵在一阵乱舞之后，就一一地倒了下去。

军船楼上的韦睿水平地挥舞了他的竹杖。

军船的行列踏着波浪接近了合肥的城壁，从船上伸出梯子、投出了带钩的皮绳。

梁军的兵士们就这样从船上渡到了城壁之上，最前头站立着的，就是直到上个月为止还是盐碱的胡龙牙。而从沈兵的尸体之中，跳出了一名男子，这是身上还插着二支箭矢的杜元伦，他咆哮着跃向胡龙牙，却被一闪的大刀刎首。杜元伦虽也是位知名的勇将，但却在实力不得发挥的情况下败军身亡了。

合肥城也跟着陷落了。

在至今一百二十年的长久时光中，合肥一直是北朝的城池，只抵了南朝数十度的攻击。不管怎样的大军、如何的名将都无法攻陷。难攻不破的城池就这样在韦睿的手下成了南朝的所有之物。

在城头立上了梁的军旗之后，韦睿对城中发了告文，禁止入城兵士的一切掠夺和暴行。本来韦睿的军队就不是害民的兵士，这只是让居民安心的处置而已。

经过片刻时间，在确立了城内的秩序后，韦睿叫来了胡龙牙，因其第一个登上合肥城壁和诛讨敌将杜元伦之功而任其为军主，并将所讨敌将的佩剑赐给了他。

韦睿接着叫来了儿子韦放：

“派使者前往建康，要求圣上的许可吧！”

“要求圣上的许可？”

“请圣上准许迁予州政厅于合肥。”

韦放吃惊地望着父亲的脸。之前予州的政厅一直是在晋照城，根本没想过一下竟会要将之迁到刚占领的合肥来。

“晋照那个地方除了狭小之外，湿气也重，对老体不佳。此外，对书物也不好，纸张都湖坏了——”

韦放推量着父亲笑意中的心情。合肥落入梁军的手中，这个意义当然极大，只要确保了此处，梁在淮河水系的全城都能够自在也行动水军。这点对魏有很大的威胁，为了挽回这个失点，就必须要做以下的选择：

“尽全力将合肥夺回，诛讨韦睿以拾趣军之威信！”

“避免对合肥的攻击，将兵力指向其他城池！”

以前者来说，会花去多少的时间和兵力谁也不知道；而以后者来说，又不能完全无视于合肥的存在，必须要分割牵制韦睿的兵力出来才行。不管哪一个，韦睿和合肥一体化这件事对梁军所得的利益实在是多得不可数的……

“合回城，陷落！”

当收到杨灵肥的急报时，魏军自然是受到了很大的冲击。在阵营之中，中山王——元英再度向使者确认：

“攻陷合肥的是韦予州（予州刺史韦睿）吗？”

“正如您所说的……”

“能够攻陷合肥的，除了那个老虎之外还会有其他人吗？”

“老虎”这样的表现，充分反应了中山王此刻的心们。应该要憎恶的敌将，中山王却对他有着畏敬的感觉。

不过，现在并不是感叹的时间。因为魏军失去了对南朝作战的重要据点。在四月间被夺的河南城，魏军能够在短短四日之间夺回，是因为河南城位处平原之上，而能够以骑兵夺回之故。

可是合肥不一样。这个依靠广大的巢湖，在纵横的水路网中心的水城，对水军无力的孤军来说，要将之夺回简直是绝望的。

“这样说来，梁军的动向倒是比以往积极多了，如果陷落合肥是最终目的的话，那我军当下还不致难以应对。可是，会就这样而已吗？到底是有有什么企图呢？”

中山王吹起了他爱用的玉笛，选择了一个能够平静意识的曲调，利用吹奏来遮断周围的杂音，以使自己的头脑清醒。

在结束了一曲之后，中山王下了对杨灵肌的指示。在三日之中，如想象中的报告群集而来，推定总计三十万的梁军依序渡过了淮河，在合肥城外展开……

为了保住合肥一个城池，当然是不需要三十万大军北上的，这自然是要以合肥为后方基地展开对魏的领土进攻步！而攻陷合肥则只不过是这个作战行动的第一步而已。然而，北上梁军的目的地何在呢？

“这些可恶的南贼，该不会是想要直击洛阳吧！”

中山王的眉头皱了起来。

魏军能够发出百万大军，洛阳当然不可能是座空城，然而中山王、杨大眼和邢峦等三大将帅都在东部战线的时候，梁军却以神速的用兵。直冲洛阳，这不就让中山王到时无家可归了吗！能够立下这样大规模战略的会是谁呢？

“应当是梁主（萧衍）自己吧！”

中山王下了这样的判断。从位在合肥的韦睿动向侦察结果，指挥三十万北上军的应该不是韦睿。而当得知是临川王萧宏时，中山王不由哄笑不止。

“能够立下这样的大战略，当然是很伟大，可借总帅的人选错误了！就像是要幼犬来指挥狼群一样，只会让那些勇士一一死于敌地的。”

临川王萧宏是萧行的弟弟，字五达，比兄长年少十岁，时年三十三。给他的称号十分地长，是“都督南北克北徐青冀予司百八州北讨诸军事”，反正就是北方远征军的总司令官就是了。他高挑而具风采，在马上前进的英姿，确实有个率领大军的样子。

然而，那只是有样子而已。

守合肥的韦睿则被任命为北征军的后方支援。

“是要做万全的补给呢？还是要确保退路呢？”

对于说着风凉话的长男韦放，韦睿只是笑笑而未给任何指示，只是命其给防守位于东方百里之钟离城的北徐州刺史昌义之一封书状。

昌义之为韦睿所信赖的僚将，此次也参加了攻击洛阳的北征军行动。

韦放立刻就乘舟从合肥出发了。

V

昌义之虽为梁之重臣，但并未留下字号，正确的年龄也不详，只知他此时大约四十多岁而已。

他的爵位是永丰县侯，官为冠军将军、北徐州刺史。开始守备钟离城是在天监二年的事情，整整三年间一直是在梁北方防卫的最前线。

在《梁书》中有管“果战有功”；在《南史》上也有着“每战必捷”的记载，是个实战的回将型人物。对兵士也思虑深且赏罚公正，具有相当的信望。

韦睿和昌义之不但担当的地域相邻，同时也互相认定对方的为人而互有敬意。当以父亲使者身份的韦放来到钟离城时，昌义之还亲身来到城门迎接，说明翌日将从城中出发与北征军会合，担任先锋的工作等。昌义之身材高大，从右眉到左颊有一道刀痕，笑容给人强勇而可信赖的印象，而韦放也知道他确实是个如其给人印象的人物。

在读取韦睿的书信间数度点头之后，昌义之叫了书院中一名具文人风的青年前来，口述了回信。

“这名男子今年才加入我这儿，目前担任我的记室。喂！打个招呼吧！”

所谓的记室，就是秘书官。在昌义之的命令之下，青年以洗练的动作向韦放一礼：

“我姓梁，名伟，字山伯，请多指教！”

韦放回了个礼，昌义之则很高兴似地把手搭上了梁山伯的肩上：

“我可是好不容易才获得了这么个好幕僚哦！我自年轻的时候就在战场上往来，根本没有修习学问的闲暇，而他就是我在这一点上的好辅佐！”

而韦放在接到回信之后，立刻就从昌义之处辞行回到合肥，他虽然认识祝英台，但却并不知道梁山伯的名字。

六月下旬，三十万梁军接续北上，在黄河近处的洛口布下阵形。

关于此时梁的北征军总帅临川王，在《资治通鉴》中有着“个性倔强”的评语，总之就是一个“胆小鬼”就对了！对一个宫廷中的贵公子而言，也许还没什么关系，但对一个最前线的指挥官来说，可就不怎么好了！

“魏之中山王已经接近我军，另外邢峦所率的大军也已经开始渡过淮河了！”

在收到这样的战报后，临川王开始害怕，就算杨大眼不在，中山王和邢峦也都是大敌呀！他立刻召集了所有的将军开会。其实他宁可立刻逃走，但形式上还是需要如此做的。

将军之一的吕僧珍察觉临川王的真心而发言道：

“既然与之作战是如此困难的话，那就没有必要继续前进，应该暂存兵力，暂时退兵，以待日后的机会才是！”

临川王露骨地浮现安心的神色，正要说“那就这样用吧！”的时候，却出现了激烈反对的声音：

“该死的吕僧珍，处斩他！”

当临川王视线转向声音的出处时，只见昌义之从座位中站起，和平时温和的昌义之不同，他以苛烈的眼光射向临川王，展开了他的热辩：

“既然发动了这样的大军出征，岂有还不见敌人踪影就闻风而逃的道理！”

如果我们这么做的话，那淮河流域的居民就会对我军失去信赖，失去人心比失去领土还可怕，可就是国家的危机了！”

临川王无话可说。此时再度响起了甲冑的鸣响，原来是朱僧勇和胡辛生二位将军从座中起立拔剑。

“正如昌使君（昌义之）所言，殿下！就让我们为先锋攻向洛阳的城门吧！殿下和其他的将军即使踏着我们的死尸驱上洛阳的城壁，也是我们的希望广

跟着，柳谈、马仙碑、裴运等将军也一一立起，向临川王以“退却乃是问题之外，请命我们往洛阳进军吧！”进逼。吕僧珍再度发言：

“各位不要误会了，临川王殿下自昨夜起，身体即不适，如果无理地行军的话，导致殿下的病状恶化怎么办？”

临川王首次开口了，还得要装一下：

“就是这样，余因身体不适之故，在恢复之前就不要行动吧！”

就这样，临川王带了三十万的大军在治口不动，白白过了十日之久。

昌义之对着梁山伯叹气道：

“以巨下之身实是修越，但这样圣上也真是可怜！有这样的兄弟实在是无益呀！”

往西百里就是洛阳，只要两天的时间就能够直冲魏之国都了！然而临川王却脱了甲冑，每天只是和侧近酒宴。就在这一间，中山王所率的魏军就绕到了洛阳前面布阵。一夜，从魏军的阵营中传来了对梁军兵士的歌声：

不畏萧娘与吕姥

但畏合肥有韦虎

“我们魏军不害怕女人一般的临川王和婆婆一样的吕僧珍，只有合肥的韦睿，才像老虎一样地令人害怕。”

“这个歌是中山王作的吧广

昌义之的手战栗着，并不是因为害怕，而是因为生气的缘故。看着所尊敬之上官，虽明其心中所思，但梁山伯只有无言。

而受到如此侮辱的临川王；旧又有怎样的反应呢？他只是立刻出了以下七个文字的布告：

“人马有前行者斩”

是说只要有向敌军前进的，不管是人还是马都必斩首。

梁军的将兵见到这布告无不激怒，一夜之间就将所有的布告撕去。临川王失去将兵信望之事，很快就由细作传到了魏军耳中，对于请求总攻击的征虏将军奚康生，中山王回答道：

“临川王是个不怎样的家伙没错，但麾下韦睿和昌义之，如果没有万全准备是很危险的。当然全面的攻势是必要的，还是再观望一下他们的企图，只是我想应该不会太久才是！”

无论在实战经验、勇气、用兵术、战略眼，还是在将军的人望上，中山王均高出临川王太多，对目前的中山王来说，是还有余裕能将深入敌地的梁军歼灭的。

中山王除自己率领十万军队进逼梁军外，还派使者联络杨大眼和邢峦，指示其横击梁军之退路，以及牵制合肥的韦睿。然而，在使者刚出去后，就进入了全面的攻势，如同十年不见的大暴风雨一般。

从阴历七月开始，时序尚未进入秋季，应说是残暑的时节。然而这一

天却特别地热，是个万里的晴空。过了午后，南风开始转强，在河南的平原上驱赶着云影。

“云的动向真是令人不快！”

对昌义之不安的声音，梁山伯回答道：

“云间有白龙在跃动着……”

“嗯，我听到鸣声了！”

随着远雷的雷光，地上将兵的表情中不安之神色渐浓。深入敌地的他们就这样不战而葬送着日子，连发泄的场所都没有。

这是突然发生的事情。

在天地染成一片紫色之后，突然的巨大雷光一闪突刺向大地，就落在临川王的本营附近。在轰隆的声音下，五、六名兵士随即死亡。而几乎在同时，数亿的雨粒落向大地，豪雨的厚幕封闭了梁军。持续的落雷和强风，掀倒了幕舍和军旗，大地已经化成了一片泥泞。马儿在悲鸣之下乱窜着，似乎有什么人倒在昌义之的脚下，昌义之注意到这是临川王的侧近。

“临川王殿下发生什么事了吗？”

在风雨声中，人声完全被吹走。满是泥泞的侧近为昌义之拉起，他是因不习惯穿甲冑之故，因而无法自己站起来。在好不容易吐出口中的污泥后，终于回答道：

“殿下已经逃走了！”

“你说什么中”

“殿下为落雷所惊……以为魏军攻来了，大叫着抛下我们……”在拉近耳边才好不容易听出来后，昌义之在风雨中走出数步，在下一个落雷的轰隆声中，消去了昌义之的叫喊：

“胎小鬼！卑怯的小人！不知羞耻！”

在大雨之下、大风之中赶来了一个人，那人正是梁山伯：

“昌使君，既然临川王已经逃走了，那这儿就不宜久留，留在此地只会被魏军包围歼灭而已！早一刻也好，赶快命全军撤退吧！”

“我知道了！”

在昌义之点头之际，四方的响音沸腾了起来，那不是风声，也不是雨声，更不是雷声，而是大军的喊声，以及马蹄在地上踩踏的声音。相信即使是历战的昌义之，头盔下的毛发一定也都竖立了起来吧！

“看到中山王的军旗了！”

“终于出现了！”

对悲鸣似的报告咬一咬牙，昌义之跳上了马背：

“韦予州一定有所接应，大家尽力冲回合肥，只要回到合肥就一定会得救的！”

理所当然地，昌义之担任断后，在暴风雨中且战且走，用大刀斩伏、用刀柄殴倒了左右包围而来的魏兵，在马蹄踢散的泥泞和人血中，努力地往东南方逃。但因军列为敌截断的缘故，一队兵力完全受到包围而歼灭。

一夜之间，梁军损失了五万兵力，而且还是为了直击洛阳而选出的精锐。其他受到战栗损害的二十五万兵力好不容易才到达合肥，由待机的韦睿所救出。就连昌义之也都掉了头盔，甲上还插着六支箭，好不容易能够再见到韦睿一面。

一直追击梁军到合肥之前的中山王止住了马。

“我军失去了合肥，敌军则失去了精锐五万人，到底哪一边比较伤痛呢？就算是不分胜负好了。”

中山王回转了马首，对合肥的城影连看都不看一眼地回到了洛阳。对他来说，冬天到来时的大攻势才是真正的决胜战。

就这样子，在魏领土的梁军就此一扫。

另一方面，把兵士们置于敌中而逃的临川王，带着六、七名侧近一同来到了汉水岸边，著舟沿川而下。

经过一天之后，沿川有个白石垒。这是梁军北方防卫线的据点之一，既然称之为垒而非城，就是纯然的军事设施，并没有市街。而守备这个谷间要塞的，是临汝候渊献这个人。

来到了白石垒的临川王将舟船着岸上陆。立于城门之前大声地报名求救。渊献从城壁之上看了这一行人一眼。

渊献是知道临川王的，由于他也知道其为人，立刻就猜到了是怎么回事，一定是放弃了总帅的责任，置全军于不顾而逃的。本来还想让他尝尝箭雨的滋味的，但最后还是止住了这个念头。

“如果真是临川王殿下说的话，那他应该率领着三十万的大军才是，如今这些大军何在呢？”

对于严厉的质问，城门外的临川王虽然狼狈，但还是努力地把话转回来，哀求道：

“由于敌方的卑鄙，很遗憾地我军遭到了落败，敌军不知何时会追赶而来，请快打开城门吧！”

“既然不知道敌军何时会追赶而来，那就更不能打开城门了！你这个骗子为了想要拯救自己的生命，居然以临川王的御名欺骗，还不赶快给我离开！”

临川王半哭泣着从白石垒离去，二十日后终于以比流民还破烂的样子回到了建康。

这个临川王；旧的丑态，并没有记载在（梁书——临川王传）中，但在（梁书）的其他部分及（魏书）（资治通鉴）等都有记录。萧衍因弟弟的无能导致天下统一的大志难伸，不由失去了数日的快活。得知昌义之的生还固然高兴；但之后也只有重重地叹了口气：

“让宜达（临川王）负责指挥军队是朕的错误，在此只有觉悟，等待北贼的大举进攻了！”

之后，临川王也没有受到任何败军之罪的处分，以其大贵族的身份，过着富贵与充满丑闻的生涯。后世说到南朝大贵族的腐败与堕落，就几乎一定会举到这个临川王萧宏的例子。

第五章 幕蒲之时

曹景宗的宅评是在建康城内，皇宫的西南方，一个叫做乌衣巷的街区。当然和华林园是不能比，但也算是令人吃惊的宏伟。规模在周围的贵族和高官邪第群中显得相当地醒目。乌衣巷是个绿意甚多的安静住宅区，已有将近

两百年的历史。

进入大门之后，有着槐树和柳树的绿林，也有石榴和橘子的果树林。在赵草的迎接之下，祝英台本想在美丽的庭园之中绕绕的，但却为池畔的美景而位足。

“这些都是真的景致吗？”

祝英台一面感叹不已，一面走入了葛蒲园中。花色虽然都是紫色，但浓淡各自不同，在微风中摇动着就像是地上的彩虹，还带有淡淡的芳香，让祝英台完全呆了下来。

对梁王朝来说，更蒲是一种代表喜兆的花。初代皇帝萧衍的母亲，听说就是在冬日见到了直蒲花开，认为这一定是个吉兆，在闻了花香之后，怀孕而生了萧衍。

同时，在南朝也有以直蒲花比喻美少年的习惯：

歌舞诸年少唱政跳舞的少年们呀

骤停无种迹你们的优美是从何而来的呢？

曹蒲花可怜就像是宫蒲花一样地可怜可爱

这是在合肥尚未陷落前的天监五年五月，大约将近黄昏的时刻，以‘寻找妹妹的婚约者梁山伯之行’为名的祝英台，为什么会出现在曹景宗的宅评之中呢？虽说是和陈庆之一同到访的，但因为陈庆之要接受皇帝关于军事上的诏问而比较慢，因此祝英台就先到达了。其实祝英台还不知道，陈庆之是想要在自己长时间不在的时候，将祝英台交托给曹是宗。陈庆之的想法是这样的：

“如果祝英台是女孩子的话，那是绝对不会交托给曹将军的，那就像是把小羊放在狼的面前一样。不过，曹将军对举童并没有兴趣，而他其实又是个重义和亲切的人，应该是很值得信赖的。”

因为陈庆之以前曾听过曹景宗以下的宣言：

“子云呀，你知道吗？世上有半数的人是女人，其中又有半数是年轻的，而其中再半数则是美丽的！如此一来，值得去爱的对象在地上何止数百万人，为什么还要喜欢男人呢？从我这样健全的人看来，有变童兴趣的人全都是疯子。”

曹景宗到底是不是如他自己所称的健全人是不知道啦，不过他未曾被美少年所迷惑倒是事实，因此陈庆之才会想要把祝英台寄托在曹景宗这儿。

再次开始展开步伐时，祝英台闻到了大气中的异臭：

“这个奇怪的臭味到底是什么呀？”

“那是硫磺的味道。”

在建康的南方有座叫做汤山的山，虽是不生树木的秃山，但在山麓共有六个地方有带硫磺的温泉喷出。这温泉能够治疗关节痛，对皮肤的美貌也有所助益。曹景宗就是将这温泉运至家中，重新加热后使用于浴室之中。

和硫磺的臭味同一个方向，也传来了年轻女性的声音。从这些声音听来，在曹景宗的宅邸中养有四百个女性之传闻看来是真的了。

看到祝英台的表情变得不快，赵草指了另一条小路：

“从这里绕过去好了！这边是上风，比较没有硫磺的臭味。”

意识到客人的感觉，赵草选择了左边的路。在这条什么特征也没有的草地间的小道上，秋天时放了上千只的蟋蟀，在月夜中奏起了天然的音乐。在前进的途中，祝英台远远地看到了十数名老女人，关于祝英台的疑问，赵

草回答道：

“那些都是曹将军所养的老女人。”

“养这些老女人要做什么？”

看到祝英台的表情更加严厉，赵草连忙摇手，为了守护主人的名一誉，他努力地辩明着：

“不，不！请不要想歪了！这些老女是都是曾将军在年轻的时候 Z 所宠爱的人，老后她们也都在这座宅明之中过活。”

“老后？”

“是的。这些老女人直到死前，都能够在首将军的宅邸内过着安乐的生活。曹将军说过，尤其是对无家可归的人来说，这样的处置是必要的！”

“是想要减轻他的罪过吧？”

“这个嘛……如果你非要这么说的话……”

对于得理不饶人的祝英台之说法，赵草感到困惑，这个有祝英台二倍的巨汉，在与小个子的对手舌战的样子，倒是有着奇妙的另一种可怜。

赵草生于荆洒之间的山地，四岁的时候就失去了父母，是由一位年老的佛僧所养大。

这名僧侣是天竺人，听说是当初追随有名的达摩大师前来中国的，不过是真是假无从得知。赵草从这名僧人之处学得武艺和药草学，虽然也想向他修习佛学，但老僧就在这时死去了。

当喜好狩猎的曹景宗至山中猎鹿的时候，因见到一头红色的巨鹿而射了一箭，没想到像曹景宗这样的名人也有误差，伤了颈部的大鹿在山道狂奔。当曹景宗策马追去时，大鹿的角一振，前方就出现了一个人影。

“危险！快逃呀！”

曹景宗这么叫的瞬间，大鹿却抖了几下之后倒地。

曹景宗止住了马，心想大概是什么人放了箭，然而在见到大鹿之前站着的人影之后，不由又再吃一惊：一名前所未见程度之巨汉，正紧握拳头站立着，那还是个相当年轻的男子。

他不但具有以拳头一击便击倒巨鹿的怪力，还有不怕大鹿突进的胆识，和正确地击中大鹿弱点的视力和速度，在感叹之下，曹景宗下了马走到了年轻之巨汉的身前：

“就这样对准眉间一击，真是太精彩了！请告诉我你的名字吧！”

可是巨汉却在此时往地上一坐，掉着大粒的泪滴向大鹿合掌：

“我只是为了要守护恩人的墓地，但却杀死了无罪的大鹿，阿弥陀佛，请原谅我吧！”

这个年轻巨汉就是赵草。曹景宗将他带到了平地，让他住进自己的宅陆中，让他与部下相竞武艺，能够和赵草一较暂力和速度的人几乎没有。曹景宗便集结了山越的兵士五百人成一部队，由赵草担任其首领，但结果并不是很理想。虽然同样是山越出身，但这样的想法却太过天真，赵草还年轻，与其指导他人，他宁愿自己行动，在年长的兵士间评价并不佳。特别是在战斗后为了制止兵士对民家的掠夺而出拳揍人这件事情上。

“我们山越为了汉人之间的抗争而供驱策，用生命来战斗，薪俸也不高，既然是将民众从敌军的手中救出，那掠夺一些又有什么关系呢？”

这是兵士们的主张。赵草虽然想说：“这是不对的！”，但又无法在论理上胜过他们，只有尽力阻止兵士们掠夺，造成了兵士们的反感。

为了解决这个排斥的现象。没办法的曹景宗只有解任赵草，只留下军主的地位命他待在自己的身边。赵草也没发出任何不平，就这样跟着曹景宗，只是在黎明之时就起床，如雷般地大声诵着经文。晚睡晚起的曹景宗也没说什么，只是给了他一间有厚厚墙壁的半地下房间，让他可以好好地诵他的经……。

曹景宗在一间面对莲池的豪华房舍中迎接祝英台。着饰的美女大约十人，笑脸盈盈地服侍着祝英台笑下，展开了小酌。

“请不用客气。”

祝英台的表情依然十分顽固。

曹景宗就放着身为客人的祝英台不管，自顾自地喝酒吃料理，还调戏酌酒的美女。

而对祝英台来说，值得庆幸的是，没过多久陈庆之便到了。虽欲做个形式上的招呼，但曹景宗却只是不耐烦似地挥了挥手。在陈庆之坐下后，曹景宗以醉眼转向祝英台：

“这位祝兄弟出身何处？”

“听说是江州。”陈庆之回答道。曹景宗则扁了扁嘴：

“我不是问你，我问的是那边的那位客人！”

“江州！”

这是祝英台的回答，他只想简单地回答就好了。

“哦，那儿的土地倒是丰饶。我曾在数年前向圣上提过，让我来做做江州的刺史……”

曹景宗举杯而尽：“本来我还蛮期待的，再怎么，我要养的人也不少，必须要多些收入才成。如果只是个穷州的刺史的话，那就没有办法出钱和米养活饿肚子的手下了！”

江州位在长江中游到下游的位置，南边就是海一样广阔的鄱田湖。要溯长江而上、顺长江而下、横渡长江，甚至进邵阳湖、出邵阳湖的船全都要通过江州。从大船换小舟、从小舟换大船、从舟到陆地、从陆地至舟，人和货物均在此乘降，除了是梁一个重要的港口外，也是商业发达的都市。在邵阳湖的旁边耸立着有名的庐山，上面有着一间东一林寺，算是南朝佛教文化的一个中心……

祝英台既是生于江州的名门，而江州又是一个如此富裕的都市，当然在文化和学问上都有所进展。祝英台小时候就是在这样一个气氛之下长大的，四岁即开始习文字，后来也读了儒学、老庄、（史记）和（汉书）。十七岁的时候因为江州的环境不足以勉学，便向父亲请愿前往建康，以一年的期限勤学，并在此遇到了梁山伯。他认为当不当官还在其次，希望能够一生都尽兴于学问之中。

“学问还真是让人幸福呀！”

曹景宗再度举杯一喝而尽。到底是真心的还是讽刺，从表情中看得出来，但祝英台倒是还以露骨的嘲讽：

“您不用担心！托您的福，小弟十分地幸福！”

陈庆之只有插口道：

“对了，曹将军，小弟有一个不情之请！”

曹景宗用象牙筷子挟起盘中的肉：

“说说看吧！”

“那么我就说了！我希望能够让小弟的友人祝英台殿下暂时住在将军的宅邸中，一直到找着梁山伯殿下为止，不知意下如何？”

曹景宗一面啃着肉，一面以横目看向祝英台。祝英台这时已是瞪大了双眼望着陈庆之，白皙的双颊上染上了红晕，猛然开始了他的抗议：

“大哥，您怎么会突然这么说呢？这件事小弟不能接受！”

“你听我说，如果贤弟是女人的话，我是不会向曹将军提出这样的要求的！”

陈庆之开始他的说明，曹景宗倒是从鸡再换到鱼，没停过他的筷子，还换了四种酒，像是与自己无关，他只是一个人自在地享用他的宴会。而在这之间，一头汗的陈庆之还在继续着他的说服：

“当然能够一直照顾贤弟是很好的，只是很遗憾地，今后恐怕无法办到。在我那儿实在是很不自由，因此才想到要拜托曹将军……”

祝英台早已脸色发青，吐着痛苦的声音：

“大哥的好意令小弟十分感激，小弟可能想得大过简单，之前一直麻烦大哥，还以为今后也能够如此，这是小弟的错误，小弟应该以自己的力量来寻找梁山伯殿下才是！”

祝英台深深地向陈庆之低了下头：

“今后小弟将不再麻烦大哥，一直至今的照顾，小弟衷心感谢。明日就会从宅中离开，寻找适合的住宿之地，请不用挂意小弟……”

“不，不行！不可以这样子！”

对陈庆之来说，目前的状况实在是出乎意外。

“我并没有赶贤弟离开的意思！算了，没想到贤弟竟然会这么想，不好意思，就当这件事没有发生好了！”

“可是事已至此……”

“不！没有考虑到贤弟的心情，就要让贤弟住在这种地方……”

曹景宗突然后出捉狭的眼光：

“我这种地方有什么不好！”

“啊，对不起！顺口就……”

“顺口就把事实说了出来？算了，这儿的确是充满了俗恶之气，腐儒们光是经过都会倒在门前呢！不过，这样吧，我要单独和这个自大的黄口儿说几句话。子云，你就暂时离开这儿一下吧！”

陈庆之似乎想要说些什么……

“不用担心！我还不想让你讨厌，不会做什么事的！”

既然曹景宗这么说了，陈庆之就只好把祝英台留了下来，到隔壁间去品尝晋陵的铭茶。在这个时代，茶还是上流社会所饮的东西。

美女们也离开了。

“好了，我们一对一的谈谈吧！”

曹景宗笑着，是那种好色汉的低级笑容，让人简直无法相信他竟是一个身系一国命运的大将军。祝英台虽然瞪着曹景宗，但就如蚊闹一般一点效果也没有。

“那么，怎么样呢？子云可是厚意地提案啃！你要住在这儿吗？一房间倒有不少的。”

“我当然拒绝！”

“为什么呢？正如子云所说，我对奕童没有兴趣，你大可放心！”

“你想不想要童是你家的事，真是令人不愉快！”

“本来嘛，这个世界上就有不少以生命为赌注般醉狂于变童的人，我可不希望伤到他们的心喏！”

自己也说“喜爱变它的都是疯子2”的曹景宗居然还步步进逼地说教，让祝英台气急败坏：

“真是对不起了！小弟并不是奕童，这一点可要先说明清楚！”

“那也没有成为举童的意愿塔！”

“那当然！”

“嗯，的确！女人是没有资格成为奕童的。”

最后的声调虽然十分地悠闲，然而祝英台却像是落雷就落在离他最近的地方一般的反应，好不容易才从红唇之中硬挤出了几个震颤的声音：

“你……你怎么会……”

“知道吗？当然步！不知道的大概就只有像子云这种人了。那家伙说纯情是纯情，要说迟钝也算。”

是苦笑还是悯笑呢？总之他的笑意没有离开过嘴上。曹景宗继续说道：

“我还可以再告诉你一件事，子云那家伙已经喜欢上你了！”

“这……”祝英台说不出话来了。一瞬间完全忘了对曹景宗的反感。

“可是，就算是现在，子云见并没有发现我是女儿身呀！你不是这么说的吗？”

“是呀！所以子云是在不知你是女儿身的情况之下就喜欢上你了！”

说得很明白，祝英台再度无话可说。曹景宗在举起杯子之后继续说道：

“子云那家伙就是发现了自己心中所想，才觉得这样不妥。当然他对奕童这件事并没有偏见，然而男子与男子间这种友谊却是背义！唉，这都是在这条路上不成熟的人的想法啦！”

对曹景宗来说，是有好像很伟大似地评论之资格，他在“这条路”上自然是比陈庆之有千倍以上的经验。

“因此子云才会想要离开你，他是必须与魏作战之身，当然不能一直照顾你，所以才会在在此拜托我。与其就是信任我，倒不如说是硬推给我，反正也没有比我更危险的人物了，不是吗？哼！”

“那你想对我怎么样呢？”

祝英台的声音依旧给人苍白的感觉，曹景宗又充满嘲笑地看向她：

“如果你只是在欺骗子云，利用他的友谊的话，那事情很简单，我会千方百计让你成为他的人，让你知道男人不是好玩的！如果不是这样的话，那你就不是有意欺骗他，那么为什么你到现在还不告诉他自己是女的呢？”

这……

“怎么样？你愿意回应子云的思慕吗？还是即使身份被揭发也不愿意接受他呢？”

“这样是不行的！小弟……妾身……”人物的混乱充分表现出了祝英台的心情：“……已经有了思慕的人。”

“就是那个叫做梁山伯的男子吗？”

“是的！”

“所以不是妹妹，而是你自己的婚约步！”

“……正如你所说的……”

“那对子云就无法有任何回报了……”

曹景宗叹了口气。祝英台则只是失魂落魄地呢喃着：

“那我就不能够再增加子云兄的麻烦了。小弟会立刻消失，再也不会出现在子云兄的面前了！”

“这不可以！”

曹景宗以无妥协的口调说道：

“如果你现在消失的话，子云一定会尽他的力寻找你的！对魏的战争即在眼前，如果他成了这样一个失去自我的人，而在空前的大战中不能发挥的话，那损失的可就是本朝了！”

祝英台更是不知应该如何是好。

“总之，你现在就只有待在这座宅坏了，我会请那些老女人照顾你的。对我来说，说算的，我是不会想要卷进这种纯纯的爱里自找麻烦的。如果你对子云还有感谢之心的话，就千万不要让他再有所期待了！”

祝英台无言地点了点头，曹景宗随即拍手叫来侍女。在说了你也到邻室中去饮茶好了之后，祝英台就站了起来，准备要离开当场。目送其离去之后，曹景宗的脸动了一下，对着隐藏在屏风后的人影说道：

“你都听到了吗？赵广”

“是，是的，非常地对不起！我并不是有意偷听的！”

赵草的巨体虽然好不容易隐藏起来，但是颈间的巨大念珠却发出了声音，曹景宗早就发现了，只是他没有说破而已。起身了的曹景宗步向面对庭院的回廊之中，而赵草则以其巨体紧跟在后。

见曹景宗并未转身。直接对着背后的巨汉开口道：

“你现在知道大概的事情了吧？”

“……是，大概知道了！”

“哼，怎么样？你现在可清楚地知道我是个多大的善人了吧！”

赵草的声音带着颤抖：

“曹将军……”

“什么事？”

“下官也完全没有发现祝小姐是个女人……”

“唉，你也是和子云同类呀！”曹景宗笑道，赵草倒是没有笑：

“我只是觉得那是一个建康的美丽雅致少年而已……”

这时传来了一阵水声，似乎是池中锦鲤跳跃的声音，让几乎已经暗下来的水面上，推出了一瞬的白圈。

“那么将军又是怎么会发现祝小姐是个女人的呢？”

“我是个健全的男人，不管是多么的美，我也从来没有为男人所吸引过，然而却只是看了一眼，我却觉得不能不去在意这个姓祝的！”

曹景宗以掌揉弄着因酒而发热的双颊：

“既然能够吸引我的注意，那她就一定是个女人，是个扮了男装的女人！于是我再看了第二眼，至于发现真相则是之后的事。”

赵草动了一下：

“那又是为什么呢？”

“只是一种感觉！”

“您说得真是单纯哪！”

捉狭似地，曹景宗将视线投向这个忠实的巨汉：

“什么叫做单纯！你不会说是明快吗？”

“这……叫E常对不起！”

赵草对着上官的背后低下了头。

在史书之上，记载着曹景宗“不管是对身份高的人、还是身份低下的人，他都是一样口无道拦的！”，不管是这个时候也好，就算是对身为皇帝的萧衍也是一样，他一样曾在喝醉之后取笑过呢！另一方面，他对庶民和兵士们也都是“颐！喝！”地叫来叫去。

“你既然已经身为贵人，总要稍微自重一些，最起码是要依照符合自己身份的礼法行动才好！”

当听到朋友如此的意见时，曹景宗只是从鼻尖发出了一声冷笑：

“礼法这种东西就是为了要被打破而存在的，如果大家都守礼法的话，那那些嗷嗷的儒者不就都要失业了吗？”

曹景宗突然转变了话题：

“在这个宅邸之中的女人，全部都是由我所养，呢……共有四百二十二
人吧！”

“应该是四百四十二人才是！”

“是吗？可是你怎么会知道的呢？”

“总管曾经这么说过，好像是每个月都必须发放米的贷金的缘故

“真是多嘴呀！你自己不就要吃去五人份的粮食吗！”

“真是对不起。”

“不，你不用道歉！其实我所想要说的是……”

曹景宗继续说道：

“所以呀，即使多一个不事生产的女人也没什么关系的，不是吗？”

赵草认真地望着曹景宗，曹景宗的声音不由得大起来：

“我可不是同情祝英台那个自大的女人哦！我对她可是恨得牙痒痒的，只不过是不要再让女人遭遇到不幸、我只是想要守护自己的名誉罢了！”

在这个时候，曹景宗的心中描画着祝英台“女装”的样子。男装的样子就已经掩不住她纤丽的美貌，如果好好化妆的话，说不定会是在建康屈指可数的美女呢！即使在同一座宅邸之内，也许还是不要见面比较好，不然他可没有自信能够保持自制心。

在不可能得知曹景宗内心的情况下，赵草认真地回答道：

“下官倒是很喜欢陈将军和祝小姐，如果他们两人能够幸福地在一起就好了！”

“可惜世上没有尽如所愿的事。”

“嗯！”

“赵，我希望你能够和杨大眼一战。”曹景宗又突然改变了话题：

“不是以大将的身份，而是以战士的身份！以大将的身份的话，你和杨大眼还差得远，那人能够动用十万兵士如手足，而且这十万人还是每个都不怕死呢！”

“下官知道了！”

不知道杨大眼之名和实力的梁军将官是不存在的。

“如果我年轻个十岁的话，大概也不见得能够在与杨大眼的一对一战斗中取胜的吧！”

说真的，其实我也不认为你能够胜过杨大眼的！”

赵草沉默着。向着夜空的月色，曹景宗继续吐着他的酒气：

“不过即使失败，也能够多少争取些时间，我要的就是这个！当杨大眼在和你作战的时候，我就动兵将他的部下从淮河南岸一扫而去。”

曹景宗瞪着夜间的庭院，就像是那儿躲藏着魏军一样。

“如果你被杨大眼所杀的话，我大概也没有能够去救你的余裕喏！”

“是！”

“你会怨我让你加入军队吗？”

在低问声中，赵草大力地摇着头：

“不！您让我能够下山，经验许许多多的事情，我对曹将军只有感激……，，

“是吗？”

“我只有一个愿望，如果我在和杨大眼作战后还能够留下生命的话，请你让我到寺院去吧！”

“是说要成为僧侣是吗？”

“能不能当得成还不知道，至今希望能够修行……。”

“那就随你了。”

曹景宗挥了挥手，赵草便行了个礼离开。曹景宗一个人留了下来，对着月亮说：

“不管是恋爱或战斗，人还是三代的时候比较聪明吧？你是不是也这样想呢？”

三代指的是夏、商、周三个古代王朝，反正指的是太古之世就对了。

而月亮只是无言地发着他的光。

这对一点也不聪明的男女，正在月下并肩走着。陈庆之和祝英台虽然各自在不同的方面永久地留名后世，但在这一夜中还只是两个单纯未成熟的男女而已。富蒲的花香飘至，这种甘甜虽然是幸福的象征，但两人之间的气氛却充满了酸味，是那种无尽地想念和后悔的滋味。

祝英台尽量不去看陈庆之的脸，然而陈庆之却没有发现到这件事，这是因为他也无法看着祝英台的缘故。

“到底男人和女人之间的友谊是否能够成立呢？”

心中的问号，祝英台并没有提出。当初她和梁山伯在书馆中相遇的时候也是男装，以同学的身份开始交际的。在梁山伯清楚地对恋爱自觉前，祝英台是把自己和他之间的关系当成是友谊的。即使对真实有点意识到，但也是加以否定，自己告诉自己那是同样爱好学问者的友谊，可是最后毕竟还是没有办法骗得过自己的。

“又会变成同样的事们吗？”

一瞬间，感到不安的祝英台努力地摇了摇头。那时祝英台的心中是没有任何人的，然而现在却有了梁山伯，他的存在就像巨大的千年大树，盘根错节地再也没有陈庆之进入的余地了。然而陈庆之却无从得知自己目前到底是处于怎么奇妙的立场，只是困惑于自己对年少友人的爱恋之意而已。

祝英台注意到自己似乎成了冷酷无情的坏女孩，对友人的厚意视而不见。不过，她并不是不想报答，只是这分情不知道要到什么时候才能报答呢？至今所学的学问中，并没有教给祝英台任何相关的解决方法。

“贤弟，夜风不会觉得冷吗？”

“不会，天气已经很热了！”

“是吗？已经是夏天了呢！”

无重点的对话立刻就结束了，在广大的庭院中一巡之后，陈庆之和祝英台想着同样的事情：如果知道梁山伯在哪里、如果梁山伯能够早点出现的话。那事情就能够圆满解决了。

W

当临川王率领三十万大军侵入魏的领土之时，曾以淮河北岸的马头城为补给基地。

虽然集聚了三十万份的粮食，但因为临川王逃亡的缘故而使得全军溃走，最后马头城也为魏军所占。

而在梁军逃到合肥的时候，魏军的总帅中山王停住了追击北归，就把马头城中所集聚的大量米、麦、盐渍的鱼、肉等粮食全都运走了。

“中山王既然把全部的粮食北运而去，那不就是没有南下的意思了吗？看来秋天以后魏的大军也不会来攻击了！”

有人这样地主张。他的姓名不明，史书上只以“议论者有之”一句带过。听到此事的萧衍，只是短短地笑了几声，大概是想这些人真是不知实战的乐天派吧！

五月、六月、七月……陈庆之为了实现他的构想而在建康内外驱奔着，这就是他“为了抓住独一无二的胜机，一击以决定胜负”而组织部队的活动。而在暂时告一段落的时候，陈庆之被叫到华林园，在重云殿中拜谒了皇帝。一是为了报告现状，另外则是为了要回答皇帝的下问。萧衍热烈地问道：

“从那时到现在已经百日了！作应该已经可以回答了吧！就是全军的总帅要选择韦睿还是曹景宗那件事呀！”

“是的，那么我就说了……”

“嗯！”

“全军的节度臣下认为应该交由曹景宗。”

这个回答不由得令萧衍感到十分地意外。因为陈庆之做这个口答花上了不少时间，而且这还是一定要回答的问题。

“你刚刚说的是曹景宗吗？”

“是的。”

“真是令人意外，朕还以为你会推举韦睿呢！这两人相较起来，你不是对韦睿有着较高的评价吗？”

“是的。”

“那么朕就想知道理由了。不，等等！首先朕想知道你对韦睿有较高评价的理由，说吧！”

萧衍探身出紫檀木的桌面之上。

“因为韦睿的军队从来不掠夺，而曹景宗的军队则常常发生掠夺的事情。”这就是陈庆之的回答。

“朕知道。”萧衍的表情中闪过一丝痛苦的影子：

“曹景宗当然并没有奖励掠夺，这件事他也曾数度向朕谢罪。”

当然掠夺并不是一件好事，但是对赌上生命而战的兵士们来说，要阻止他们在胜利之后兴奋的掠夺并不是一件易事。曹景宗如此辩明道。

“就是因为这样，然而这件事对民众却说不通。只要一次的掠夺就会让信赖尽归于无，人心也会从朝廷离去了！”

“你说的完全正确。既然是这个样子，那你又为什么会主张让曹景宗为主帅呢？这就是朕百思不解的地方了。”

陈庆之并不十分直接：

“在梁的诸将军之中，能够优于曹景宗的，就只有韦睿一个人了”

“是啊，所以不是应该让韦睿当主帅，而由曹景宗当副帅吗？这样才合道理呀！”

萧衍虽然从少年时代就对陈庆之的智识有相当的评价，但也不由得提高了声音。

“然而臣的看法却是相反。”

“相反？”

“是的！如果让韦睿为总帅的话，曹景宗就会想了：果然自己及不上韦睿，这点是连圣上都如此认为的……”

萧衍终于想到了这一点：“……原来如此，那曹景宗就会意兴阑珊，即使本人没有意识到，最后也一定会变成这样，还不如给曹景宗重一点的责任来得好。”

“是的。身为总帅的曹景宗会自觉于自己的责任，并且会敬重韦睿，这一点您倒是不用担心。”

“那没有让韦睿成为总帅，他也不会有所改变吗？”

“是的。”

“好，朕了解了。既然如此，那就照你所说的做吧！”

在强势地点了点头后，萧衍对年轻的武威将军投以赞赏的视线。

“得到你这个人已经是十五年前的事情了吧！朕在那时虽然尚未得志，但总是为了将来能有一位有力的幕僚而养育了许多小童，能够得到你这件事本身就是天要让朕得志呀！”

萧衍对陈庆之也实在赞誉得太过了！陈庆之既没有看出祝英台的女儿身，也未能正确地分析出自己的心情，还是个未成熟的年轻人。只不过，关于国家的战略，他倒是在二十三岁的时候便已进入了圆熟之境。

翌日，萧衍将曹景宗叫入了皇宫之中：

“现在任命右卫将军曹景宗为征北大将军，在与魏作战之际负责全军的节度！”

曹景宗本就是缺乏谦让美德的人，他在欢喜中也不免紧张，一时之间竟答不出话来，只有在御前平伙。然而第二次想要感谢御礼也失败，到了第二次才好不容易能够出声：

“臣接过圣下的敕命，对非才之巨而言，圣恩浩荡……”

“朕对你有很大的期望哦！只有一件事，予州刺史——韦睿是你的前辈，你可要对他谨守礼法。”

“臣发誓，必定依照御意行动！”

“很好！韦、曹两将军乃本朝至宝，希望能够同心致力于救国之大战，将北贼加以驱逐！”

就这样决定了梁军的体制。这时是天监五年的八月，转眼就是秋风吹动长江水面的季节了。

第六章 飞乘朔风

这年七月，击灭了临川王所率的梁军，解救了洛阳之危机的魏中山王元英，接受着民众和将兵的欢呼凯旋而来。接着，杨大限和邢峦也一一归来，魏之有力将帅们全都在洛阳聚集了。

魏的年轻新帝，姓名为元恪，死后则被称为宣武帝。时年二十四岁。他除了不若亡父孝文帝那么英明之外，在国政上也欠缺意欲。看到他逃避现实之倾向，中山王尤感痛心。

“中山，做得很好。你的武勋近年来已无人能比。绝对不愧父祖之名了。朕对此感到十分满意，今后朝廷还要大力仰仗你呢。”

形式上的说词之后，宣武帝赐了白银二万两给中山王。

在当时，魏的国富之丰不输于梁。国库中充满了金银，都是在孝文帝的时代所立下的基础。除了整备洛阳大都、建立了数百座寺院之外，在北方征讨了柔然及突厥等骑马民族，在南方则与梁交战。能够同时并行这些事情，可见魏的国家之当无可比拟。

而这样子的富裕，最主要是由与西方世界之交易而来，西域诸国、波斯、天竺、大秦……丝绸之路虽然在汉、唐的时候最为著名，但即使在大分裂的时代，东西的交流和通商也是不绝。最有名的事件当为一名叫田弘的北朝将军之墓在后世被发现时，所挖掘出来的许多是大秦货币。

在对宣武帝表达谢恩之意之后，中山王又加了他想在十月发动大军征梁的请愿。宣武帝在一瞬间皱起了眉头，但立刻就消失了，淡淡地回答道：“可以啊！”这并不是他的本意，他的兴趣并不在于战场，而是在于佛教。

着迷于佛教的情况，魏并不会输于梁。关于国都洛阳的繁荣和佛教的隆盛，在《洛阳府志》中有着详尽的记录。另外，北方的云岗、南方的龙门这两地的大石窟和寺院也广为人所知。

龙门的大石窟，是在孝文帝驾崩后，随着年轻的新帝即位时一起完工的。在魏景明元年，齐永元二年，也就是西元500年，为了孝文帝及其皇后，在这儿开凿了前所未有的巨大石窟。工程虽然一度中断，但随即又继续完成了。

在台阶下看着年轻宣武帝的表情变化，中山王不由再度感到一阵心痛：

“在景明元年、南朝发生齐梁革命的时候，如果能够发动大军南下的话，那不就能一口气将天下统一吗？”

齐梁革命，也就是齐变为梁的王朝交替。在齐之东昏侯萧宝卷的最后一年中，他和起兵的萧衍之间持续着激战。的确，如果在这时大军南下的话，也许确实能够将南朝灭亡也说不定。

宣武帝也读出了中山王的心情，他并不是那么地暗愚。他许诺了发八十万大军南下之事，这并不是因他有统一天下之大志，而是为了安抚中山王，他只是想避免与这名重臣之间的摩擦罢了。

中山王虽然在文化和艺术上也是造诣颇深的人物，但一定没有想到龙门的大石窟会留在一千五百年后成为地上贵重的文化遗产，他虽对宣武帝敷衍的态度感到生气，但总比回答“南征则否”要来得好。

中山王充满精力地展开了活动。军队的编成、战略的立案、补给的计划……，全都由他在主导下实行。直到秋日渐深，洛阳的街道上满是飞舞的枯叶为止，中山王均与酒宴和美女无缘。一方面，人人虽然都对其一个人动员八十万大军的热情和能力感叹，但位居宰相的任城王则一直紧皱眉头，

因为这场对梁的战役，已成了中山王之所以为中山王而行的中山王之私战了！某一天，任城王在宫廷之内向中山王提出了忠告：

“中山呀！南征虽然很直率，但北方也有敌人请！”

任城王所指的。就是柔然和突厥等北方的骑马民族。他们从万里长城之北往南，觊觎着中国本土的富裕和领土。

魏本来也是北方的骑马民族进入中国本土所树立的王朝，只不过在高度文明的洗礼之下，已经完全地中国化了。现在的魏，对于北方等待机会侵人的骑马民族来说，已经是中国文明社会的防守之壁了！真可说是一种“历史的讽刺”。

为了北面的防守，沿着万里长城，魏一共建设了六个要塞都市，也就是所谓的“大或”：武川镇、怀朔镇、抚冥镇、柔玄镇、沃野镇和怀荒镇。各自配置了数万兵士，并将中国本土的人民和归顺的骑马民族集团地移民过去。这儿军事与行政的最高责任者称之为“都大将”。“都”，指的就是“全部”和“总体”的意思。由这样的六镇所东西拉成的一线，就是魏的北方防卫线。

之前中山王曾担任过武川镇的都大将，他对北方的守卫自然不会毫无关心，然在这几年间，魏军已将柔然击破，加上柔然的王侯之间也有内纷，至少十年之内北方应不会有敌方来犯才是。中山王认为这正是魏全力对梁用兵的无二机会。

后来，被称为“六镇之乱”的大叛乱，将魏之全土完全卷入，几乎快到使国家崩坏的境界。只不过，那时候中山王早已不在世间了。

离开宫廷后，中山王策马前往自己的宅邸。日中的残暑已不在，凉风吹得脸上和心中均十分愉快。中山王因不熟的语言而转头，那是来自遥远西方的异国之人，大家谈笑着离去，这在洛阳来说并不是什么了不起的事情。

关于洛阳成为魏之国都的故事，在小说中有一些记载——

本来魏的国都是在平城，也就是后世的山西省大同市。这儿古来就是防御北方骑马民族侵人的一个重要军事据点。汉高祖刘邦曾经率军亲征来到此地，但却被冒顿单于所领的四十万匈奴骑兵所包围，最后仅能得保生命逃离。

魏将中国北半部统一之后，在明元帝太常六年（西元四二一年）将此地建设成一个城壁周围三十里的广大都城。以后，这儿就一直是以政治、军事、佛教文化、和北边及西方交易的中心地而繁荣。

可是，孝文帝却对这样的平城不满。这儿虽是要害之地，也是传统的京城，但当魏的领土拓展直至黄河以南之际。平城的位置就嫌过于偏北了！若是考虑到将来的天下统一的话，就最好是把国都南迁。

“迁到洛阳去吧！”

孝文帝下了这样的决断。可是，就算是皇帝的决断，也不能够立刻就实行呀！北方骑马民族出身的贵族和重臣们，尽皆满足于平城的生活，如果要他们一下就迁都洛阳的话，是一定会遭到反对的，处理得不好的话，还可能会引发武力反抗的！

于是孝文帝和心腹任城王元逊展开的绵密的讨论，决定带领二十万军队亲征南朝。

在作了如此宣言之后，不只是军队，他连文官、宫女、宦官等都一起带了南下。他们花了三十天的时间到达洛阳，在休养之后，他穿了甲冑爬上

马匹，告诉廷臣们准备再度南下。

廷臣们都在孝文帝的马前平伏道：

“臣等有话向圣上请奏，目前希望南征的就只有圣上一人，动无用之兵以招天下之乱并非圣王之道，还请圣上能够三思！”

“联想统一天下，让万民能够过着和平的生活，不要阻拦我！”

当孝文帝要再策马前进时，任城王也在马前平伏了下去：

“臣也请求圣上三思，希望能够英断停止南征广

“是吗？如果连任城都这么说的话，那就暂时中止南征，再看看状况好了。”

廷臣们不禁响起了一阵欢呼。但孝文帝却故意提高了声音：

“可是也不能这么容易地就回去平城，为了安定黄河以南的领土，朕就先在洛阳停留一段时间好了，这样可以喝了’

廷臣们虽然感到茫然，想要再劝阻皇帝，但是却什么办法也没有。全员就这样子被留在洛阳，朝廷也随之在洛阳开始运作，这是魏太和十七年（西元四九四年）的事情。

而平城的政府机构全部移动完毕，完全迁都成功，则是在两年后的事。

于是洛阳就成为“丝绸之路”的东方起点，为建康之外地上少数的大都会。走在洛阳的街道上，除了有汉人和北方出身的骑马民族之外，从西方而来的红毛碧眼的异国人也有所多有，连僧侣和尼姑都不少。而从西边的城门外见到商队入城、骆驼队列的那种铃声，则是梁都建康所听不到的。

“这个洛阳已成为天下之京了！”

由于这儿和建康不同的干燥空气，使得落日的颜色更浓，在深红、金黄、和紫色所交织的光影中，中山王缓缓地策马前进着。

九月，平南将军杨大眼又再被任命为平东将军；而开国公萧宝寅则被任命为镇东将军，这些就是为了南征而定的人事体制了。

11

天监五年十月。

冬天已经开始。从遥远北方高原所发的风，很快地就赶过了万里的旷野，越过淮河一路吹到钟离城中。

钟离是梁的北徐州政厅所在，也是勇将昌义之率三千兵力镇守淮河南岸之所在。自洛口三十万梁军惨败以来，好不容易拣回一条命的昌义之就养成了一日不欠，立于城壁之上眺望淮河北岸的习惯。他深信着总有一天淮河的北岸会林立起魏军的军旗，以一百二十年来仅见的大军展开渡河攻击的。

这一天，吹起的朔风强劲，连城壁上飘拂着的军旗看来都很冷似的。灰云遮天，淮河的水泛着钝样的光辉，让看的人心情都会不好起来。淮河的两岸如要再重染绿色的话，大概都要再等半年的时间。

突然之间——

“魏军来袭！”

从望楼之上，监视着淮河北岸的卫兵狂叫着：

“前所未见的大军逼进了堆河北岸，盖满了原野，一直埋没到地平线的尽头广

昌义之直觉地感到这份报告并不夸大，他无言地登上了城壁，记室梁山伯则跟在他的身边。

昌义之将视线投向风吹来的方向。

在淮河的北岸，似乎起了什么骚动，看来虽像是地上的云影，但四处又有光点透出，像波浪一样涌动着，那些全都是甲冑和刀枪在阳光之下的反射。

“使君！那个是中山王的军旗吗？”

因为梁山伯的声音而往其目光所见看去，的确见到了一个既高又大的军旗，在黑色的背景上以银色写得大大的“征东大 a 军元英”。

“是吗？中山王他自己来了呀！”

昌义之提高了声音对着北岸大叫道：

“来得好，中山王！而且不是合肥，而是这个钟离，欢迎欢迎！即使是败了，我这昌义之之名也会传于后世的，真是感谢你了！”

昌义之的左右排了一排兵士，大家均对着淮河的北岸大叫着。而当看到了有名敌将之军旗后，便向上官及徐友报告道：

“也看到了平东将军杨大眼的军旗！”

“还有镇东将军萧宝寅的！”

兵士们的声音因兴奋而震颤着。

“征东、平东和镇东都到了，那大概安东将军也应该在哪儿吧！”

在笑声之中，昌义之对记事梁山伯说道：

“赶快写份战报吧！在完全被包围之前，要赶快让急使送到建康去才行！”

“知道了，现在立刻去写！”

在从城壁上赶下来后，梁山伯回到北徐州政厅内自己的房间内。在从仆迅速地磨墨之后；就立刻下笔。写这篇文章并不需要苦于思考文案，在兴奋之中振笔疾书，一口气写好。连墨都还没全干，就赶紧拿到了城墙上的昌义之眼前。

昌义之读完后点了点头，选出了练达的骑兵五人为前往建康的使者。当五骑从城门中离开不到半刻钟后，人马之潮就开始团团地将钟离城包围了。

到建康的路途，使者们拼死地也走了两天之久。

“换军来到钟离！”

当收到这份战报的时候，梁的朝廷并没有感到太大的吃惊。是预测、是觉悟，总之，准备已久的事终于成为事实了！

“钟离的守备军只有三千，就算国义之为历战的英雄，也不知道能够坚守多久！”

从中卫将军——王茂开始，他的左边就是陈庆之，所有的僚将都无言地盯着地图。

自北方而来的战报也——地送到了萧衍的眼前：

“魏军的总数八十万！”

这正是陈庆之四月时所预测的数字，而更详尽的报告随即而来：

“骑兵二十四万、步兵五十四万、水率两万……”

“光是骑兵就有二十四万……！”

王茂喃喃说道。其他的廷臣也都感到吃惊。这当中只有陈庆之的声音和其他人不同：

“太少了……”

萧衍听到之后说道：

必八十万的军势应该不算少吧！”

“不，臣指的是水军。如果只有二万水军的话，那再怎么都是太少了！”

萧衍再度开口道：

“对魏来说，应该不是以水军来决定胜负的，只是要将兵员运过淮河这个目的的话，那二万并不少吧！”

“不，真的是太少了！臣本来预测魏应当准备十万左右的水军才是。回……”

“那只不过是预测错误罢了！原来子云的预测也会出错呀！你只要向朕道个歉，朕就原谅你！”

随着萧衍的笑声，廷臣们也笑了起来。如果要破魏军的攻势，最后还是要使用水军才行，因为如此的决议而笑。陈庆之也暧昧地笑了一下。但立刻就止住了。

是自己在什么地方漏估了吗？陈庆之敲着自己的手指。一旦梁的水军进入淮河之中，魏的军队立刻就会被分断为南北两半，而与本国之间的联络断绝……像这种程度的计算，魏军不可能没有想到才是。

中山王、或者是杨大眼，他们到底在想些什么呢？

从王座上看着陈庆之努力东想西想的样子，萧衍虽然露出有趣的表情，但还是转向了王茂，问起昌义之的报告文：

“对了，这篇文章的札式相当严谨，昌义之虽是忠勇无双的良将，但没有如此的文藻才是！”

“起草这篇文章的，应该是昌义之的记事才是！”

“哦，他的名字是？”

“这是我从钟离的使者听来的，如果没记错的话，确实是叫梁伟，字山伯。”

一瞬之间，陈庆之想起了这个名字：

姓梁，名伟，字山伯。

这不就是祝英台一直在寻找着的人吗？

陈庆之探身向王茂询问道：

“这个姓梁的人物，是什么样的经历？又是哪里出身的呢？”

“呢……这个我就知道了！为什么会想要知道这些事呢？”

“因为他也许是我认识的人也不一定！”

至于再进一步的事情，陈庆之想要尽量避免，他不希望被追及，不过，知道梁山伯的人倒是一个也没有。

陈庆之后来才意识到自己已经公私不分，幸好萧衍也命廷臣们先回家，在再度召集前必须要想出对策。然而陈庆之在退出后就直接往曹景宗的宅邻而去，本来陈庆之的家就比曹景宗的要远，因此在形式上他只是顺道前去而已。

来到宅邪见到了赵草，他说主人曹景宗目前正在长江岸边做着军船的准备。而当陈庆之提出祝英台的名字后，赵草立刻将他引进了一室之中，并前去叫祝英台出来。

迎着陈庆之，祝英台行了一礼。陈庆之则说出他的来意：

“我是因为有件事情一定要让你知道才来的，我立刻就要回到圣上的御前，所以时间并不多……”

连坐下来的时间都没有的样子，陈庆之首先向一脸疑问的祝英台确认

道：

“贤弟所寻找的人，是不是姓梁，名伟，字山伯？”

“是的，没错！”

“找到了！”

对于陈庆之语中的含意，突然之间祝英台竟然不能理解，因为实在是太唐突了！而当理解了其中意义的时候，她的表情便含满了光辉，正想说些什么的时候，陈庆之却挥手制止了：

“不，我的说法不太正确，应该说是知道梁山伯殿下的所在了才对广

“就真是这样也真是谢天谢地了！请问他现在人在哪里？是在建康这里吗？”

陈庆之摇了摇头：

“很遗憾，并不是在可以立刻见面的地方，是在钟离。”

“钟离……是那个北徐州的……”

祝英台曾在书馆中学过地志，也以自己的双脚旅行过，当然知道钟离这个地名，以及其所在。

“是的！日前正在魏军的包围之下。”

“魏军？”

“中山王已经带了八十万魏军攻打钟离，钟离的守军只有三千，现在只希望能够早一日出兵拯救他们……”

祝英台的身体一下倒到了地上。不，其实在落地之前的瞬间已被陈庆之抱住。陈庆之虽然有所反应，但只有上身突出，就这样抱着祝英台而跌了下来。

祝英台因心理上的冲击所引起的贫血导致视野狭隘。后海说出这个坏消息的陈庆之，忍着背部的痛楚想要抱着祝英台起身。

但瞬间，陈庆之的表情变了！

“这是……不……该不会……”

无意义的呢喃为一阵大声浪所淹没：

“陈将军，请您住手！”

在数珠般的声音之中，赵草的巨体出现了。他驾了在广大宅坏中所用的轻车，其上乘了五、六个老女人。老女人们从轻车之上意外地轻身跳下，从陈庆之的腕中抱起了祝英台。老女中的一个人失声说道：

“好了，接下来就交给妾身们吧！请男士们离开，快！”

既然如此，陈庆之也只有留下“那就麻烦你们了！”后往外走去。跟着出来的赵草则说明道：

“这些老女在年轻的时候即已修习武术，在曹将军的身边守护，现在祝小姐就在她们的照顾之下……啊，你不用担心！曹将军是将祝小姐视为客人对待的。”

赵草强调着他的主人绝对没有对她出手。

“我不知道……我真的一点也不知道……”

半是茫然，半是遗憾地，陈庆之又在自言自语着。

“曹将军早就知道了吗？”

“是的！”

赵草回答。可怜似地望着陈庆之。

第一次见到祝英台的时候，曹景宗似乎就想对他说些什么，好像是“有

时天才比常人至迟钝1”之类的吧！他说的并不是泛指一般的天才，而是指陈庆之。

“您要等待祝小姐清醒吗？陈将军！”

“不，我先走了！”

如果再见的话，他也不知道该说什么好，而且本来一开始就不准备久待，他想要立刻回到皇帝的御前。

像是被追赶一般，陈庆之迅速地离开了曹景宗的宅邪。当他再度回神时，他手中竟拿着马的经绳，就这样徒步来到了秦淮河河畔。

秦淮河是在七百年前的往古，由秦始皇帝所开凿的运河。小舟一一浮在河上，在水面上映着横塘的灯火。这是个满月的初冬之夜，无风的空气凝重着。而在运河边，陈庆之就呆呆地牵着马站着。

至今陈庆之当然不是说完全没有恋爱的经验，但这一回实在是个异例，以他的经验是完全无法对应的。如果是曹景宗的话，就算不完全也总有个对应法的，只是，梁建国以来的大战在即，是不可能有个私人的相谈时间的。而且，就算是讨论了也好，祝英台的心意向着谁，那也是毫无疑问的。

陈庆之的视线中装满了秦淮河的夜景，而他漂动的视线突然间凝聚在一个焦点上，那就是秦淮河的名胜，一座叫做朱雀航的浮桥。因季节的不同，秦淮河的水量也有很大的落差，与其建立普通的桥，还不如使用浮桥来得好些。

“0！”陈庆之大叫了一声。他再度望向秦淮河的双眼中，出现了闪亮的光芒，在这一瞬间，他完全忘了祝英台的事情。他在夜道之上奔跑着，就牵着马的经绳奔跑着，不是为了恋爱的事情，而是为了战争的事情！这件事已经在一瞬间占满了他的脑袋。

“桥！就是桥！”

陈庆之大声叫着：

“这是多么伟大的壮举呀！中山王居然想要在淮河之上筑桥！就是因为这样所以才只要有少数的水军就可以了。在五十四万步兵之中，用半数的人来进行工事的话，大概两、三天就能够筑好浮桥了，然后再以这座浮桥让杨大眼的铁骑能够往南驱驰……”

在路上的行人奇怪的视线注视下。对此浑然不觉的陈庆之就和他的马一同往皇宫的方向走去。

III

就如同他的为人一般，中山王元英进行着壮大的作业，水陆八十万大军在淮河两岸展开，开始构筑起阵营。

如果只在淮河北岸构筑阵营的话，那当梁军在南岸布阵时，就必须要进行淮河的渡河作战了！同时，如果桥头堡要设在南岸的话，那敌军的攻击就会集中于南岸，而为了确保南岸的桥头堡，就一定要从北岸调来援军，不但在渡河时难以防战，就算援军能够一队队地登岸好了，也会被等待着的敌军各个击破的。

那么，将全兵力渡过淮河又如何呢？在未陷落钟离城前就渡河的话，后背就会为敌人所扼，当梁强力的水军进入淮河绝断魏军的补给路之后，魏军就会连粮食也没有地在敌中孤立了。

“这个难题中山王殿下要怎么解决呢中”

对于诸将的疑问，中山王终于示下了解答：

“在淮河之上建立二座浮桥，密接起南北两岸的阵营！”

这种事吗？杨大眼、萧宝寅等诸将都瞪大了眼睛。

这两座桥各自排列了三百艘的小舟，上覆厚厚的板子，并以钉和锁固定。长约七百五十步（约一〇五公尺），宽七步（约九点，\ / k尺），可供骑兵四列同前进。即使是同样的距离，但以舟渡河和以马过桥的速度完全不同！而且，不只是可用于人马和货物的输送，即使是对敌的水军，也可以从桥上像雨一样地射出箭矢，加上桥可阻断船的航行，对水军的活动有相当阻碍。

东桥的守将为刘神符，西桥的是公孙祉，两人均为历战的勇将。

这两座桥在二日之内即已完成，魏自夸的铁骑队随即登上西桥，先头并列着的正是杨大眼和潘宝珠。

潘宝珠戴着被称为凤翅盔的女将军用头盔，在甲上还披上了战技。在黑白斑的马上提着长枪，看起来美丽而勇壮。

“潘将军！潘将军！”兵士们以热烈的欢呼声护送着。

本来魏就是北方的骑马民族所建立的国家，传统上女性就具有很高的地位，在公事上的发言权也很强。这个传统一直延续到后代的隋和唐，可说中世的中华帝国为女性的时代并不为过。隋的花木兰、唐的平阳公主、樊梨花也都是以武装在战场上驱驰，女性骑马也根本是理所当然的事。而潘宝珠也不过是其中之一而已。

从东桥前进的是萧宝寅，本来东桥是准备用来做后退之用的，因为刚开始，所以拿来前进也没什么不可以。就这样子，在钟离城的梁军无计可施的情形下，一日之中就有三十万的梁军在淮河南岸展开了。

中山王则在到南岸看了看之后，再度回到了在北岸的本营。

“一定要在八十日之内将钟离城攻陷！”

这是十月上旬的事情，八十日内指的就是年内的意思。中山王的发言，对镇东将军萧宝寅来说还觉得太过慎重。这名失去国家、兄弟被杀而流亡的贵公子，燃烧着复仇之念，他所最希望的，乃是立于魏军的先头冲入建康城内，将篡夺者萧衍一刀两断。

“请任命我为先锋吧！我一定要在这个月之内将钟离城陷落！”

对于热烈主张的萧宝寅，只给了他“我自有主张！”一句话，中山王开始了慎重的包围。

梁军也编列完成了！他们集结在建康城西的要冲石头城，眼下所见的是洋洋的长江，陈庆之则带领着自己的部队。

年龄轻、武艺又十分拙劣，要找出骑马技术比他差的人还真是不容易。照理来说，像这样的陈庆之应该是不可能成为骑兵部队的指挥官才是，然而，他所建立、指挥的，可是六朝历史上极其精强的骑兵队。

在皇帝赐下了白马三百头之后，陈庆之便选了三百名的兵士，他们全员都穿着白的战袍、白的甲冑、白的战波、白的战靴，连枪柄和剑鞘也都是白色，彻底的白一色。当三百骑在原野奔驰时，就像是白云从空中飞翔而过一样。

在出阵的二日前，萧衍对全军进行阅兵的时候，他们也展开了盛大的演习，这时就连萧衍也都是第一次见到他所给的三百头白马，三百头的白马列队一同行进的英姿。在搭建起的高坛之上，萧衍和王茂一同寻找着陈庆之

的身影，他们立刻就发现了，反正骑马骑得最差的，就是陈庆之了！

“全部都一片的雪白！”

“真是太显眼了！希望他们不会在战场上做什么丢脸的事才好！”

“如果不是陈庆之的话，大概会认为那是愚人的突发奇想吧！”

虽说如此，王茂的声音中还是充满了好意。

令人不可思议地，陈庆之受到他人的喜爱，不但主君喜欢他、部下喜欢他，韦睿和曹景宗也都喜欢他。所有认识陈庆之的人，都认为似乎应该为他做些什么事才好。造成这样的理由当然不少。不过最主要的是陈庆之不管对谁的态度都很温和，对他人的力量和人格抱持敬意，再加上无欲而不显俗气，特别是在权势欲和物欲之上，他能够毫不吝惜地将财产分配给兵士。然而，一般人即使做得再好，或多或少都还是会有什么地方惹人厌的。

在石头城中，梁军分成了左军和右军在相互演习着。

陈庆之所指挥的白袍白马三百骑，在皇帝的御前也准备开始展开作战。在两军混战之际，陈庆之一举白色的指挥棒，于是三百骑便集中冲向战场上的一点，就像是使用了妖术一样，形势立刻一变，变成了左军追击右军的形势。

“那是谁也模仿不了的！”

曹景宗喃喃地说，而赵草也赞同地点着头：

“只要是陈将军所指挥的队伍，就能在瞬间改变胜败！”

在这一瞬间，在这个场所投入兵力的话，就能够制敌！陈庆之下了这样的判断，而且没有失误过。这就是老天给予他不可取代的才能。

在战场上。陈庆之能够立即触及别人的弱点，不过，在其他的方面，陈庆之其实是个很迟钝的人，像他一直到前二天才发现祝英台其实是女儿身。当他从予州前线回到东京时，也曾与祝英台同室共寝过，那时他也没有发觉到。虽然说是从一开始就相信了祝英台的说法，但也未免太令人不可置信了。

陈庆之之所以为人所喜好的原因，也许就是他这种迟钝也说不定呢！好恶之念本来就是十分主观的！

“不错！真不错！”

坛上的萧衍感叹地说道。如果白袍队的活动在实战中也能够像这样的话，那确实值得好好期待。

萧衍对白袍队赐予了在白绢上以银线刺绣文字的军旗，也同时下赠了白银。

辅佐陈庆之指挥白袍队的，是胡龙牙和成是实。

胡龙牙在前些日子都还是与朝廷作对的盐贼，他为韦睿之子韦放所擒，本来应该要身首异处的，但后来却投效成为梁军之兵士，在攻击合肥城时立下了武勋而升为士官。

此后，在韦睿的命令下跟着陈庆之，成为白袍队的副将。

成景隼则是从十几岁便加入了军队，一直都是骑兵。这在“直视水军，轻视骑兵”的南朝来说是十分稀奇的事情，光是这样，其经验和知识就有甚高的评价，而在王茂的推荐下成为陈庆之的补佐。他虽然没想到会有一个盐贼出身的同僚，但因为他也还是没有理由地喜欢陈庆之，因此也只有“算了，这也是没有办法的事”的情况下依从陈庆之的指示，从来没有违背过。

平北将军吕僧珍既是建国的功臣，又深受萧衍的信赖，当萧衍起兵的时候，曾因赏赐而给予其大量的武器。他在越城之战中，以火攻让齐军大败。他的为人可说是有些过分认真，像是在酷暑中守卫皇宫的时候，他就因完全的武装，汗像瀑布一样地流下。他在参加宴会时也不饮酒，只是吃吃柑子之类的果物，让萧行为此大笑，赐给了他柑子的代金白银一万两。而对于即将来临的大战，萧衍本来意图让吕僧珍为先锋的。

然而，在这一年六月到七月的时候，吕僧珍的评批价在非常地差，这就是他因运气不佳，担任临川王所率之北征军之幕僚，负有攻击洛阳之重任，却为了庇护临川王而唱着消极论，不但被勇将昌义之等人叫斩，还被敌方的魏军嘲笑为“吕姥（吕婆婆）”。

对子惨烈地败走的吕僧珍，萧衍并没有怪罪，既然连最大的责任者临川王都没有问罪的话，当然也不会追究到吕僧珍那儿去。萧衍只是安慰他，并命其好好休养。这虽是萧衍的宽大，但也是他天真之处，即使是微不足道，但死去的五万将兵之遗族，是不可能对吕僧珍毫无怨言的。

吕僧珍虽然紧闭了自己宅邵大门在家思过，但夜间却曾发生过有人对之投石，或是向他家墙壁丢泥水的事情。

对萧衍来说，当然也不可能立刻在实战中起用吕僧珍，对败军之将，兵士们依然能够信赖，像是对失去了河南城的王茂，或是从洛口狼狈地回来的昌义之，都是在死战之末，因此也才能不失部下的信望。

“吕们珍不能用的话，那要让谁担任全军的先锋见？想来就只有冯邀根了 /

萧衍下了这样的决断。

云骑将军，冯道根，字巨墓，在这一年时为四十四岁。

他很早就失去了父亲，从少年时就开始努力工作养活母亲，在孝顺上的评价很高。

他十三岁时就曾被故乡的太守推荐担任文官，但他却加以拒绝，而在十六岁的时候加入军队。他大概是认为“自己没有学问，所以才不想当文官【”吧！

他的学问的确不高，但思虑颇深，有良好之判断能力，一次又一次地拯救了己方的危机。特别是在当陈显达将军与魏军作战时，由于他在作战上不容他人的意见，最后导致全军的败走。这时就是冯道根在夜晚的山道上作为己方的先导，在经过充分调查之后，再加上冷静而正确的引导，全军的九成以上都无事地生还了。

此后，他还以王茂副将的身份在朱雀门之战中活跃。而当魏军二万攻打阜陵的时候，他的勇战不但守护了这个连城墙和壕沟都没有的城池，还诛讨了敌将高祖珍。在危机迫近之际，他的冷静判断力有着非常高的评价。

冯道根也不多嘴，从来不自夸自己的功绩，而且军纪严正，从来不做掠夺之事。

“和曹景宗简直是相对照的人物……”

文人宰相沈约曾在萧衍的面前这么评论过，他就是这样的为人。

于是萧衍便赐了冯道根三千骑兵，命其为全军先锋出建康，先至合肥与韦睿的军队会合，然后再往钟离前进。

冯道根的部队从石头城正下方的军港分乘四十艘军船往北渡过长江。

在送冯道根出港后，王茂和陈庆之立刻回到皇宫，在皇帝的面前展开地图，分析各式各样的情报。以及今后作战的立案。

钟离虽因被魏军完全包围而无法接近，但数十人的细作连日地报告钟离周边情况。由于城池在沼泽和湿地的包围下，因此魏军要发起总攻击亦不容易，大概还能够拖延一段时间。然而，陈庆之虽然如此判断，但在听到“魏军造了两座浮桥”之后，也不由呼吸一窒：

“中山王果然令人害怕【”

陈庆之不得不感栗然，魏军之所以建造两座浮桥，乃是一为前进、一为后退，各自都是单行道，能让淮河两岸的魏军展开最大的机动力。

“淮河南岸有杨大眼和萧宝寅，北岸则有中山王！而由这两座桥连系起来的淮河两岸，已经成了巨大的要塞。”

在收到这份战报后，连王茂也不由呢喃道：“这下恐怖的事情可真的要发生了！”

陈庆之觉悟地开始展开行动。他在自己的家中将白银五百两交给老仆夫妇之后，又将朝廷至今所赐给的金品全都换成了白银分给兵士。

“如果失败而死的话，那财产也不可能带走的；而相反地，若是胜利生还的话，那朝廷一定会给予更多的恩赏，所以财产目前并不需要，反正我也没有家族之累……”

结果，朝廷下赐的东西加上陈庆之个人的财产，三百名白袍队的兵士每人都能够分到白银百两，这是庶民的家族四人约能生活二年的金额。最后，陈庆之的手上还剩下大约五百两。

“这些就交给祝英台吧！”陈庆之这么想。之后祝英台将过着什么样的人生呢？如果不回到双亲身边的话，总得有生活费才行吧！

出阵的前一日，陈庆之将五百两带到了曹景宗的宅邻；正当曹景宗在家与美女们开着别离宴会的时候。他只由赵革传言道：“你就自己进来、自己去会祝英台吧！”。在从池畔花园传来的歌舞乐曲之中，陈庆之和祝英台相见了，然在见面的同时，祝英台却跪在地上极力说着她的请愿：

“子云兄，拜托你！带小弟到钟离去吧！不管怎么样我都想见到梁山伯！”

陈庆之脸上浮出的表情，是他的人生中最复杂的一种，难道祝英台还想隐瞒自己是女孩子的事实吗？对祝英台来说是理所当然的事情，可是对陈庆之来说，“不愿说明事实算不算对自己不信用呢？”，他不由得如此想。

以一个公家人员来说，这应当是该拒绝的！这种事不用旁人提醒也该知道，这可是国家危急存亡之战，另一方面也无法保证祝英台的安全。就算陈庆之尽全力也不可能胜过八十万的敌人，他自己都不知道是否能生还回来，“一定会抓住胜机【”什么的，都只是在苛烈至极的血战之中，对突人死地的一种自我安慰而已。当然没有保护祝英台的余地！而且，如果钟离陷落而将兵全灭、梁山伯也战死了的话，所有一切的努力和考虑也全都会化为泡影的。

不能够将祝英台带到战场去！陈庆之的’心中很清楚这一点。可是虽然知道，这个身负国家命运的二十三岁年轻人，还是叹了口气展露了笑颜：

“那你就跟着来吧！只是我没有办法给你什么保证，我只能尽力保护你而已。”

这是陈庆之的温柔还是愚昧呢？是后者。这点在他的心里也知道得很清楚。

第七章 一夜阵

1

对钟离的魏军攻击，就像铁的暴风卷起一般。

三万弓箭队向城里发射了数万支的话，而在掩护之下，三十万的兵士就开始运土将壕沟掩埋。钟离的北面直接就面对淮河，而东、南、西三面则是引淮河水的巨大深沟，一旦将城门的吊桥收起，就没有其他通往城内的陆路，于是魏军便意图将壕沟掩埋，将城的三边夷为平地，就可以使用陆上攻城的方法了！

“从那浮桥就可以看出，中山王可真喜欢大规模的攻略方式呀！”

昌义之苦笑道。但一想到中山王的决心和魏军物资之巨大，就不是能够继续笑的时候了。以我方少少的三千兵士，连想妨碍对方工事进行都做不到。

在命令准备弓矢的昌义之身边，梁山伯也不由感叹道：

“南方和北方的战法还算不一样呀！”

梁山伯张大了眼睛观看着。

魏军利用土石来掩埋充满水的巨大壕沟，而梁军则相反地是利用大量的水来进行水攻，像合肥城就是这样使之陷落的。如果北方的城池能够用南方的方法将之陷落的话，那么南方的城池当然也能够用北方的战法来将之陷落！

在三千梁军于城壁上看守下，较他们多出百倍以上魏军兵士不断运着土投入壕沟之中，让壕沟逐渐遭到埋没。从淮河所引人的壕沟之水，本来是美丽的青绿色，开始逐渐地变成混浊的褐色，而后再变成泥地。再放更多的土下去，并用脚踏过之后，就变成了平地。这样的工事在十万支松明的燃烧下继续在夜里进行着，一直到翌日的午后才完成。

现在的钟离城，只是北边可以望到淮河的水面，而其他的三边则为平坦土地的一座平凡城池。踏着刚诞生出来的土地，魏军一步步地向钟离城进逼，就像是甲冑所化成的洪水一般。随着铜锣数千的连环响声，兵士们开始以梯子登上城壁。就在此时，从城中下起了箭雨。

昌义之在梁军中也是屈指可数的弓箭高手。不但射得准，而且距离也长，随着民颺的弦音，魏兵一个个地仰天倒地，或者是从马上落下。

在刚从壕沟掩埋出的平坦土地上，既没有山丘，也没有谷地或林地，对于从城壁上射下的箭矢，基本上是没有任何死角和遮蔽地，更何况是如此密集的大军。

“再射！再射！把他们通通射死！”

应着士官们的声音，千只的弓弦鸣动着，造成了魏兵千人死伤。而靠在城壁上的梯子也被一一推倒，随着死前绝命的喊叫声，魏兵一一飞向空中，而后再落到己方之上。

一种叫做冲车之破坏城壁用的车辆虽然发动了，但不知为何却在途中停止了前进。

“不行了！再推也动不了了！”

由于是从深沟埋出的土地，本来地盘就十分脆弱，重量级的冲车最后只落得车轮陷入地中动弹不得的结果，在受到城壁上降下的箭矢后，每一辆冲车看来就像肥嘟嘟的刺犯一样立在地上。

“真是太难看了！”

萧宝寅愤然地踏着地面，扬起了高高的泥尘。自己所生长的土地，居然是如此软弱的地盘，他可是至今都不知道的。

“再倒沙进去，然后把它踏实！”

萧宝寅的命令立刻便实行了，五万的兵士运来了土和沙，将之投于泥土之上，再纷纷以脚加以踏实。至于从城壁上降下来的箭矢，则以盾或牛皮加以遮蔽。看到这个情形，昌义之随即命令暂时停止射后，虽说城里所藏的箭矢至少有一百万到二百万支，但也不是无限的，不能够没有意义地使用它。

又花了一天的作业时间，想来地盘应该够坚固了。萧宝寅又再命五台冲车出动。这一次成功了！五台冲车比马的速度更快，比象的力量更强地突进。大大的木棒冲向城壁，不但动摇了城壁，连全城似乎都发出了吗动。在二次、三次的持续突进之下，终于在第四次时，将城壁开了一个可供人通过大小的孔洞。

．魏军的兵士们欢声雷动。

“放火！”

城壁上的昌义之如此命令着。

冲车上降下了大量的油，而在魏军吃惊的瞬间，对着每一台的冲车均射下了十支的火箭。立刻，冲车就化成了一团火焰，黑烟直冲半空，全身是火的魏兵破门而出，而前来救助的魏兵则为箭矢所一一射倒。

“不要退却！攻击！把城攻下来！”萧宝寅在马上叫着，攻击立刻持续。虽然在城壁上一共打开了四个孔洞，但依然无法攻入城内。就这样，一天之中共出现了二千死者及八千伤者。

兵士们对萧宝寅开始有了怒意和不满之声：

“镇东将军本来就是南人，他对北人的生命一点都不放在眼里！”

这当然是误解。其实是因为萧宝寅对梁军相当地憎恨，而不是他原本就有这样残忍的性格。

只不过，这样严苛的指挥下造成死伤者不断增加却是事实，兵士们无法忍受也是无可奈何的。

“死伤者过多，先暂停一下攻势吧！”

在中山王的指示之下，萧宝寅也只有悻悻然地止住了攻击。

“虽然牺牲增加，但也应该要继续攻击下去才是呀！敌人只是少数，就算疲劳都无法交替休息，如果在这时停止攻击的话，那只会让敌人有休养的时间而已！”

萧宝寅咬着牙后退，钟离立刻迅速地修理城壁，并且治疗负伤的人。死者并不多，反正本来也只有兵士三千人而已。

“如果和五万人现在在这里就好了！”

虽知无益，但昌义之还是无法不叹息一下。他指的就是那些为了直击洛阳而出阵，却因临川王的“怯懦而在一夜之间失去的五万名精锐。

“这么一来就能够出诚一战了！不，如果真的在这儿的话，那也可以和其他幼速系阻止敌人，或是分被敌军的兵力。用处可大台历！而现在则只能

够等传授军而已……—

昌义之所等待的援军，已经依序地接近了钟离城，首先是予州刺史韦在，他在令长男韦放留守合肥之后，就带领二万兵力而来。

韦睿还是一样乘着轿子、挥舞着一根竹杖。由于是冬天的缘故，他在儒服之上披上了战破行军。兵士虽然只有二万，但准备的粮食、武器、以及构筑阵营用的资材则有五万份，因此车辆的数量就非常多了！

在轿子之上，韦睿言明了：

一对兵士们来说虽然可怜，但夜间还是必须行军，即使是早一刻到达钟离都好！”

“那样对您的身体不好的！稍微放慢一点速度比较好吧！”

韦曰提出了反对。他是韦睿的四男，也是韦放的弟弟，字务直，才不过二十岁，尚未成家，只是跟在父亲和兄长的身边做些杂用而已。

韦谷的次男是韦正，字出直，三男为韦使，字成直，所有人的字中都有一个“直”字，四人也都在梁的朝廷中当上了大臣，建立了文武两面的功绩。

韦黯在四十年后成为轻车将军镇守建康，虽然在史上有名的“侯景之乱”中因善战而立下不少功劳，但是在此时他还不过是个未成熟的年轻人而已。

“说那什么话，真是不知世事辛苦！”叱喝之声响起：

“钟离城连城墙都被打破，还正努力地防守着，等着援军能够早一日到达呢！”

“虽说如此，可是父上的兵只有二万，不等全军集结完全，也是没有办法与八十万的敌军对抗的呀！”

韦黯虽然提出了反对之论，但轿子上的韦睿却转向他的孩子说道：

“所以我说你真是不知世事辛苦呀！老生的兵力虽然不足二万，可是魏军并不知道哇！他们只要知道老夫到来，就一定会分兵力而来，如此一来，钟离城就能够稍微轻松一些了！”

在韦睿的军队急行间，从建康而来的曹景宗和陈庆之所率的十八万军队也出发了，先锋冯道根更是已经在长江的北岸上陆。

基本上两军的战略并不足为奇，魏军是要赶在春季增水期前决着的速战之策，梁军则是等待增水期以转为大反攻的持久之策。因此。这个时期并不需要着急地进行决战。

陈庆之这么想。其实最初也曾有将攻击钟离的敌军诱离加以牵制的意见。

只不过，曹景宗很急。他立在全军先头乘上军船，立刻就开始渡河，准备在长江的北岸等着后续部队上陆，然而，途中的天候突然急变。

悠悠的长江，就像海一样地广大，而其所引起的荒乱也和风雨的规模一样大。黑云遮蔽天空，乘着强风的雨粒击向兵士们的脸上，而巨大的波浪则玩动着军船。

大约百艘船好不容易才到达北岸；但后续的队伍却都没有到来，兵力约一万人，马匹约只有二千头，连陈庆之都不知道漂到何处。另外，半数马匹也都晕船，没办法立刻行动，在暂时休息的命令之后，曹景宗询问幕僚的意见。

征北大将军长史，也就是总司令部的副官王预提出了意见：

“现在所有的兵力只有少少的一万，即使急行到了钟离，也无法与故之大军战斗，只有在此等候后续的兵力，在重整全军的态势之后，才能够继续进军。”

“这样大概需要多少时间呢？”

“我想至少需要三天的时间。”

“长汪的暴风雨也有延续三天以上的记录，我们不能光是等待，就算只有我们这些部队逗留在北岸，也有可能遭到魏军的狙击啊！”

与其如此，那还不如急进，早一日与韦睿会合来得好。曹景宗在下了这样的判断后，就立刻命令军队以钟离为目标前进。

钟离为目标前进。钟离为目标前进。

||

这时的魏军，首先得知了韦睿的军队从西边出现的事实。

“韦睿到钟离来了，那合肥不就空下来了吗？”

萧宝寅向中山王陈述着意见：

“我们攻向合肥将之夺回，让韦睿没有回去的地方，您觉得如何？”

当然，这也表示他自请要攻击合肥，中山王在考虑后回答道：

“这虽然是个很有趣的作战，但现在不能够分散兵力。先决条件还是要先攻陷钟离，不能贪功而与敌可乘之隙！”

萧宝寅的脸上满是不满：

“虽说如此，可是如果在钟离尚未陷落的情况下，敌方的援军就到来的话，到时候不就前后方都受敌了吗？”

这时进来了新的报告：

“一万余梁军渡过长江于北岸上陆，直指钟离而进，军旗上写的是‘曹’字。”

“那么该是指曹景宗吧！”

中山王的判断十分正确，只是，至少该是十万的军队怎么会只有一万呢？

这疑问迅速地冰解了，一定是在长江之上遇到了暴风，虽欲渡河却无可奈何，因而最初上岸的曹景宗就被孤立了！而不管自己已被孤立的情形却依然急进，果然不愧是南朝的勇将，只不过，作为全军的总帅也未免太轻率了，这可是将之一举消灭的好时机。

想到此的中山王，对萧宝寅如此说道：

“你可以换一种思考方式：当我们尚未陷落钟离城之际，梁的援军不是一定会赶来吗？这其实是一种引其前来送死的陷附，不是吗？”

真是诡辩！看着萧宝寅这样的表情，中山王再说道：

“萧镇东（镇东将军萧宝寅）会怕曹景宗这样的人吗？”

怎么可能！萧宝寅扬起他英挺的眉毛：

“他可是食齐之禄，却和萧衍那家伙同流合污的忘恩之大，只有把他的头颅投向萧衍，才能让我精神一振！”

“那么就别管合肥的事，去攻击曹景宗的军队吧！我等着你的吉报啃！”

在对中山王一礼之后，随着靴子的鸣响，萧宝寅扬长而去。而对着杨大眼询问的视线，中山王回答道：

“萧镇东对梁的恨意是愈来愈深了！如果不让他一战的话，那是没有办法就这样结束的。如果获胜了是最好，就算失败了，今后他至少会收敛一些。”

于是，萧宝寅所领的四万兵力，就向曹景宗急袭而去。这支军队与冯道根所率的梁军先锋就仅以一个山丘之隔而未互相发现，这实在是相当地讽刺。当然冯道根很用心地不让敌人发现，但萧宝寅的用兵也是很猛，他根本就不注意曹景宗以外的存在。

就这样，当曹景宗来到距淮河南岸约八十里的距离时……

“篡夺者的与党，还不给我停下！”

随着激动的叫声，在低矮的棱线上跃出了一个骑影。曹景宗将马转向来者，是一名持长枪而穿着黄金色灿烂甲冑的年轻武将，他从斜面驱马而下，背后还跟着无数的骑影，带着大地的动摇一齐攻向梁军。冬日的强风鼓动着军旗，上面只写着一个大字“萧”。

曹景宗在见到之后，立刻就理解到来者的真实身份，在魏军中姓萧的将军就只有那么一个人——

“原来是因恶虐的苛政而‘受天罚的东昏侯之弟呀！你怎么不跟着兄长的脚步而去，居然在亡国之后还活着去做北贼的走狗呢！”

对于曹景宗的难听讽刺，在怒气和复仇心的驱使之下，萧宝寅突进而来：

“看我把你那吐不出好话的舌头给割下来！”

“来呀，孺子！让我来教教你什么才是真正的战斗！”

曹景宗抡起枪，然在他的马前却出现了一个徒步的巨大身影，那正是拿着六角铁棒的赵草。

“退下，赵！面对杨大眼时才是轮你出场的时候！”

曹景宗策马从赵草的旁边往前一跃而出。萧宝寅趁机刺出一记锋锐的铁枪，而在一声金属之音后，两人的马擦身而过。

同时魏军四万也从左、右、前三方向梁军杀到。

梁军的二成虽是骑兵，但其他均是步兵，车也只有三十台左右。他们将车子围成圆形的防壁回阵，才刚围好便进入了一万梁军为四万魏军所包围的态势。

曹景宗挥着枪与萧宝寅在马上激战了二十几回合，因为敌军的箭矢集中而来，无计可施下只有调转马首，就以箭矢插于皮甲上的姿态冲回回阵之中。

在对着圆阵射了一会儿箭之后，意图诛杀曹景宗的萧宝寅就命令对圆阵集中齐射火箭。

“把人烟中逃出来的人通通给我杀了！”

这对曹景宗来说应该是最糟的状态了！魏军在圆阵的外围一面奔跑一面射着火箭。

射中车子的箭矢，则为梁兵努力地拔出。而在更多的箭雨之下，已有十数人被射杀，圆阵的各处也燃起了火烟。

赵草的怪力道此时并没有多大的用处，他在烟幕中也只有努力地将近处的火矢拔出，将烧起来的火焰以脚踏熄，保护着一名小个子的兵士。而当人烟逐渐增大，萧宝寅确信已经成功的时候，传令的士兵飞马来报：

“报告镇东将军，刚才从西边方角出现白一色的一队骑兵部队，逼近我军后方！”

“数量呢？”

“不满五百骑。”

萧宝寅一笑，“只是这样的话，那你们骚动些什么？先取下了曹景宗的首级，然后再来对应吧！”

他继续对着国阵攻击。

然而，后方传来的骚动却在一瞬间扩大，甚至逼近了萧宝寅。当他以奇怪的眼光转身看去的时候，随着空气的裂音，一支箭向着他的头盔射来。

然而更令萧宝寅吃惊的是那白袍白马的一队，竟将己方的队列切裂急进而来。白底的军旗之上以银线绣着大大的“陈”字。

萧宝寅比陈庆之还小二岁。尚未满二十一岁，然而他毕竟是已经有实战的胜利经验，而在武艺和苦力上也较陈庆之更胜一筹。

“不准退后，后退者斩！”

在下了严厉的命令之后，他再度策马前进，挥舞着枪刺向一个从国阵中进出的梁兵，这名可怜的梁兵就这样从马上被他刺落。本来南朝出身的这名贵公子，对敌的憎恶可是在魏军中无人能及的。

“国冠诸军”

这是《魏书》中的记载。

只不过三百左右的敌人，萧宝寅当然是不可能败的，然而他的身前却有敌人的话矢飞来，让萧宝寅也不得不先停止对敌的追击，而必须挥舞着枪防御。

“搞什么东西！”

萧宝寅不可置信地大叫着，四方的魏军已完全失去了秩序。他的将兵个个善战，也并非没有斗志，然而命令却传不下去，动向完全地混乱了！

“就像是绳结被解开的样子！”

这个比喻可说是相当合适，魏军便因此而解体。到底发生什么事了呢？正确来说根本不得而知，就这样失去了指挥的统一，大家纷纷放下武器逃开。白袍队的胡龙牙和成景隽叱吃着部下追击，曹景宗的部下也开始猛烈地反击，追击敌人直达十里，夸耀着大胜而回。

在这一战中，魏军战死者三千。负伤者则及于一万，萧宝寅带着怒意和失望而去，连头盔都气得掷于地上。

另一边，陈庆之的白袍队初次出阵即大胜，心中当然高兴，但对他来说，并得意外。

III

“在前哨的一战中让曹征北（征北大将军曹景宗）似乎要遭到败北也应该算是天意吧！”

陈庆之如此对胡龙牙说道，他是真心如此认为的。如果曹景宗在此胜利的话，那他一定会急功而进，不等全军集结就与敌军的主力冲突了！这么一来，陈庆之的白袍队即使想掌控战局也不太可能，而会使得梁军受到致命伤的。

在重整军队的曹景宗在听到陈庆之如此的发言之后，不由咋舌道：

“哼！子云那家伙不知道女人的心意，倒是知道天意吗？真是个大自大的小子呀！”

当然，他也惜于失败，如果陈庆之没有赶到的话，曹景宗就算是不死，那己方也一定会受到很大的损害的。牵着马的僵绳，陈庆之正来到曹景宗之前，他欣喜于曹景宗的平安无事，正当准备一礼时，却被加以质问。只是陈

庆之的视线却似乎奇妙地在搜寻着什么人的踪影

“子云呀！从建康出发前我就一直有件事情想要问你……，·”

“什么事？”

“听说是你向圣上推举我为对魏作战的总帅的，是吗？”

曹景宗对仕奉萧行的宫女和宦官一向都有送礼的习惯，大概是因此才得到这个情报的吧。

“是，确实如此。”

“为什么呢？你不是对韦予州比我有更高的评价吗？”

“嗯！的确高得多！”

陈庆之回答道。这和以祝英台为对手时完全不同，即使是大言不惭也没关系。

“那么，让我大胆再问一下，为什么呢？难不成你是想要让我欠你个人情吗？还是……”

要还让祝英台在我家受保护的恩情呢？不太可能吧！曹景宗望着陈庆之的脸。

“这是因为不希望首将军的军队掠夺的缘故。”

陈庆之的回答让曹景宗一时有了痛苦般的表情。要禁止部下们的掠夺，是这名豪放的男人唯一头痛的地方。

“为什么不可以掠夺呢？”

“因为人民会感到痛苦呀！而将军自身的评价也会下降！”

“真是麻烦呀！”

“是呀！所以，掠夺真的是不可以的，是绝对不好的！”

陈庆之缓缓却坚决地说道，曹景宗只有提高声音道：

“知道了、知道了啦！既然赵和子云都这么认为的话，以我的名誉担保，这次绝对不会掠夺！”

赵草看着陈庆之，高兴地点点头，胸前的念珠鸣动着。赵草停住笑后，靠近陈庆之耳边说道：

“祝小姐的话，下官一定会好好保护的，您不用担心！”

“我听到了哨，赵！”

曹景宗捉狭似地开口道。

“如果说悄悄话的话，声音就只要一半就好了嘛！真是的，不管是这家伙还是那家伙，反正都不把我的好意当一回事就对了！喂，祝！打个招呼吧！”

在赵草的背后隐住了大半个身子的小个子兵士才露出他的脸来，这名怎么看都是个少年的兵士，正是男装的祝英台。

同行前往钟离，是祝英台好不容易才哀求到的，但她又不可能加入白袍队三百骑之中出生入死。因此就只有拜托起草，以当做他从卒的形式，实际上则由其守护。

“啊！你平安无事真是太好了！”

从刚才开始就一直在寻找着她的踪影的陈庆之非常地高兴，而祝英台只是在微笑一会之后，立刻恢复了表情：

“托赵军王的福，未曾受到敌军的伤害。大哥给了这么大的恩惠，小弟实在难以报答，真是在惭愧。”

“我并没有想要要求你报答些什么，所以贤弟大可不必放在心上。”

其实，“大哥”和“贤弟”这两个称呼本身对陈庆之和祝英台来说都十分地难受，可是现在也只有这种的称呼方式了！

“真的是非常地感谢广

“嗯，好啦，好啦！”陈庆之的笑容持续着。而这个笑容的意思，祝英台、曹景宗和赵草都知道得很清楚。在某些方面，他是百年难见的天才之子，但在别的方面，他却是如同稚儿一般。

在这样危险的局面之下。十一月半时，曹景宗和陈庆之终于在距钟离城西南五十里的地点与韦睿会合。而就在前几天，才刚和冯道根会合，接下来，就只要等后续部队的到来即可。在进入韦睿的本营之后，曹景宗说：

“韦使君，后辈曹景宗在此拜见！还请您多多指教！”他很隆重地行了拜礼。

韦睿吃惊的神色表露无遗。对同权不仅尊大，而且还喜欢嘲讽他人的曹景宗，他的为人不是一向如此吗？那这分郑重又是怎么回事呢？

韦睿的神情倒是和日常一般没有任何改变。

“也请你多多指教！噫！子云殿下倒还十分壮健，太好了【好久不见了！”

当这些将军们谈笑的情形传到在建康的萧衍耳边时，他对心腹的王茂说道：“看这样子，我们是一定会胜利的！”

而和韦睿一同来到阵头，韦睿和陈庆之眺望着远处的敌阵：

“那些全部都是魏军呀……”

虽然早已知道魏军的总数有八十万，可是实际看到之后，这个阵容却远超过了想象。

极目所见的平野，全都为魏军的人马所埋没，黑风就在军旗之林中刮起，而反射着冬阳之光芒的，则是无数的刀枪和甲冑。

像如此地大军在地上出现，可是在前秦的苻坚所率的百万大军以来，经过一百二十年才有的事。而在未来的历史上，也是在百年后的精场帝派一百一十三万的军势远征高句丽。不知该说是幸还是不幸，陈庆之倒是见到了百年难得一见的大军。

“淮河的南岸是杨大眼，而北岸则有中山王。”

“是吗？这只是目前的情形而已，谁知道中山王什么时候会突然出现呢？最好不要有太大的期待！”

对方有中山王，而梁军则有韦睿，这件事相信大家都不会有所异议，而关于魏的将军们，大家继续讨论着：

“杨大眼的武勇，是地上无可匹敌的！最好不要想可以将之诛讨，只要能够让他疲累地北归就不错了！”

韦睿轻轻地笑了，但接下来的谈话则让人不太笑得出来：

“如果是这样的话，魏主（宣武帝）大概会追究杨大眼和中山王败战的责任而将之处刑也不一定。虽然可怜，但这就是武人的宿命，换一个角度来看，老夫应该也是这样吧！”

“以他这样庞大的武勋，魏主对中山王似乎也有一些心结吧！”

“这对先君（孝文帝）的心腹来说，应该部是蛮辛苦的一件事吧！好了，我们还是到高处去看一看魏军的全貌好了！”

韦在看了看周围，以竹杖指向一个为杂草和疏林所包围的小丘。

在地形及气象等利用自然环境的战法上，可说是无人能及韦在了。这名白发的老将，以在儒服上披着战校的姿态拄着竹杖，飘飘然地往小丘上前

进。曹景宗、陈庆之、韦黯、赵草等四人则用在他的后面。

虽然是低矮的丘陵，但由于其四周，尤其是北边都是低平的土地，所以竟出人意外地有极佳的视野。再加上冬天的空气浪涌而干燥，和霞雾多的春季及热浪升起的夏季比较起来，反而能够看得更远。如今就能够看到敌方八十万的完整军势。

“这样看来，敌军的阵营倒是完全一丝不乱呢！”

对曹景宗的声音，韦睿只有点点头：

“不愧是中山王，统兵的器量确实无人能及，要打破这样的阵容在短时间内大概不太可能……”

“您的意见呢？”

“嗯，也只有先建个坚固的阵形，然后再努力地守护直到有机可乘之时吧！”

“我也有同感！那要交由谁来负责建立阵形呢？韦使君可有考量？”

韦睿捻着白须说道：

“这个嘛，就让冯云骑（云骑将军冯这根）来做这件事吧！我想这个人物应该还蛮值得信赖的。”

“的确”

在曹景宗同意下，韦睿立刻叫来了冯道根，在说明了事情之后，下了详尽的指示：

“知道吗？建立阵形的位置，就在敌阵过来百步的距离。先横向挖个长长的堑壕，然后再于前面深埋栅栏、插上鹿角……这些资材已经全部准备好了，在今天天色暗了之后就秘密地进行吧！”

所谓的鹿角，如其字面，就是鹿角状的突起物，是阻挡骑兵突进的一种不可或缺的防备用兵器。而梁军目前就备有三万个以上的这种东西。

“在作业的时候一定要小心，可别引起魏军的注意！”

陈庆之的提案获得两位年长将军的一致同意，在他们下丘之后，作战就开始了。

IV

这一夜，魏军只见梁军举着一万余的松明往东移动，还射了数千支箭，数度发出喊声、鸣起军鼓。魏军警戒着其夜袭，以东方为中心坚固地守御着不敢动，不让梁军有任何的机会可乘。

就在这之间，梁军在一夜间赶着他们的大工程。韦睿绵密的计划，由冯道根完美地执行着：三万名的兵士以布封住口，一言也不发地先掘出了堑壕。每个洞穴左右三尺（一尺约二十四公分）、前后五尺、深三尺，左右一线排开。接着再一个洞立两支柱子、加上横木，并以水牛皮绳系住，最后再置入一个鹿角。他们在最小的限度内使用灯火，在黑暗中持续着作业。

直到东方的地平线渐白，朝阳射出第一道线后，看来夜袭是不可能的了，魏军的将兵才解除紧张，吐着白色的气息望着正面的敌阵。令人吃惊的事情发生了，魏军的阵营引起了一阵骚动，让收到急报的中山王都驱马来到了阵头。

看似无限般延长的敌阵，随着朝风有无数的军旗飘动着，中山王呢喃着：

“这简直是神所做的嘛！”确实是令人无法相信。

中山王在马上点着头却不移动，因为在这一瞬间，中山王“在八十日

内攻陷钟高城”的构想幻灭了！

东西及于五十里的长大阵营能够在一夜之间完成，这意味着梁军计划之绵密和指挥之确实，以及士气的高昂三者齐备，否则是不可能有人在敌人眼前完成这样伟大的工程的。

一百二十余年前，率领百万大军南下的前秦苻坚，当见到谢玄所率的仅仅八万东晋东整然地布阵、毫无惧色地迎击时，不禁感到要以武力统一天下的困难。中山王目前心中的想法也和苻坚差不多，这是他自出兵以来第一次心中有了不安的影子。

“看了梁军的阵营之后，以骑兵一口气攻略已经是不可能的了！”

对于杨大眼的意见，曹景宗再加道：

“那么就会成为持久战，这就是敌军的圈套，他们要让我方的兵士动摇，现在也只剩一战而去敌人之锋才行！”

“那就交给本将吧！”

“不，你负责守护淮河的北岸，至于南岸，就交给我中山。而这一回则由奚征虜来吧！”

在中山王的指示下，魏的征虜将军奚康生领了二万兵士攻击梁军。他从右侧迂回梁军长长的阵地，从西边开始攻击。早餐之后攻击随即展开。奚康生虽意图迂回梁军的阵地从旁冲击，但却遇到了沼地，阻住了骑兵的行动。而当想再往南边移动的时候，却遇到了早有准备的梁军之激烈攻击。

征虜将军奚康生在魏军以继杨大眼之后的猛将著称，他用他爱用的引一箭一个，一共射倒了八名敌人。这把弓本身十分纤细，而由竹片和水牛皮所包卷。上面还饰有金线——

“这把弓可是梁主（萧衍）所赠的哨！”奚康生以此自豪。

还在萧衍尚未建国、担任齐的雍州刺史守护襄阳与沈战斗的时候，他注意到敌军中有一个十分骁勇的武将，当他拉弓向萧衍射箭的时候，可能是拉的力量太大，那把弓居然在发出一声异音之后折断。见到此的萧衍在回城后就取了秘藏的弓托给使者送到魏军之中。翌日，以奚康生之名郑重的利状送至，上面记着“为了谢思，这招弓绝不会用于齐军的身上！”。很快地，奚康生即转至北方的战线，让骑马民族见识了这把强弓的厉害。而讽刺地，因为齐亡而为梁，这把弓对被用在梁军身上了！

战斗虽然激烈，但却不长，因为当还在混战的时候，一支白马自袍的队伍突然冲入魏军的侧面，一瞬间将他们的阵形解体了。

“没想到他们居然会从那个地方冲进来！他们怎么会知道那里是唯一的弱点呢？”已经百战历练的奚康生也不由摇头，那忽然出现在战场上的白马自袍队伍。简直就像是魔术的产物一般。

虽然有可能，但奚康生并不想持续无益的战斗。他的令箭一下，鼓声随即响起，溃散前的己方立刻退却，而后重编了阵容。然而三次都一样，白袍队突入了魏军之中，给予相当的损害。总算奚康生的能力强而兵又不弱，立刻在被冲破的地方加强兵力使之不致崩坏。只不过陈庆之又立刻下了指示追击，奚康生惟有自己持弓担任最后卫，将军队重新依来道回归本军。最后的清查结果有二千名死者。

当听闻奚康生这样的猛将都败北时。中山王便命其前来询问详细的经过。

“那个白马的将帅到底是谁呢？”

“军旗上记的是一个‘陈’字。”

“南朝的将军中姓陈的是·，……”

在中山王的脑海中浮现了一个人名：

“该不会是陈伯之吧！”

“有可能！”杨大眼点头道。

中山王等所想到的人物，叫做陈伯之，虽然只和陈庆之差一个字，但完全没有血缘关系。他本来是齐的将军，后来归顺萧衍而成梁之将军，但很快又因与萧衍不和而举叛旗，在败于王茂之后亡命于魏。魏虽任其为平南将军厚遇他，但他却因耐望乡之情而在三年之后回梁。虽有“他怎么还有职回来呀！把他斩了吧！”的意见，但萧衍原谅了他，给他很高的地位，让他以贵族的身份过着安乐的生活。

陈伯之无论在年龄、阅历、还是知名度上，都比陈庆之要高得多，中山王首先会想到他也是理所当然的事。

“如果是的话要怎么办呢？殿下！”

*如果是陈伯之的话，那绝对不可原谅！既然都亡命到本朝来了，居然还敢厚脸皮地回国，向曾经背叛了的主君献媚！”

在怒气之中，中山王握着拳又说道：

“可是，如果是陈伯之的话，他的用兵到什么程度大家都很清楚，应该是不会这么出于意表，有这么大的进步才是……”

也许是魏军还不知道的新锐指挥官吧！在不到半年之前，让临川王所带领的梁军三十万溃走的中山王就深知指挥官的重要性。

冬风吹过了思考着的中山王的侧脸。

“应该不会是陈伯之！”中山王下了这么的判断。

“像那种使用骑兵翻弄我方军队的技巧，陈伯之是不会的。也就是说，那是梁军中我们所未知的将帅，到底是什么人呢？”

梁军的人材就只有韦睿，最多也只有加上昌义之和曹景宗。中山王虽然这么想，但似乎还有再重新认识一下的必要。也就是说，虽然不知陈庆之的名号，但他已成了魏军所认可的存在。

另一方面，说到白袍队，胡龙牙吐着气说道：

“真是没想到能够做到如此的地步……”

这分感慨可能还稍早了点，陈庆之集结三百头白马，选用三百名。骑兵至今还不满半年，而胡龙牙也没想到他竟有成为官人的一日。‘一个是乘马都有问题的年轻指挥官，而其下的干部则是个盐贼，兵士们会跟随吗？他们这样想着。刚开始是因为成景隽的人望而使‘得白格队团结在一起，但大约在经过一个月之后，陈庆之本身就成为兵士们敬爱的对象。十次以上的演习中，只要依据陈庆之所说的，就会接连胜利为其一因，而陈庆之对兵士及家族相当厚待也是一因。

就这样一直到死，陈庆之都如武神一般受到兵士们的敬慕，如果是后年的话，从实绩来看并不出人意外，只是在无名的青年时代又是为何呢？据正史的记载，“对兵士慈爱，并尽全力去做”，在陈庆之名下战斗的兵士们。不只是胜利感，他们还能够获得尽全力作战之后的“充实感”。而最初就是这个“钟高大战”的前哨战。

而白袍白马的装备，由于有陈庆之的存在，他们都相信着自己的不败。对魏来说，这正是令人害怕的敌人之出现。

第八章 越年

1

韦睿、曹景宗卒领二十万援军来救的事情，在短时间内钟离城并无法得知。而实际上，敌方八十万的大军介于钟离城和援军之间，已成了腹背受敌的形式，不过，魏军的总帅中山王却能够在两个方向都处理的很好，看来尚有余裕。

当八十万的魏军在淮河北岸如铁云一般出现时，梁的昌义之曾经说过：“征东、平东、镇东都来了，那安东大概也在附近某处吧！”

不过，这个预测却错误了！

魏的安东将军，邢峦，并不在钟离的前线，而是在首都洛阳担任着。度支尚书的任务。这个判断是正确的。可是最后这个提案却流产了。当然，他们的才干无人能够否定，只是因为宫中的斗争，让“饥回侍中”、“谈虎将军”、邢峦等都只有装得乖乖地待在京中。

进入十二月下旬的某一日，年轻的宣武帝叫来了邢峦。邢峦是亡父时期的重臣，宣武帝并不喜欢，他只与和自己同样年岁的侧近及外国人相亲，而对以前的重臣敬而远之。

只不过，这件事情却不能够交给侧近去办，他意图命邢峦率十万大军前往钟离，作为中山王的援军。

邢峦态度从容的回答皇帝说：

“梁军在野战上并非我军之敌手，因此他们只有坚守城地，再加上水军的援护，这并不是我军能够在短时间内取胜的。而在雨多土软的湿地带中，我军训练精良的骑兵队也无能为力，因此，臣一开始就认为：此次出兵只是勉强而为罢了。”

宣武帝的眉头皱了起来：

“中山他……”

宣武帝不知为何放低了声音：

“中山他在出兵前曾对朕说过：此次南征如果失败的话，我会将王奉还朝廷，从官廷中隐退。你觉得是真的吗？”

“臣认为中山不是言而无信之人。”

“嗯”

“只是臣不认为事情会像中山的自信和计算的那么好。如果有自就必定会成功的话，那么，古来就不会有败战存在了！”

这话含有恶意呀！宣武帝笑了一下：

“的确中山是不可能完全没有缺点，而且南朝也有不少的名将，因才想要由卿加以援护……”

“中山不会喜欢臣前去援护的！”

邢峦之所以直呼中山，那是因为这是对皇帝的下答，就如同之前衍和陈庆之的情形一样。

“而就算这样，中山却还说要在八十日之内攻下钟离城”

“以巨的愚见看来，这是不可能的！”

宣武帝以一种充满含意的眼光注视着邢峦。发出的声音奇妙地；：

“中山若能在八十日内攻下钟离的话，他的武勋必定凌驾于卿上。后，南征的计划必定全由中山作主，再也没有你发言的余地了！”

“是的！”

邢峦并未受到这个年轻皇帝的挑拨。宣武帝虽然觉得这一切很‘趣，但对这个冷静而有才能的大臣也是没什么办法的。

“刚才说的事情全都是假定而已，那么卿想要如何操控这个事态。？说说有何良策吧！”

对于皇帝的下问，邢吉回答道：

“臣希望能够派臣一人前往钟离，奉圣旨去说服中山撤兵。如果；不听臣的劝告，继续布下阵营的话，那臣认为他大概是想留在营中D其共存亡吧！”

“也就是说，卿认为绝对不可能胜利的呼！”

“是的！”

“朕知道了，这件事就当没发生过，退下吧！”

邢峦在恭敬的揖礼之后退下。宣武帝则对身边的一名倒近开口道：

一子言呀！令尊真是个严肃的人呀广

他说话的对象是邢峦的长子，姓当然是邢，名为沙，字子宫，时年十六岁。

父亲邢峦是个身长美髯，具备威严和风格的大丈夫，而其子邢逊则在（魏书）上如此记载着：“貌虽丑陋，颇有凤气”，是说他的身材矮小，而且面目瘦削，不过他在年幼时便于宫中出入，他的才气众所周知。他对这个年轻皇帝以害怕的声音答道：

“真的是非常地对不起！臣的父亲就是这样的人物。不过，他对圣上并没有任何的恶意！”

宣武帝这时才放松口吻：

“那么，如果如邢峦所说，中山可能真的胜算不高吧！从这样看来的话，在此次战败之后，中山的好战之气也会稍微收敛一点才是！”

日后，邢逊对于自己的父亲曾说过：“父亲虽为忠臣，然并非慈父。”听的人虽表感慨，但也由此可知邢峦并不是个很好的家人。

邢峦死于五十一岁。根据《魏书》的记我是“翼卒”，也就是狂死，出乎意外的死亡。当史书上这样记载时，多半不是遭暗杀，还是被谋杀了。

……就这样，邢峦并没有参加钟离之战，而他在洛阳所说的话，梁军当然也无法得知。梁军只是以在一夜当中筑成的壮大阵营与魏军形成了完璧的对峙态势。

“韦虎（指像老虎一样的韦睿）来了！”

魏军的将兵不由感到恐怖。这个能够将联连了一百二十年的合肥城陷落的韦睿，他的智略会让魏军害怕也是不足为奇的。中山王也对全军下了战略：不得轻易出阵作战。

只不过，还是有没听过韦睿之名的人，这些大概都是出身于在北方或西方进行骑兵战和山岳战的人，他们有着如下激烈的主张：人，就一战将之类进了吧！”

对中山王来说，让主战派的士气降低也不是件好事，他先到了淮河的

南岸，再将杨大眼调到北岸，在全军再编制之后，就命元康、宵永仁、潘宝珠、李崇等诸将率领五万兵主攻击梁军阵营。魏军旦以骑兵先行突击，但因鹿角之故而必须下马，在盾牌的遮蔽中，魏军领受着梁军的箭雨。这时，韦睿立于木材制成的望楼之上，而理所当然地，这儿也是敌方箭矢的集中之处。

“父亲大人！危险，请下去吧！”

在一起的韦黯低身悲鸣着，但韦睿并不理会其忠告：

“我从来不知道你是这么胆小的人，真不知是谁的孩子！”

“我当然是父亲您的儿子呀！”

“哼！那怎么像母亲呢！”

韦黯只有低头道：

“现在不是开这种无聊玩笑的时候了！您还负有圣上沉重的使命，还是先到安全一点的地方去指挥吧！”

“即使老夫不在，相信也会获胜的！你放心，见到杨大眼的话，我就会下去的！”

韦睿笑道，但依然立于望楼之上。只是他并没有注意到杨大眼之妻潘宝珠也在最前线上，她从马上一箭射向韦睿。

潘宝珠的箭刺中了韦睿儒服的右袖。由于距离过远的关系，箭并没有穿越布衣，只是浅刺了一下之后落地，但却引起梁军一阵惊慌。

“父亲大人！请下去吧！”

韦黯抱住老父的腰部，准备硬将他带下去，然而韦睿却连转都不转头，就以竹杖向四男的头上打了下去，韦黯只有乖乖放手。

“老夫的时代已经结束了！你看那边！”

韦黯转头看向地面，不知何时魏军已经溃乱。如白云般的骑马队伍在魏军的阵中东驱西赶。

将其阵形扯裂，那正是陈庆之的白袍队。

“原来知此！人和马都是白色的，看来真是个江南的贵公子！”

潘宝珠笑着说，她的美貌一笑就变成了妖艳。但李崇持有不同的反论：

“确实是很显眼，但光注重外表的人一定是没什么实力的！”

“不！事情并非加此！”

潘宝珠止住笑，摇了摇头：

“这个姓陈的敌将并不好惹！你看，这白马队所向的地方，一定会造成我方的混乱不是吗？”

“……的确”

“因此继续下去只会造成更大的伤口的，回营吧！”

五万的魏军就在三百白袍队的对阵之下决定回营。而从北岸来视察战况的杨大眼则听到了己方所唱的歌声：

名师大将莫自率

千军万马进白袍

是说：“不管怎么样的名将都没有办法出手，不管几千几万的大军，都要避开白袍的队伍！”

“夸赞敌人实在不是件令人快活的事！”

杨大眼苦笑着。对于白马白袍的这支敌军，魏军产生了畏怖之念。如果只是唱唱歌还好，但听闻萧宝寅和奚康生二将军都不能取胜之后，会害怕也是理所当然的，毕竟这两人也都不是无能的指挥官。

“虽然现在说已经有点晚，但这次的敌人可不容易，不能因为己方的人数多就大意！”

踏着浮桥回到北岸的杨大眼这样对他的妻子说道。潘宝珠点点头，只是一个劲地笑：

“真想从近处看看那个指挥官，也许是个美男子呢！”

“原来你也喜欢美男子呀！”

“哎呀！是女人不都是如此吗？”

淮河上游沉郁的冬阳，映照出北朝的猛将及他的妻子。

11

过年了！这是梁的天监六年、魏的正始四年，也就是西元五〇七年。

“八十天内要陷落钟离！”中山王的目标并没有达到。

常胜的自尊为此受到伤害的中山王心情并不好，在形式上地做完了新年的仪式、并赐给了全军水酒之后，他就回到了自己的帐幕之中。

梁军这边也是，在确认了元月一日不可能会发生战斗之后，大家就过着不像在战场之上的闲雅一日。只不过，祝英台依然和每天一样，眺望着钟离的方向、寻找着梁山伯的踪影。

这一天，有位客人来到了陈庆之这儿。他是建康的王茂之使者身份，替白袍队送酒和茶等礼物而来的。

“已经历经了好几回的实战，竟然连一个战死者都没有，光是这个理由就值得大家庆贺了！”

这么说着的人，是个和陈庆之同样年辈的年轻人，看他的样子应该是名文官。在互相打过招呼之后，他说出了自己的名乘：

“姓为马，名佛念，字文才！江州人。”

“哦，江州！”

虽然是未曾去过的土地，但由于是祝英台的故乡，所以陈庆之也倍感亲切。在将酒分给兵士之后，陈庆之就招马佛念到自己的帐幕中。于双方坐下干杯之后，两人展开了对话：

“你知道江州的祝家吗？”

这一句话让拿着杯子的马佛念停了下来，他以疑惑的表情望着年轻的武威将军：

“这个……姓祝的并不只一家……请问是哪一个祝家呢？”

“应该是相当大的家宅才是。呢……记得主人的名字是……”

这应该从祝英台口中听过才是，一时之间却有点想不起来。

“对了，应该是叫做祝大公！像这样的名家江家应该只有一家了吧？”

“这……这……这个……下官和这一家的长女英台倒是有婚约在身……”

马佛念笑着。虽然说是笑着，但声音稀疏，表情也透着古怪。这一次则轮到陈庆之的手停了下来，他的脑里开满了火花，认真地打量着这个祝英台的婚约者：

“哦，是吗？那么值得庆贺的婚礼之日是在何时呢？”

“不，这个……”马佛念在想了一下后回答道：

“说起来实在很丢脸，因为新娘子已经逃走了。”

“逃走了！”

“实在是大倒霉了……下官根本连新娘子一面都还没有见到呢！”

想一想，这实在也不是马佛念的错，他只是依父亲的命令和祝家的小姐结成婚约罢了，并没有违背这个时代的法律、习惯、以及常识等。而如果婚约者逃走了的话，那妨害者是会被众人非难，所以，从本人看来，他的意思表示着“自己实在是个受害者！”

只不过，陈庆之当然是站在祝英台这一边的，他希望祝英台能够幸福。虽然被曹景宗取笑，但他为了祝英台是只要能力所及都愿意做的。

“你应该还不想被讨厌吧！那可是朵你摘不到的花哨！”

冥冥中似乎有曹景宗的声音传来。而当然这是幻听，陈庆之摇了摇头，再度开口道：

“其实祝家的英台小姐正是在下的朋友！”

“啊！朋友？”马佛念的眼睛张得老大。

“嗯！是去年认识的。”

如果马佛念继续待在阵中的话，是有可能碰到祝英台的，所以陈庆之想要制其于机先，只不过，这并不见得是最好的办法。

“如果你对祝小姐有所加害的话，那事情可不会那么简单！当然，这是基于朋友的立场。”

马佛念的额头中渗出汗珠：

“你说事情不会那么简单，那你准备怎么做呢？”

“哦，我可以把你杀了，然后当做是魏军所做的事。”

由于说话的表情似乎有点轻优，因此马佛念在事情的理解上花了一定时间，但当他理解后，表情立刻大变，差点从坐的位置跌下来。

“这，这实在太过分了……”

陈庆之则只是再将自己的杯中注满了酒。

“哪里过分？”

“把无罪的人杀死还不算过分吗？”

陈庆之取起杯子，叹了一口气：

“那么，至今为止杀了多少无罪的魏军，也造成了我方的死伤，这样不更是过份至极吗？比较起来，为救朋友而杀个人又有什么大不了的？”

这真是不合常理的事情呀！陈庆之诡异地笑着。

应该是会一刀杀死吧！马佛念的颈项为冷汗所湿透。不过，以陈庆之的技俩并不足以一刀杀死他，这一点马佛念却不知道，他以为这么年轻的人可以当上将军，当是有了了不起的武功才是。马佛念知道的是，这个人很认真！

马佛念回答道：

“下官还是很吝惜生命的！而且，再怎么，直追着逃走的新娘会遭到什么样的评判呢？只不过是会被取笑而已。因此，我并不打算追她。”

“真的吗？”

“真的。”

“那太好了！这也是为了大家，谢谢你的决心。”

陈庆之很高兴。如果马佛念真的是这么想的话，那祝英台也就不需要再逃婚下去了。

这一天，夕阳西沉时，曹景宗领了五千兵马以舟渡向淮河北岸。

第二天，也就是正月二日。

魏军的一个将军李攸在淮河的岸边巡视时，却忽然遭到大家认为只在淮河南岸的梁军攻击。李攸的部队被曹景宗的部队冲乱，正要命令应战时，双方即已进入了刀与刀、枪与枪的冲突状态；

在喷血和怒号之中，李攸虽想指挥他的部下，但一名舞着长刀的敌将却无言地驱马而来，在交错而过之后，李攸的首级即被斩落，就只一刀，简简单单地，这就是曹景宗。

魏军的半数被诛杀，半数则向东溃逃。只不过，没一会儿，应该要逃走的魏军们却转头而回，数目还变成了十倍。领头的军旗是在黑底上以白线所绣的一个大字“杨”。

在知道杨大眼来了时，梁军的战栗传导着，在曹景宗的指示下重新更换了阵形。而从杨大眼看来，敌军的阵头就站着一个奇异的男子，他没有戴头盔，任头发飘散着。这名巨汉在将铁棒往地上一立后，对杨大眼一礼，大声地叫道：

“拜见魏的平东将军杨阁下，我名叫赵草，希望能赌上自己的名誉与你一战！”

“我再问你一次，你听过杨大眼的名字吗？”

“那当然广”

“既然如此，你还要与我一对一作战吗？”

“如此一来死而无憾！”

杨大眼大笑道：“真是可爱的人！好，让我当你的对手，所有人都不准出手！”

在举起长大的战斧后，杨大眼即伴着大地鸣动的迫力策马突进，战斧化为了光的瀑布罩向赵草的头上。

而在下一个瞬间，随着一阵钝重的声音，战斧居然弹回去了！

看着两方对战的两军发出了惊叹之声。把杨大眼的战斧弹回去可是大家从未见过的光景。像在河南城之战时，梁军的王茂光是要躲开杨大眼的战斧就已经很努力了，根本不可能直接抵挡的。

黑马顺着势子冲过了赵草，在数十步之后杨大眼才回转过马头。

“南朝的人才果然不少！”

虽然这样说着，但他的车轮眼中满是烈火，然后又再度冲上。

战斧落下、铁棒上挺，两者的激战伴着雷光发出了青色的火光。黑马再度 and 赵草擦身而过，而杨大眼也再度回转了马首。

第三回合的激突，则是赵草的铁棒硬生生地向杨大眼的颜面砸去，杨大眼将这个猛击弹了回去。战斧在空中一转砍向了赵草的颈部，而赵草也将之挡了下来。

十回合、二十回合、三十回合……在两军无声的眼光下，激战持续着。杨大眼的妻子潘宝珠在这时领着百骑左右赶到，她也认真地看着两人的死斗。

|||

“这真是奇观，不能太小看南贼了！”

潘宝珠从没想到在梁军之中竟会有人可以和杨大眼斗过十个回合以上的！不！即使是魏军也没有像这样的人的！

“虽然我也很想再看下去，但我们非得前往中山工处听取洛阳前来的敕使带来了什么样的旨意不可，所以也只好鸣锣收兵了！”

在潘宝珠的命令下，魏军才回到了自我。当退兵的铜锣响起时，杨大眼只好耸耸肩，本来想要收起战斧的，但却又转意重新拿起，以强烈的一闪击向赵草。以铁棒接下来招的赵草则体势一个不稳，就倒到了地上。

“我们还会再见的！”

杨大眼走向魏军的方向，只留下狂野的笑声。而面对整然的魏军，连追击的缝隙都找不到。

赵草虽然想要回到己方的阵营，但却坐在地上起不来。他的巨体上满是汗水，激动得说不出话来。在他的面前有人递来了一个竹水筒，他连谢谢都说不出来就一口气将之喝尽，接着第二支也是一样一饮而尽。当年轻的兵士递出第三支水筒时，赵草才注意到对方，他一礼道：

“祝小姐，真是不好意思广

这名年轻的兵士就是男装的祝英台。

“你做得很好，赵广

赞赏地靠近的则是曹景宗。虽然不知道杨大眼退兵的理由，但已经争取到了不少的时间。曹景宗的目的是在北岸筑起堡垒，切断魏军的补给线，所以在杨大眼再度来袭之前，必须要加紧赶工才行。

祝英台问着赵草：

“明天要怎么样呢？”

“当然还是要和杨大眼作战伊！”

“虽然很失礼，但我不认为你会获胜。”

对于祝英台的这句话，赵草并不感到生气。他点了点头：

“的确是无法取胜！今日一战，下官实在是疲累至极，连站都站不起来了！”

而相对地，杨大眼却还有充分的余力，这点身为敌人是很清楚的。

“不过还是要战！”

祝英台沉默了。

之前赵草曾对曹景宗说过“希望陈将军和祝小姐都能幸福【”，然就如曹景宗的回答一样，人生在世并不能尽如己意。赵草确实很天真，如果祝英台和梁山伯幸福了，那陈庆之不就一个人孤零零了吗？

“恋爱之路是神佛也解决不了的2”

赵革虽然这么想，但翌日并没有碰到杨大眼，因而无法重现前日的死斗。洛阳前来的敕使，步兵校尉范绍在视察战况后建议退兵，中山王和杨大眼不得不与之激辩，因此就无法指挥军事了。

这实在是梁军的幸运。当然，一夜之间能够构筑长大阵营之梁军的工兵能力也是极高，他们以土石和木材建设了一个虽然不大，但却相当坚固的堡垒，然后再引淮河之水淹没周围成为沼地。曹景宗开玩笑地就叫这个堡垒为“赵革城”了！

当“赵草以开始发挥功能之后，魏军的补给路线就为梁军所阻断。

出击的赵草将魏军的粮食和马匹带回，而将杀伤置于最小的限度。

—你们逃吧！这样对我们都好广

说着，他将准备好的巨石举到头上，开始往地下投掷。在异样的震动下，巨石陷入土中，而魏兵则跌个四脚朝天。本来输送食粮的就不是精锐，于是他们就在悲鸣声中逃去，让赵草能够在无人死伤的情况下取得食粮。所谓的食粮，并不只是谷物，还有活生生的牛羊猪鸡等，让赵革城的内部充满

了这些似乎和战场格格不入的嘈声。过了十天左右，曹景宗和赵草在留下千人的守备兵之后回到南岸，祝英台当然也跟他们一起。

中山王在好不容易才将呶嚷的敕使送回洛阳之后，才能重新将心思放回军事之上，他认为该是要改变对钟离城的攻击法的时候了！

问题是，钟离城和援军之间是用什么方法来联络的呢？在这个时代中就只有放出密使一途了。唐代的张九龄想出利用传信鸽这个好方法，可是那是在二百年之后的事情。

“相信钟离城内也一定还不知道援军已到的事情！”

中山王断定着，因为他也确信他对钟离城的包围阵是完美无缺的。而这也是事实。

“这么一来，援军就会向城内送出决战的使者，以取得内外呼应的作战策略。深夜时若有可疑的人靠近钟离城，就绝对不要放过！”

于是，魏军对钟离三方的警戒就更严密了：夜间的灯火就顺着城壁来来去去，简单像把城化为火焰的牢狱一样。

钟离城内的粮食和武器尚不短缺，然而不满三千人的将兵们却身心俱疲。被围城至今已将近百日，和具有无限回复力的敌人不同，城内并没有人力可以交替。这事虽在预期之中，已让非战斗的人完全退避，但也快到了极限。

一夜，昌义之站在西侧的城壁之上望着地下，一支支的火把就像是觊觎着城池之怪兽的红眼一样。

突然，昌义之的耳朵竖了起来，在早春的夜空中流泄着笛声，优雅的曲子让昌义之愣了愣，才发现到有人靠近行了一礼。

“您叫我吗？使君！”

来人是记室梁山伯。

“你听到那笛音了吗？”

“是！是那中山王的笛音吧！”

“真是可怕呀！”昌义之的视线送入魏军阵中。

“北朝的皇族本为夷狄出身，还以为他们都与风雅无缘，结果现在反而是我像个毫不风雅的田夫野人呢！”

低沉的笑声流动着。

“在夜间吹奏优美玉衡的那张口，到了早上却会下杀戮的命令，而这两者全都是中山王。对了，山伯！”

“是，使君！”

“即使是败给了中山王，我想我的名字一样会留传于后世，当然，我也并不想被打败！再说，相信我方的援军应该已经来到了附近，因此必须募得决死之士，担任使者的任务……”

昌义之向着梁山伯，在黑暗中确认着对手的表情。

“我没想到身为文官的你居然会自愿，如果你不在我身边的话，对我也是一种麻烦，因此我想要问你志愿的理由。”

“下官心中有个思慕的女子……”大概是预期吧，梁山伯立刻就回答了：

“下官已私下与那名女子定亲，而受到其双亲的反对，将下官赶出。下官当时十分绝望，也曾考虑过一死了之，但后来想通了，就投入使君的麾下了。”

昌义之缓缓地地点了点头：

“如果能在世上立些功绩的话，那婚约也许就能够被认可了吧！”

“是的！”梁山伯以坚定的口调说道。

“真是惹您笑话了，使君！”

“谁会笑这种事倩呢？”昌义之认真地回答：

“在二十年前我也和你一样呢！”

吃惊的梁山伯望着上官的脸时，昌义之不好意思地以手拨了拨头盔：

“相信你也为此感到痛苦吧！在这世上，寒门出身的人想要荣达并不是一件简单的事。而为了让顽固的对方家长认可，我选择了武人之道。正确地说，应该是没有其他的路了！”

“这个下官倒是不知道……”

“所以我当然是不可能笑你的步！我很清楚具恋慕之情的男子气力会倍增，只不过，这并不是你文官的本领，你再考虑一下吧！”

然而梁山伯却决然地回答道：

“如果您不准许的话，那我还是会出城的，因此请您原谅！”

“……知道了，去吧！”昌义之将手置于梁山伯的肩头。

就这样，梁山伯在翌日夜里脱出钟离城，准备突破魏军的包围与援军联络。

天监六年正月的……正确的日期无法得知，只不过，在奇妙的因缘下，这是相当重要的一夜。因为梁的援军也是为了取得与钟离城的联络，而在同一天晚上派出了使者。

这虽是一无名的兵士，但却因此任务而留名于正史之中，他叫做言文达。

梁山伯并未持有文书，这是为了万一落入魏军的手中的话，就不会被利用做为对方的陷院之故。

IV

钟离城的东门发生喧骚是在三更（午后十一点到午夜一点）的事。城门在打开后，持松明的城兵五百人左右冲出，魏军即刻杀到。在经过一阵抗壤之后，梁军又立刻收了口去。这只是声东击西！魏军早就看透了。那么，脱出的人应该是会出对侧的西门呷！

只不过，在重重的警戒之下，并没有任何的人影出现。而就在此时，梁山伯已经脱出城中了。

他从北面城壁上以大的缆绳吊下竹筏，直接到了淮河的水面。这个竹子组成的小筏刚好可乘三人，二名兵士划着核的时候，梁山伯自己也以竹杖撑着前进。他们顺着黑暗的水面下流，也就是往东前进。乘流向东，希望能够碰到梁军的水军，这就是梁山伯的想法。

“宪军并不会以水为通路，最多也只有障互而已，这个空隙应该可以利用才是！”

在这样的想法下，梁山伯低身在筏上望着两岸，不由倒喘一口气。夜里，淮河两岸的魏军阵营点着数万的火炬，看来就像火焰的长城；火焰反射在水面之上，则像巨大的宝石群集在河中摇动一样。这虽是美丽的光景，但是并没有观赏的时间。如果太靠近岸上的话，就会被岸上火炬的光芒照到，而被魏军发现的。

如果要避开火炬的光的话，就要往河的中央前进。如此想的梁山伯正

要指引竹筏的方向时，前方的兵士突然发出了悲鸣，一艘黑沉沉的小舟就出现在眼前。

已经没有回避的时间，两者产生了冲撞，小竹筏立刻就翻覆，而梁山伯跌入水中。

这是魏军从北岸运粮食至南岸的舟。由于赵草城的缘故，魏军的补给路线受制，而魏军的对抗策略之一，就是利用舟船。为什么要利用夜间呢？那是因为魏军对自己的水军没有信心的缘故。而这艘舟船如今正巧撞翻了梁山伯的竹筏。

梁山伯一度沉入水中，在奋力地踢水浮上后，就呆呆地往岸上游去。当好不容易踏上岸上调整了呼吸时，只见数十支松明靠近过来。

“别让他逃了！快抓起来！”

叱诚的声音像可以见到的鞭子一样击打着梁山伯的耳朵。梁山伯将身体低下，在芦苇之中跑了九步，就在第十步的时候，右边的足首突然激痛，原来是被柔软的泥土陷住而扭到了。

他连忙以手捂住嘴，然而短短的叫声却已经发出。松明急速接近，在叫声之中，梁山伯的身体就被五、六只手腕所抓住了。

而几乎在同时，言文达等五名密使接近了钟离城的西边。他们穿上了从敌兵尸体上剥下来的甲冑伪装成魏兵，在芦苇之中伺机而动时，注意到了混乱的发生。

“魏军的阵营中似乎发生了什么事情？”

这就是梁山伯被抓所造成的混乱。言文达他们虽然不知其理由，但却利用了这一个状况。

“敌军夜袭！他们乘舟过来了！”

他们大叫着从芦苇中跳去，还投石造成骚乱。由于迹象充分，魏军渐渐地往岸边查看。而在混乱之际，言文达等便到达了钟离城的西门。他们大叫开门之后被接入了城中。

由于言文达等的入城，城内得知十里之外来了二十万的援军，钟离城内的士气一下子高涨了起来，就像是（资治通鉴）所记载的“城内，回气百脑”一般。

只不过，从城中脱出的梁山伯目前生死未明，而魏军对钟离城的包围也依然一点不减。

被捕的梁山伯两手为枷锁所套住，在松明的行列中被带进了一座极大的帐幕之中。

在敷地的毛毡之上，坐着三位将军。这时带领梁山伯的牙将说话了：

“快跪下！这可是中山王殿下的御前！”

接着，他还说出了左右两位将军的名号。梁山伯的呼吸都快停了，心脏鼓动不已！

“……正面的是征东大将军中山王·元英。右边的是锁东将军萧宝寅，而左边的则是平东将军杨大眼！”

战栗在全身走动，梁山伯几乎快要站不住。中山王的威严、杨大眼豪壮的迫力、萧宝寅的锐气，每一个都足以压倒梁山伯。

“可恶，你还不跪下！”牙将用力压着梁山伯的头。

在三人之中，萧宝寅开口了。他本来就是南朝出来，应该是最能沟通的才是。

“你如果不想跪下的话，那也没关系，先报上名来吧！还是你的名字如果被知道的话会很丢脸呢？”

当然不是了！

“姓梁，字山伯。”

“任官？”

“北徐州刺史记室。”

“北徐州刺史指的是昌义之吗？”

“没错。”

“那你在暗夜里从城中脱出的目的呢？”

梁山伯的嘴巴紧闭。萧宝寅则从座位站了起来，缓缓地来到了梁山伯的前面，两眼满溢着恶意的光芒。

“我最看不过去的就是你的姓！虽然我也知道那不是你的错，不过我要让梁这个文字在地上消失！所以为了你自己好，最好还是好好地回答我的问题！”

“宝刀之志存于冒复”

（魏书）上这么写着。“冒复”指的就是一冒前想、加以复仇的意思。中山王和杨大限对于敌国梁并没有个人的憎恶，然而萧宝寅并不一样，对他来说，梁就是复仇的对象。这件事情梁山伯也知道。眼睛看不见的冷剑刺向梁山伯的后背。他开口了。声音虽然震颤，但所说的却是连自己都吃惊的话语：

“容我大胆请教一下，这位南朝的贵人为什么会在这种地方呢？”

“为什么？你这种人会知道些什么！”

一瞬之间，萧宝寅为激动的情绪所笼罩：

“你会知道十七岁的时候国家被夺、兄弟全部被杀的痛苦吗？一个在皇宫中出生、成长的人，却不得不躲在山林之中、啃着野草、以泥水复面逃到异国……这种痛苦和愤怒你可知道吗？”

对于急变的萧宝寅的姿态，中山王和杨大眼只是投以无言的视线。

“你的父君自己还不是杀戮了同族二十九个人才坐上王位，那里面还有三岁的幼儿……”梁山伯痛烈地弹劾着：

“你的兄君东昏侯，在杀死孕妇和胎儿之后，还直说‘好有趣！’呢！这是个当天子的人所该有的行为吗？”

“闭嘴！”

萧宝寅紧握的拳头击向梁山伯的脸颊，然而梁山伯并没有闭嘴：

“齐是个被诅咒的王朝，是不可能再兴的！就算是重新建立起来，又有谁会支持呢？”

“闭嘴！闭嘴！”萧宝寅的手握向剑柄：

“我要把你那多嘴的舌头给斩下来，让你到地下之后，可以拜谒我的父兄，治你杂言之罪！”

萧宝寅的手并没有动作，他的右手为杨大眼所按住，车轮眼的精光强盛，但声音却很沉静：

“这个人的身上带着枷锁，而且也没有武器，你既然是萧镇东这样的大人物，对无抵抗力的力施加暴力似乎不大好吧！”

萧宝寅的脸色发白，杨大眼就这样抓着他的手回到了中山王之前。中山王也站了起来，三人低声商量着，把梁山伯和牙将留在帐内就步了出去。

当梁山伯还在一脸茫然时，另一名新的将军走了进来叫牙将出去。从声音听出是一名女性时，梁山伯更是吃惊。

“唱！这不正是一名美男子吗？”女将军笑道，

“听闻江南多美女，没想到男人也不错！让我好好看看你的脸吧！”

梁山伯沉默着。他无法测知女将军的真意，只有睁大眼望着对手的表情。

第九章 血泥横飞

1

梁山伯眼前站着的这身着甲冑的美女，说出自己是杨大眼的妻子，姓潘。杨大眼只是无言地望着她，而潘宝珠则像是观赏一般地继续说着：

“你还有什么希望吗？说说看吧！”

“……杀了我……”

“哎呀哎呀，你怎么是个和你那温柔的脸完全不同的坏男人呀！人家想要救你才来的，你却叫我杀了你……”

潘宝珠的笑意让梁山伯更加疑惑，难道魏军还不打算让他死吗？

梁山伯为南朝的知识分子，他对北朝有着偏见，他听闻北人本为万里长城之外所住的夷狄，不知文化和礼节，只是以武力自夸，喜欢破坏和杀戮。梁山伯一直是这么想的。

然而，对这样的他，中山王却有很高的评价：

“被捕的密使当然该杀，然而这个人却有学才和骨气，杀了他实在可惜。希望能够使之归降，带回洛阳成为我的幕僚。”中山王这样对着杨大眼说。

“那要怎么样让他归顺呢？”杨大眼说出了他的意见。

“首先要将之说服。如果依然没有用的话，那也只好放弃了！”

中山王的意思很明确，而就由潘宝珠来负责说服的任务。

“如果你要救我的话，又为什么要说那些有的没有的呢？”

真是令人怀疑。看着沉默的梁山伯，潘宝珠半带取笑地问道：

“对了，你有没有想再见一面的人呢？如果死了的话，就不能再见到所爱的人喽！”

由于梁山伯的脸背向她，因此潘宝珠并没有办法见到他脸上表情的动摇。而当然，他心中所想的人就是祝英台。

如果就死的话，就能以义士之名残存后世，但与祝英台再会、甚至结为夫妇就根本不可能了……

“可喜可贺的是，中山王殿下对你的气节多所嘉奖，希望你能够助命成为其幕僚。

南边有建康，北边则有洛阳，它什]的荣华不分轩致，你要不要舍去故乡，以你的才干开展新的天地呢？”

说着，潘宝珠就以他那白皙的手指抚向梁山伯的额头。吃惊的梁山伯摇着头逃了开来，让潘宝珠更是愉快地笑起来：

“我的丈夫可是中华无双的英勇之子，当丈夫当然是绰绰有余了，不过

妾身倒也蛮喜欢像你这样的白预郎君的！”

梁山伯没有回答，也不想回答。对儒教伦理之徒的梁山伯来说，潘宝珠的言劝并不是率真、也不是朴实，他只感觉到露骨的低级，也许这就是梁山伯的极限也说不定。他那么地恋慕祝英台，一面虽然憎厌着她父亲的顽固，但他却从没想过和祝英台一起私奔。

对梁山伯来说，要脱出社会的规范是不可能的事情。

还是暂时先归顺，然后再趁大家不注意的时候逃亡呢？这个念头虽然在脑中浮现，但梁山伯还是断了念头。就算对手是北方的夷狄，也不应该使用卑鄙的手段的。那么。

就只有堂堂地就死一途了！

梁山伯的表情中包含了一死的觉悟，这一点被潘宝珠看了出来：

“原来如此，我知道了，你的意思是说你要放弃人生的乐趣了，是吗？”

她的口调并没有特别的冷酷，倒像是手中的猎物跑掉的那种失落感。

潘宝珠出到帐幕后说道：

“完全没有改变心意！就算想让他活下来也没有理由了，还是等看看他过几天会不会改变心意呢，股下？”

接着，从帐幕之外传入了男子的声音：

“最后一次问你！余惜于你的才华，你愿意归顺而成余中山王·元英的健将吗？”

梁山伯吞了一口口水，而后无限般的沉戩为中山王的声音所打二破：

Z

“既是如此，那就斩了吧！” j

当中山王下此命令的同时，梁山伯的战栗走遍全身。 -

“请问是立刻……吗？” 9

“立刻！而且还要在梁军可见的阵头！让这家伙的旧识看看他的” 8 最后一面吧！” 3

在决定要斩首之后，中山王就不再多说，这也是对未持武器的勇、」者的一点敬意。“

“站起来吧，梁山伯！”

当潘宝珠冷冽的声音响起来，梁山伯就像是被看不见的线所牵引。一样地站了起来。

中山王再命令道：

“把他的枷锁解开吧！”

“这样好吗？”

“如果他现在才逃的话，那这种人连杀的价值都没有！”

中山王转向离开了帐幕。潘宝珠则对兵士下了指示。在封住梁山伯两手的枷锁解除后。潘宝珠再令道：

“给他酒，要最好的！不过不知道合不合南人的口味就是了。”

在黎明将至时，魏军的阵头起了一阵骚动。中山王等最高干部部乘上了马，而头部绑着黑布的处刑人也出现了。

“听说是要处刑敌军的密使！”

“是个贵人吗？你看，还敷有毛毡呢！”

“是在敌阵可见的场所吧！”

魏军的好奇心四起，对着百步外的梁军阵营列着数万的刀枪之列，但

视线全都集中在处刑场的毛毡之上。

魏军的样子，在梁军这边也看得很清楚，选择这样的场所乃是理所当然的。

“魏军阵营中似乎将要处刑，而且还特别要让我军也能看到！”

“要处刑的到底是谁呢？”

“该不会是言文达被抓了吧？”

梁军的士官们充满了不安和疑惑，最后从将军到兵士全都来到了木切的前面看着处刑。虽然也有救出方提案，但离开本出在平地上与魏军作战的危险度实在太高，而且，这也许是个陷阱。

在魏兵的处刑场内所见的素衣男子，看来还很年轻，但脸孔却还难以确认。突然，梁兵之间发出了叫声：

“山伯！山伯！”

这声音让全军愕然了。这个悲痛至极的声音，的确是出自女性口中。但战场上，而且还是在最前线，怎么会有女人呢？

声音的主人正是祝英台，她的左右有陈庆之、曹景宗、赵草等，这些知道祝英台真实身份的人虽将她隐藏在阵中，但突然发出的惨叫则无从掩盖。就这样，他们也知道了将被处刑之人的身份。

“祝小姐，请乘到下官的背上吧！”

赵草两手抓住本栅，膝盖跪在地上。祝英台愣了一下，然后就下定了决心。

“赵殿下，英台永远感谢您！”

说完后，她踏上赵草宽广的背上，轻身攀到了栅上，当达到最高处的时候，祝英台转过头看向陈庆之：

“大哥，谢谢！”

在说完这句话之后，祝英台就跳向了空中。

身体不动，也动不了，陈庆之只是目视着她这么做，目视着落到软土之上后再爬起来向前跑去的祝英台。当她落地的时候，头盔早就掉了，长长的黑发后飞着，就这样一路往现军的阵营冲去。而同时，也可见到从魏军阵中跑来的一个男子，那就是听到了祝英台叫声的梁山伯，他从处刑场进了出来。

如果梁山伯就这样从容地就新的话，魏军大概还会对他感到赞赏吧！只不过，他在最后一刻逃了出来，这点对大大地激起了魏军的恶感。

“斩了他！”

“真是大不知耻了！”

拔出白刃的兵士们追着梁山伯。

梁山伯之所以逃走，并不是因为怕死，他只是想要见到祝英台。虽然不知道她为什么会在这个地方，但他希望在死前能够和她说句话，这样就死也无憾了！5

可是，他的愿望并没有实现。

地鸣般的马蹄声从梁山伯的背后逼进，马上拔出长剑的正是萧宝寅……

“说那么多大言不惭的豪语，结果竟是这样的丑态，南朝的士人真是愈来愈堕落了！”；

接着，剑光一闪。

既未回头也未答话的梁山伯，其首级就拖着一条血红的尾巴，飞到了

五步之外的距离。

中山王、杨大眼、奚康生等都恍然不发一语，他们显然对梁山伯的行为也是失望至极，因而没有人制止萧宝寅，大家只是在马上看着一切的发展。

只有潘宝珠以可惜的声音说道：

“这样子的一个美男子……真是可惜了！可是为什么他到现在才要逃呢？”

魏军的首脑部们并没有听到祝英台的声音，只有梁山伯是清清楚楚地听到了。

“山伯！山伯！”

由于逐渐清晰的声音，潘宝珠望向梁军的阵营。

1 1

抓着尚在淌血的长剑，萧宝寅又开始策马前进，他在无法止抑的杀意驱使之下，准备下手对付往前冲来的祝英台。

只要一击就好！正当舞到空中的剑尖将以某一个角度急速落下时，潘宝珠的声音似是打了萧宝寅一鞭——

“萧镇东！来者是名女子，别杀她！”

在声音的同时，萧宝寅确认了身前的身影确实是个女子，急瞬间，他拉了马头一下，就以一步之差从祝英台的身边交错而去。急促的风压并没有击倒这名女子，只是让她从跑步变成了走路。

“山伯……”

祝英台胶防的视线中，并没有萧宝寅的存在，她所见的就只有在黑土上的梁山伯首级。而在十步之外的距离，失去首级的尸首就倒伏在那里。祝英台一直走到首级之前。

在灰色的天空之下，所有人都无言着。祝英台伸出了白皙的双手，捧起了梁山伯的首级。而打破重重沉默的，则是萧宝寅的声音：

“他……他……是因为他逃走了……所以才杀了他的！古来军法尽是如此……我不是故意滥杀无辜的……”

虽想辩明，但声音却是无力。杀戮的狂热已经从肩头落下，萧宝寅看来也只是一个孤独的少年。

祝英台并没有理会萧宝寅。弱弱的辩明声并没有在她的心中留下任何印象，她只是用力地将梁山伯的首级抱在胸前一会，然后再郑重地将之放下。正对着爱人的首级，她拔出了腰间的短剑。魏军和梁军现在数万条的视线全都集中在她的身上。

陈庆之从栅栏之上跳了下去。他在看了祝英台的动作后，不知不觉地就爬上去了：

“祝小姐，不可以！”

“赵！快抓住子云！”

陈庆之和曹景宗的叫声在同时响起。赵草的巨体瞬间行动了，他从后抓住了陈庆之的双脚。

“放手！”

虽然他往后踢去，但赵草只是以他的普力将之牢牢地抓回来，两人就这样跌到了地上，甲冑的重量让人爬不起来。好不容易站起身，陈庆之推开了曹景宗和赵草透过栅栏往祝英台的方向看去。

而当他再看到祝英台时，祝英台已经倒在地上，从肩头溢出的血造成了红色的池塘。

才刚站起来，陈庆之又再度跌坐到了地上，张着口却发不出声音，只是茫然地前望着。

梁军的阵营也起了一小阵骚动，在镇静下来之后，乘在轿子上的老将沉静而强力的声音说道：

“老夫在此向中山王殿下请愿！也许是个异例，但希望能将这可怜的两人遗体带回我军阵营，还请殿下大度成全！”

韦睿所说的话马上像摇苇的风一样，听到的告诉没听到的，很快地在魏军中传了一巡。

中山王和杨大限当然并不知道详细的事情经过，只不过，男的死了，而女的紧跟在后自杀。这个眼前所见的光景诉说了它背后的深意。

“告诉韦虎吧！就说我知道了！同时告知全军，暂停不要对梁军出手！”

中山王在传达了命令之后，就在马上看着梁军的动向。梁山伯的死自己虽然没有不当，但如果早知这样的结果，总是可以做些什么的。至于一刀斩了梁山伯的萧宝寅，则悄然地呆在原处，就像是马上的勇将一般。

梁军派出了两名士官带着二十名左右的兵士列队而来。两名士官之一是个令人吃惊的巨汉，杨大眼想起他是曾与自己相斗的赵草。

“那个该不会是白袍队的指挥官吧？”

中山王指的是另外的一名士官，白甲冑、白战技，看来跟萧宝寅一般地年轻。只不过，他现在却如幼儿一般地号泣着，距勇将或骁将的印象可差得远的。

这个号泣着的年轻人，在二十余年之后，竟以少少的七千兵力陷落魏的国都洛阳，立下了无比的大功。当然，中山王和杨大眼都不可能预知这样的未来，不！就算是陈庆之自己也是一样。

在将梁山伯和祝英台的遗体以板子运回梁军阵营之后，赵草就披着念珠开始诵念经文。正在考虑是不是要举行葬式时，一个声音响起：

“还是先把梁山伯殿下的头和身体缝起来吧……”

曹景宗和赵草面面相觑。

“……听说头和身体分离的话，就不能够来世投胎了……然后今天再造个相枢，将他们两人葬在一起……”

声音之主正是陈庆之。

“真是了不起！一面哭泣竟然还能指挥呢！”曹景宗咋舌道：

“算了，就照他话的做吧！这大概也是最好的方法了。赵，两人的棺枢就交给你了。”

还有，必须派使者去江州一趟，有谁清楚江州的事情的吗？”

“那么，就交由下官……”

发出颤抖声音的人是马佛念，对一瞬间有着怀疑表情的曹景宗，马佛念简短地说明道：

“下官乃江州出身……”

“是吗？那就麻烦你了！”

曹景宗的额上洗上了两滴雨水。抬头望向空中，云层和暗度和厚度倍增，而雨滴落下的间隔逐渐缩短，很快地，两军的阵营就公平地降下了大雨。

翌日和下一日也都下着大雨。十日、二十日，云都未曾被开过，数亿的水线将天和地连结了起来。是死者的泪滴吗？执拗的雨天持续着，令人不得不这么想。

“这场雨如果再下下去的话……”中山王呢喃着。

二月结束进入三月，雨依然没有停止的迹象。接着就进入了原本的雨季，天空更暗了！而天空下的两军也无法战斗，休息无限地延长着，一直无法决定胜负。

魏军的士气明显地低下，北方的兵士虽对寒冷可以忍耐，但对湿气则没有办法。一天又一天，灰色的天空一直不断地落下雨滴，衣服也湿了、寝具也湿了、负伤者的伤口一直不能干燥，不快的疼痛持续者。

“这雨到底什么时候才会停呢？”

“在我的故乡里，一年大概只会有个十天雨天，在这儿已经看了一辈子的雨了！”

“战死还不要紧，但如果在这土地上腐烂而死的话就大不值得了！”

就在这样的状况下，两岸的望按传进了报告：

“奇妙的船在淮河上浮动，还有好几十艘！那是梁的水军吧！”

接到报告的中山王和杨大眼一同乘马来到了淮河边，土地早已化成了泥泞，连马跑起来都很困难。而在灰色一片，如水墨所描画的风雨中，他们见到了外有巨大水轮的整群军船。

“原来那就是梁军的军船呀！真是很奇怪的东西。”

“兵士们已经开始动摇了！”²，

正如杨大眼所说，岸上的魏军们不安地交头接耳着，说敌人会不会放火船将连接淮河的浮桥烧了等等。^g

“不，没什么好怕的！这些家伙在淮河的下游，就算放了火船也不一可能烧到桥的！”。

中山王大笑道，但还是细心地下了充分警戒下游的命令，而后就在雨中回到了帐幕。

在两岸魏军的守护下，梁的军船只是在淮河上滚动着外轮的飞沫，大概是放弃了攻击的念头吧！接着就在灰色的雨中消失了踪影。

这是三月二十日的事情。此后虽想在雨中继续战斗，但梁军均对；魏军的叫阵视而。

见，让魏军。是因战而是因雨的疲劳继续蔓延。⁵这是魏军最不想见到的状况，甚至在阵中还发生同僚互相争吵的事”情。全军上下都只期望着“何时此一状况能够改变”。⁶」

四月某日__

雨势突然变大，就像是云上有个大海一样地一直倾倒下来。“这不是雨，根本是瀑布嘛！”

魏兵们悲鸣着，同时还得努力地从帐幕之中将水汲出。；；

“淮河暴涨六七尺”

这是（梁书）和（资治通鉴）上的记载。浊流冲击着两岸，东西两座浮桥也不断摇动着。本来在从河面算来相当高的地点所设置的阵营__¥如今水却从栅栏的间隙间侵入，淮河的水面看来有之前的两倍以上社而正当豪雨好不容易变弱，成为普通的雨势时—— i

“上游有梁的军船！”

这报告让中山王不由愕然。

他策马奔去的地点已不是岸边，而是尚未为水淹没的小山丘。马@在经过几番阻碍之后，好不容易才登上了小丘。3

一看，中山王连呼吸都快停了！

“怎么可能！他们是怎么到上游去的——……？”

在桥的西边，也就是上游的地方，很清楚地见到了梁军的斗舰。b

即使中山王是历战的名将，但他还是跳不脱偏重陆战的北朝传统g军事思想。

淮河本来就有众多的支流，而这些支流又连接了湖沼，再加上人工的水路，虽然并不是全年都能如此，但在涨水期时，即使是大型的军船也是可以通过的。梁的水军就是从淮河的本流上溯支流，绕过了魏军而再度回到了本流，就成了突然出现在上游的态势了！

“全军成出击态势！与梁军的决战来了！”

军鼓同时齐鸣着，魏军八十万踏着泥水准备战斗。他们知道这场长雨难耐的日子终于要结束了，所以他们一点都不害怕，反而欣喜着，一下士气突然提高，喊声充满了整个阵营。

梁军的斗舰加快了速度，一面在左右激起浊流一面前进着。船上也乱打着军鼓，喊声震天地响。

数千支的火箭向着梁的斗舰飞去。但在强风中，一一被雨水打落淮河水面。

斗舰上也有箭矢飞出，由于这是由具强力发条的弯弓所发射，因此并不容易失速，连着大雨一同向地上飞去，毫不留情地将岸上密集的魏兵一一射倒。

地上和水上就如飞蝗般射着话矢。当斗舰接近岸上时，船体上满是如林的箭矢，船上的梁兵也有被射倒的。在斗舰随着钝重的音响击出石弹之际，北岸一名魏的将军大叫着：

“他们要上岸了，快备战！”

梁的军船一一地逼近北岸，一面抗着浊流、一面避免冲撞地靠岸，而持刀盾的兵士立刻就从木板上冲上。由于他们的战靴是特别为湿地所设计的，因此他们行动的迅速远超过魏军的预测，连阻止其上陆都办不到。很快地，一万的登陆部队就开始毁坏着魏军阵营的栅栏。

本来这儿就是湿地多、地盘弱的地方，再加上连日的豪雨，梁军一推之下，栅栏就应声倒于泥中，木材散乱了一地。

“杀！”

随着喊声立于全军阵头冲人的正是冯道根，他右手的大刀一挥即斩倒了数名魏兵，左手的后则不只是可挡住敌之白刃，还可以之殴打一敌方。在一阵刀枪乱舞之后，血烟四散之中，泥上的尸体就又叠上了尸体。

在魏军的阵营里从西到东，以乱刀前进的冯道根眼前突然跃出一个骑影，原来是东桥的守将刘神符举着长枪，在“杀！”的一声中突刺而来。

然而，马突然悲鸣起来，它的右前肢为冯道根的大刀所打中，田达一了大量的泥水之后倒地。刘神符握着长枪，从鞍上从前跳出。如果是坚硬的地表的话，大概会痛得爬不起来吧！可是，软烂的土地降低了冲击，刘神符全身是泥和怒意地站起，以长枪刺向冯道根的咽喉……

冯道根连眉毛都不动一下，他只是将大刀迅速地画了一个弧度。：2

刘神符的首级立刻喷血飞向空中。；

他的同体虽然依旧抓着枪站在泥泞之中，但不过数瞬，就倒到了8冯道根脚下。

失去了指挥官的东桥守备队动摇了起来，在激烈的刀枪交接下，’他们一步步地后退。’

“不要退！”一

马蹄的左右溅着泥水疾冲而来的是镇东将军萧宝寅，他将手中的枪一举，麾下的兵士立刻散开，他端着枪向冯道根刺去。冯道根将大一刀由下砍向萧宝寅的脸部，萧宝寅则趁隙回转枪尖突刺，但又立即为__冯道根所弹开。

将军间的激斗，让周围的兵士们气氛也很高昂。两军互相挥好着刀枪，泥冰、血或高或低地溅起，战斗变得更加激烈。

W

梁的右军将军兼庐江太守，裴途也并不是个平凡的人物，他之本想在国境附近当个役人，但当地因遭魏军攻击而降伏，裴进便成了魏的国民。当孝文帝迁都洛阳之后，大肆地募集人才。

裴速抓住了这个机会出世，但因与北方的风土不合，当孝文帝驾崩之后，他再也没有尽义理的对象，因此他离开了洛阳，回到了医违十年的南朝。一开始只是想当个文官，但当五万魏军攻打庐江的时候，他曾坚守城坏场空的城池二十日。以后，由于他的将才和勇名，他也一以武官的身份活跃着。

带领二万兵力攻打西桥的人就是裴进，而守西桥的魏将则是公孙祉。公孙祉舞着大刀、踢着马腹，在梁军之中进出。他一面斩着突出的枪、一面砍切着梁兵的胄甲、刺、挑、不断地攻击着。

“血泥板飞回

正如这样的表现，足下全都是由血、水、泥所构成的褐色涡旋。

好不容易有五十人左右的梁兵突破了防卫战踏到桥上。

“先打倒马！”

冷静的裴往下指示。七、八支枪立刻集中于公孙祉的马上，深深浅浅的突刺让这匹不幸的马大肆悲鸣地在泥中倒下。公孙祉挥着大刀，将四支枪一同打断，但第五支枪则刺中他的右腋、第六支枪刺中左腿。疼痛难耐的他跪了下来，于是无数的枪又突刺过来，公孙祉最后就倒在乱枪之下。

南北共百万的大军，就在淮河的两岸激突着。

魏军八十万，梁军二十万。如果是平原战的话，魏军是一定能够将梁军压倒的，可是水却站在梁军这边……不！应该说是梁军让水成为了助力。

本来魏军就分于淮河两岸，但如此更是为水所分断。平地变成了沼泽，道路变成了河川，山坡则变成了瀑布，这些都阻碍了魏军的行动，即使依照地图前进，但前方却为满溢的水所阻，而当调回头时，来时路却变成了河川，就在不知如何是好的时候，梁军却从出其不意的方向袭击而来。

梁军乘着无数的小舟在地图上没有的河川上奔驰，渡过沼泽、通过森林跟踪着魏军，以弓矢、长枪给予打击。而就当魏军将要反击时，梁军却迅速地后退，以小舟往水上飞达而走。就这样，造成了魏军极大的损害。

“小心呀！”

前头的马前蹄为泥所绊，悲痛地倒在地上，后面的马也一一倒下，随着泥水和怒意正要起来的兵士之上又绊倒了保友，正在混乱之际，小舟上梁军的话又如雨般射下。

对现在的魏军来说，水可能比梁军更可惜。一下子，漫过膝盖的泥水就成了前进的阻碍，而神出鬼没的梁军又会在此时出现，当回神过来的时候，己方的人数即已减半。

甚至还有因判断力减弱导致同志相残的。特别是南岸最下游处的魏军，陷入了完全的苦战。

指挥这一方面的魏将军元康，全身中了十几支的话，和马一同倒在泥泞中爬不起来。

由于他也姓元，因此大概是魏的一个关系较远的皇族吧！

失去指挥官的魏兵，虽然战意尚未完全丧失，但已经没有自信了。

淮河中的梁之军船，就像城壁一般地屏障在浊流之中，对魏军来说，浊流和军船的二重障壁，让两岸之间丝毫没有互相帮助的可能。

拥有舟船的梁军，在战场上能够选择对自己所有利的位置，从南岸到北岸，从北岸到南岸，因应战况将兵力在必要的时候运到必要的地方。韦睿也乘上了军船，在船楼之上挥舞着竹杖、鸣响着铜锣和军一鼓指挥着梁军。就如同动着手足一样。这样的工作是曹景宗所不能做到的，他站在阵头，自己舞着枪与中山王的本队展开了激烈的冲突 6'

中山王也在阵头策马前进着，在雨中声嘶力竭地继续指挥，只不过他的军队并没有办法如他所意地行动。就在这时，急报传来了：

“白袍队已经出动了！”

在收到报告之后没多久，中山王即已注意到，他看到了突破混战之目的一片白云在战场之上奔驰着。白袍队的三百骑指向魏军的左翼展开了进攻，并不是呈一直线，而是划着优雅的弧线。

像黠子切裂矿石一般地将魏军的阵势斩裂……

“快阻止白袍队！”

对于中山王的指示。有人回答道：

“由于水的阻挡，没有办法像所想的一样行动！”

“敌人也是一样的条件呀！”

当中山王激动地叫起时，陈庆之已经制住了混战。

这个年轻人在战场上的可不是虚名，“白袍队专门针对敌人。0的地点攻击9”这样的评判早已传开。而现在白袍队也是指向魏军最弱的地方，只要冲到那儿，“就如同将结起的纪结解开一般”，魏军就一定会解体的。

“让北岸的兵力援护左翼，二万……不！三万！”

中山王挥着策，他的命令应该立刻可以传达才是，但魏军的动向却很迟钝，就像是被水锁住一样。好不容易传令的骑兵过了东桥，对在北岸奋战中的镇东将军萧宝寅传达了中山王的命令。萧宝寅倒是没有说“现在没有办法分出这么多的兵力”。只是：

“连中山王这样的人都会为白格之贼混乱吗？到底是怎么回事呀广

萧宝寅大叫着，喷向似的两眼瞪视着南岸。

“如果现在改变兵力配置的话，阵形就崩溃了！这就是白施之贼所希望的，难道这个奸策中山王还看不透吗！”

萧宝寅拔出长剑刺了马臀一下，在激烈摇动的浮桥之上疾走着。巨大

的波浪摇动着浮桥，淮河水在萧宝寅的头上像瀑布一样地落下。魏的铁骑队不愧是马术精湛，五千余骑依然在浮桥之上疾走着。就算北岸梁军的箭雨都只能让十数骑落人浊流，其他依然无伤地到达了南岸，跃入了混战的旋涡之中。

白袍队的三百骑在魏军之中纵横翻弄着，魏军的阵形完全混乱，听闻中山王指挥的人早已不复存在。这时，萧宝寅率了骑兵冲入，陈庆之就在萧宝寅在最近的距离相见了。

“孺子！”

萧宝寅叫道。其实他比陈庆之更年轻，只不过他并不知道。只是在怒声之中拔出了长剑冲上。

马上的陈庆之赶紧伏低身子，申胄因受到萧宝寅的斩击而发出了钝重的声音。两者的马错身而过，其间的水滴飞散。

陈庆之虽然想要挥剑反击，但由于无法保持平衡而几乎从鞍上落下，连挥剑的时间都没有，萧宝寅又再度指向其背部。

萧宝寅当然没有留情的理由，他的长剑指向陈庆之的背部。就在快刺中之前，萧宝寅的马突然跳了一下，原来是白袍队的一骑冲到，以枪突刺进萧宝寅的马腹。虽然伤势不深，但吃惊的马却载着愤怒和失望的萧宝寅住前冲了数十步之远。

陈庆之好不容易才在马上调整好姿势，这名看来似乎只有十多岁的年轻骑兵很担心似地骑着白马靠近：

“您没事吧？将军！”

“我记得你是姓宋吧？”

“姓宋，名景休。您记得我吗？”

“记得！我还记得你父母双亡，是由祖母所养大的！”

“您记得真仔细！”宋景休感激地说道。陈庆之则点点头：

“幸好有你！不过，南岸已经大致底定，差不多该照预定离岸了！全队准备登船！”

当萧宝寅在混战中发现时，白袍队的身影已经消失，而南岸的槽 g 斗则已完全在梁军的主导之下进行，魏军只差没有清乱而已。 5

魏的将军官永仁的马已经倒下，他虽想徒步继续战斗，但却为官；景宗从马上投出的枪刺穿了咽喉。在命令从卒将其首级取下之后石。景宗在马上伸长了脖子： g

“喂！你们有谁看到子云？”

赵草也伸长了脖子望着周围，不一会儿他就见到了“陈字的大旗”而报告道：

“已经照预定的乘上军船往北岸了，就是那艘船！” J

“嗯！终于到了这个地步了！”

曹景宗笑着。不过即使在这个场合，看来还是一副带着好色的脸。

“看看淮河吧！这可是百年难得一见的光景呢！” _

赵草在雨中张大了眼睛。这时在西桥的上游除了有二十艘军赐 2 并列外，还依次放出了合计六十艘的小舟。这些小舟上都没有人，西 i 是排着装油的桶子和柴薪。当然，这些柴也都淋过了油。兵士们将小 f 舟推出，乘着浊流的小舟立刻就以惊人的速度接近浮桥。浮桥上的水：兵虽然吃惊，但已无法阻止。而当船上的韦睿一挥竹杖之后，数百支的火箭便自雨中飞射而去

刺向小舟。而几乎在同一时间，小舟已冲琴一上了浮桥——

黑白的世界里，突然绽开了深红和黄金色的巨大花束……；q

船上的油以大而恐怖之势笼罩上浮桥。而火焰则以一瞬之差和上，构成浮桥的木板立刻燃烧起来，小舟的行列也跟着烧着，铁锁则来__全灼热，最后连桥上的魏兵也着火了！身上带着火焰的兵士惨叫着倒'下，一一落人了浊流之中……

带着火星的锁链飞舞着，小舟的破片也燃烧着飞向空中。

急速接近的梁军军船以铁制的冲角冲向浮桥，浮桥的一部分完全地遭到瓦解，打开了一个大约十步的空隙。接着，从军船上又放出了另一批满载油田和柴薪的小舟，流向下流的东桥。

这一次，换东桥燃烧了起来。

第十章 建康之花、洛阳之梦

I

似是降了永远的雨，将大地闭锁在灰色之中。而其中燃烧着的浮桥则泛着异样的红色，就像是垂死红龙的最后挣扎一样，具有奇异的美感。

这样的奇景，在离淮河十里的地方也能看得很清楚，而其中最受动摇的，当然就是在南岸作战的魏兵。

“桥被烧毁了！”

“没有退路了！这样会被杀死的！”

“渡河吧，用游的好了！”

“我不会游泳怎么办？”

魏兵之间为恐怖所笼罩，在悲鸣之中开始奔跑，他们舍弃了前面的敌人梁军，而是跑向后方的淮河。

魏国是强兵之国，自晋统一天下以来，魏以武力再度统一了十六个王朝四处林立的黄河流域。以后，七十年来，魏在南边压迫着南朝，在北边阻挡着意国侵入中国本上的骑马民族，武力甚是强大。

只是，不管是怎样的强兵，在恐慌之际，只是悲鸣狂叫，失去了理性和勇气，为了求得安全而想逃离危险的地方。淮河南岸的数十万魏兵，就在互相地推挤中向淮河前进着，像是狂鼠的大队一样。

只要能过河就会得救、就可以回到故乡！这样的幻想驱赶着兵士一直冲到淮河水面中。

在浊流之中，立刻就挤人了数千人。本来就不大会游泳了，再加上穿了甲冑，头手只有一瞬之间浮出水面，而当褐色的波浪卷过之后，就全部都消失在水下了。

看着眼前惨剧发生的后续数千人，虽然尽力地想要止住脚步，但却抵抗不了继续前进着的数十万人的压力，连因雨而变得脆落的地盘都承受不了他们的重量而从岸边剥落，又有数千人为淮河的浊流所吞‘没。”

数千又数千，现在的淮河中满是魏兵，经过十次左右，河岸上满是”淹死的尸体，后面的魏兵才好不容易能在水浸至膝的程度中停下来。

“投降吧！只要投降就能得救，快放下武器投降吧！”

梁军的劝告在耳边响起，当魏兵突然了解了话中的意思时，他们就纷纷放下了弓和枪，也脱去了胄甲，在泥水之中跪下。与其无意义地死于浊流之中，这应该是较好的选择吧！

当然，在南岸的某些地方，战斗依然还在进行着。

魏兵的总帅中山王——元英，不但身边的十数骑卫士都被诛湖连他的马都已倒下，只有徒步挥着剑退到岸边，在斩倒了七、八人过后，他的战波已被斩裂、甲胄因冲击而龟裂、连头盔都掉了，头发在空中飞散着。就在这时，背后传来了一个声音，原来是从梁军手中偷来小舟的奚康生，赶来救中山王了。

“殿下，这儿！”

奚康生挥着染血的大刀大叫，中山王在泥中奔跑着，跌倒了二次。这名在洛阳的美姬中大受欢迎的贵公子，现在却为血和泥水所污，队必死的形相划着小舟。追踪而来的梁军四人全都为奚康生的大刀所斩，小舟才好不容易离岸。

萧宝寅的状况也好不到哪里去。

萧宝寅也有忠实的部下，如郭子恢、张始荣、庐祖迁、元达、周去叔、魏续年等，至于他们谁是从齐而来的亡命者、谁本来就是魏的武将已无从得知。他们只是拼命地忠告着：

“镇东将军，如果在此白白送死的话，那就难伸大志了！还不如先暂退，以待后日再战！”

像恶梦初醒一般，萧宝寅望着他们，将手中折断的枪舍弃。这一天，他已在乱战之中折断了四支枪。

“下一次再于长江岸边作战吧！我一定要亲眼再看到长江！”

萧宝寅在部下的包围下，在河岸边斩杀了梁军的一个小队，夺得四艘小舟。其中虽有一艘后来在浊流之中翻覆，但萧宝寅总算是平安到达了淮河的北岸。

自早晨开始的死斗，于夕日将近时进入了扫荡战。在淮河上以雄伟自夸的浮桥已经完全烧毁，崩落于浊流之中再也不复存在。在南岸构筑之魏军阵营也已被破坏，人马的尸首埋在泥水所形成的海中。岸上也满是尸体，大雨则平等地冲激着所有的一切。

北岸的魏军虽然不断后退，但还不到总撤退的地步，对于杀到的梁军，另一方面，魏军则在汇整了从南岸幸运地逃出的己方之后，激烈地又展开了执拗的战斗。

胡龙牙指着一个方向：

“魏军的阵中失火了！”

陈庆之看去，魏军的阵营在雨中燃起了红色的火焰之列。在强风的吹拂下，无数的雨滴打向梁军的身上，而同时，黑烟和白烟也都在风中涡流着。

“是我方的攻击吗？”

对于胡龙牙的问题，陈庆之回答道：

“不对！在那儿的并不是我方的人，应该是魏军自己放的火。”

“为什么要这样做呢？”

“是要做成火焰的障壁，以阻挡我军的迫击，我想一定是杨大眼的命令！”雨水打在陈庆之的脸上，让脸上的血气更失：

“也就是说，杨大眼现在正扼着去道。危险！不能乱追上去，否则会受

到反击的，到此为止吧！”

他差劲地操纵着自己的座骑。

“可是韦使君已经先往前去了，您看！”

宋景休指着前方。乘着轿子之老将的丰姿，在灰色的雨幕中，但陈庆之还是清楚地见到了。

“他真是老当益壮呀！”

不过，这不是感慨的时候，如果万一失去韦睿的话，那这些作战就不算是大获全胜了！

“快阻止他！”

在受了指示之后，宋景休策马飞奔而去。

雨势虽然减弱，但依然没有停止的迹象。如果空气干燥的话，那魏军的阵营一定会在短时间内燃尽，不过，由于雨造成了火势的减首，但不致将之熄灭，就变成了长时间燃烧的态势，也使得梁军的追击变得更加不易……

这就是杨大眼的计算。”

“韦使君，请您止步！”

正当宋景休的呼声传到时……

“杨大眼！”

畏惧的叫声响起，猛然追击败敌的梁军也紧急地停止了脚步。”

11

背着魏军的阵营，一个漆黑的巨大骑影站立着，热风吹动着战技。——横在鞍上的战斧，柄长一丈八尺，刀刃厚而锐利，即使是身着甲冑的敌人，也可将之击碎。他缓缓地举起了战斧，以火焰为背景孤立着。而梁军则像梦魇一般地凝视着他。

“杀！”

落雷一般的咆哮之后，对于这个人马一体的黑影，就别说是要怎么对付他了，梁军连动都动不了。

杨大眼的战斧再度卷起了血的风暴。

随着一阵异音，梁军的人马——飞出，剑也折了。枪也弯了，还觉着头盔的首级就这样在空中飞舞着。铺满大地的鲜血为雨水所冲去，但一瞬之后又再度被染红……

陈庆之停住了呼吸，而在灰色的烟雾掩盖的天地之间，则连系着鲜血所形成的瀑布。

韦睿依然坐在他的轿上，本来在这位充满儒者风范的老将和杨大眼之间，有着数百的人马障壁着，然而在一瞬之间，这儿却化成了没有生命的染血空地。

韦黯战栗着，因为杨大眼的车轮眼似乎正看着他。不过，韦茨立刻就了解了事实，杨大眼所看的，是乘在轿上的老父。

杨大眼骑着他的黑马突进着，根本没有人能够挡下他。踏着无人的大地，北方的猛将和南方的智将即将冲突。

韦在并没有移动，他只是无言地举起了手中的竹杖。左右立刻出现了持写的兵士，排成了甲冑之壁。前后共二列。前列的兵士单膝着地，而后列

的兵士则站立着。

就为了杨大眼一个人，韦睿却准备了二千张营引

“这个男子可不只这样的价值，愈多愈好！”

在老父的身边，韦黯大叫着：

“攻击！攻击！”

就像是暴风突然刮起一样，二千张的管弓发出了二千支的箭矢射向杨大眼，这可是战史上少见的高密度齐射。

杨大眼的右腿深深地插上了一支箭，手中的战斧脱手而去，这个染满无数梁兵鲜血的武器终于落了地。

“嘿嘿！”杨大眼大叫了一声。

在右腿上插着箭的情况下。杨大眼以左手抓着经绳正要离去的时候，受了十支以上箭矢的黑马终于不支而前肢折倒。

在摒息观看的梁军之前，黑马和杨大眼一同倒地，大家只感受到这个光景就如同奇妙慢动作，随着泥水的飞沫溅起，似乎有什么东西打到地上的声音。

“杨大眼倒地了！只要杀了他就是千古的威名！”

不知是谁叫了起来，这声音惊醒了全体梁兵冻结的意识，大家一口气动了起来。这是个诛杀无双英雄的好机会，激起了大家的热情和狂叫。

“住手！”

当陈庆之的制止声响起时，人马剑枪已经奔流而去，在混乱的武器之下，看似已经斩到了杨大眼的巨体，然在下一瞬间，血柱却已奔腾起来，猛进的人马倏地后退。

缓缓提起的杨大眼左手之上，只见一把连剑愕均已染红的大剑。

再度冻结的大气为马蹄声扯裂，在黑烟的涡流之中出现了十数骑影，其中还有一头空马。一个女声大叫着杨大眼。杨大眼将剑往地上一立，以左手将右腕上的箭拔出，对着倒下的黑马一礼之后，以左手单手骑上了空马。：

以杨大眼为中心的一群骑马者，在无言中消失于烟雾之内，这时梁兵之中才传出了叹息的声音。、《

当杨大眼在阻止梁军时，中山王正努力地在往北方的道路驱驰着。奚康生一面集结着败逃的兵士，一面等待与杨大眼会合。一直目半夜，中山王才好不容易到达了魏军的后方基地梁城……

中山王在马上朝后方望去，连一个跟随者都没有，一直将他带到__此处的只有身下的马，这就是这名武名甚高的魏之皇族唯一的部下了。

“八十万的大军，如今就只剩一骑了！”

中山王自嘲着。虽然曾有过退却的经验，但如此的惨败还是头一遭。战袍上千涸的泥土剥落着，中山王往马颈一拍，向着城门行去X

这时，中山王才意识到，自己所爱用的玉笛不知掉落在何处了！

“钟离之战”终于结束了【、。

同时，雨也差不多停了，像这样下了七十多天的长雨，在淮河流域也是很希有的。

从魏军看来，不禁要认为“并不是败给梁军，而是败给了大雨【”了！

1

魏军的战死者十万人，而溺死者也有十万人，遭梁军俘虏的则有五万人。‘ - ；

这已经是无法将千人以下的数字正确地计算的庞大损害了！而相当地，梁军的死者则只有一万余而已。

关于负伤者的记录并不清楚，但凡是生还的魏兵大半都是如此吧【总之，五十万人以上的魏军都是带着伤回归故国的，这些大半是本来就在淮河的北岸，而从南岸回来的，则是突破了梁军的包围，迂回地从上流渡河的不屈之人。

梁军虽欲追逐战败的敌人北上，但细作的报告很快传来：

“魏的安东将军邢峦率了十万大军在洛阳的前方二百里处布以军容整然，完全未因中山王之大败而动摇！”

曹景宗看向韦睿：

“原来如此，即使中山王败阵，魏军还有邢安东呀！”

“如果随便追击下去的话，欲望太深是会遭到报应的！”

“那么，要带队回头了吗？”

其实梁军此时已经占领了淮河以北的十六个城池，就像韦睿所说的一样，是不该欲望太多的！韦睿和曹景宗在命令全军班师回头之后，这名老将的轿子就在白格队的簇拥之下，梁军的部队整然地南归。

钟离城在泥海中无依地孤立着，城壁已经半毁，从八个大洞中侵人的泥水浸满了城内。而城门在为援军而开时，竟然还崩坏了！韦睿和曹景宗放下百余艘小船准备入城，然而魏军人马的尸体，甚至泥中的冲车而导致入城花了相当的时间。在直浸及膝的泥水之中，昌义之迎接着韦睿。

“更生！更生了！”昌义之只说了这两句话，代表着“生还、得救”的意思。韦睿伸出两手，昌义之提起了尊敬老将的手，好不容易才能再出声：

“对了，有个叫做梁山伯的年轻人应该突破了敌阵来到使君的御前，请问现在在哪里呢？”

“关于这事就说来话长了！我们还是换个地方再说吧……可惜了这样有为的人材……”

从老将的话中，昌义之也知道了事情的大概，他皱起了眉头。在突然想到了什么后，他朝曹景宗郑重地行了一礼。曹景宗则开朗地回了一礼：

“平安无事比什么都重要！既然已经不需再为笼城而节约了，那今宵就可以好好地来喝酒了！”

笑声和欢声充满了城中。

陈庆之一个人在城壁上缓步走着。天上的云更厚且广，但却从各处泄下了阳光，粗大的光箭直射地上。淮河之流势并没有减弱，咆哮着的浊流将所有阻挡的一切尽数扫去。

灰褐色的荒野上，耐住洪水和战火的数棵树木，似乎就显得格外地珍贵了！

陈庆之叹了一口气，倒并不是因为战争，这名年轻人了解了他所失去的东西是多么地重要，光是自己能够生还，就已经是值得庆幸的了。当他如此想到的时候，七十日不见的泪水又再度地从脸上滑落。

III

在··钟离之战。后一

曹景宗因为大功而升任侍中领军将军，食廩二千户。同时还如以前的希望兼任了江州刺史。只不过在他前往任地的途中却因大病而死。这是天监

七年（西元五〇八年）的事，享年五十二岁，距钟离城的‘大胜只过了一年多，溢号壮侯。

赵草随着曹景宗之死而离开了军中进入佛门，不管他是进了建康城内的同泰寺、还是在不知名的山庙中了结生涯，又或是如传说中地依达磨大师的足迹前往洛阳，总之是从历史的表面消失了，何时、何；处、又怎么死的已没有人知道。t

昌义之依然继续着身为梁之武将的人生，官升护军将军，在普}四年（西元五二三年）死去。冯道根则在普通元年（西元五一〇年）以五十八岁死去，溢号威侯。

韦睿在此之后依旧以梁之名将而活动，过了七十岁还贡献着他的气力和智力，历任右卫将军、散骑常待、江州刺史等，直到车骑将军。只要他去到前线，魏军连攻击他都不想，“韦虎”的名声震动着洛阳。；

同时，韦睿在正史上也留有“个性慈爱”之名，他建筑设施养育孤儿，把教他们学问引为乐事，受到了从皇帝、从部下、甚至庶民的敬爱。他死于普通元年（西元五二 年）八月，享年七十九岁，溢严侯。在这里，“严”格的并不是严厉，而是严正的意思。

魏的中山王元英在将王位归还之后，就以无位无官的平民身份在家反省，不过，他的名声和实力对魏来说还是必要的，当皇族之一的党兆王叛乱时，元英就任征东将军之职再度领军。之后，他也曾再与平军作战，攻陷了武阳城和黄现城，也诛讨了张道凝和彭弁生两将军。梁武帝——萧衍就曾叹道：“真在该在钟离将元中山（中山王——元英）诛杀了才是！，魏宣武帝也一改其态度，说道“南方的守护就交给对了！-，并任其为尚书仆射，也就是宰相一职。在名誉完全回复后，他的活动稳定了两国的国境地带，只是越过淮河前往建康的机会再没有第二次就是了！中山王死去的时间是在永平三年（西元五一Q年），享年四十三岁。和曹景宗一样，都是在钟离之战后没多久就死了。

萧宝寅在钟离败战之后，因为责任问题而被除爵，但还是照预定与魏的南阳公主结婚而再度回复了地位。南阳公主是个坚强的女性，她温柔地包容伤心的萧宝寅，让萧宝寅从心爱着他的妻子，一生都未纳过侧室。

后来萧宝寅成为安东大将军，受封为齐王，完全地成为了魏的皇族。在与梁军的作战中也获得不少的武勋。当他出任徐州刺史时，除了公正地实行政事外，还投入私财兴建学馆，让家贫的小孩免费就读。深受部下和民众的敬爱。除了他对梁的憎恶这一点外，他倒是个文武双全的人才。

后来魏的朝廷内乱引起了国内叛乱，在贼军的横行下，连长安都被叛军所占领。萧宝寅因有夺回长安之功而升任骠骑大将军、尚书令，他就这样留在长安，眼见洛阳的混乱，大概是一时地血迷心窍吧，他竟自立称帝，国号当然为齐，在建康灭亡的齐，却在长安再兴了。

只不过，这事并不长久，很快地，魏之大军就攻入了长安。在激战后萧宝寅大败，一直被护送回洛阳。直到要以叛逆者的身份而处刑之时，妻子南阳公主送了美酒进入牢中。他感谢了妻子，将酒欲尽之后，从容地受斩。

“这是天命，可是，我到底是以国国人的身份而死的呢少

这就是他的最后。永安三年（西元五三 年），萧宝寅享年四十五岁。而在丈夫死后，南阳公主就进了佛门终其一生。

杨大眼自生还回洛阳之后，因败军之罪而被贬为最下级的兵士。被派

到北方边境的守备队中。然在柔然来袭之时，他以其豪勇在一日之间诛讨了三名敌将。一年后，宣武帝叙任杨大眼为太尉长史平南将军，而命其回到洛阳。

“杨将军回来了！”

洛阳的人们欣喜异常，当杨大眼回到洛阳那一天，共有五万的群众在街道左右欢迎他，可见杨大眼受欢迎的程度了！

就这样，杨大眼的功名复活了，可是却发生了家庭的悲剧。原来当杨大眼被流放至边境时，他的妻子活宝珠在洛阳与另一男子私通。这名男子和杨大眼相反，是名文弱纤细的文官美男子，由于密告的缘故，杨大眼知道了这件事。在这个时代中，既然知道了就不能放任不管的，他要潘宝珠到寺中出家为尼。然而，潘宝珠却说：-

“人生的乐趣就在于此，如果要出家为尼的话，那活着又有什么意义呢沙说完就自杀了。

杨大眼后来和一名元氏的女性再婚了。既然姓元的话，表示为全，族出身。这名女性和同为皇族的南阳公主不同，他对失意的丈夫并未；温柔安慰。于是杨大眼就不再喜欢待在洛阳，而自北到西至南地在转 i 战于战场上。他也曾和萧宝寅一同再度进逼钟离城，只是未曾发动决 S 战便撤兵。在潘宝珠死后，再也没有什么精彩的事迹了.....

魏神龟元年（西元五一 / \ 年）杨大眼去世，其正确的享年并不认；楚，只知大概是在五十多岁，没有溢号。像这样具有功绩的有名人物 3 却没有进号，也算是个有名的事件吧！

杨大眼死后也发生了继承的问题。本来，应该是由十七岁的长里杨华继承的，但后妻元氏并不认可。在丈夫死去之时，她已经怀孕，根据《魏书》中的记载。她抱着大大的肚子说：

“要继承这个家的人就在这里！而不是你这身份低贱，由奸妇所生的小孩！”

不止是自己，连母亲都被侮辱了，杨华因愤怒和屈辱而战栗着动而杨华的母亲，就是自杀而死的潘宝珠。

由于长得像母亲，杨华可是洛阳数一数二的美少年。当时掌懂用廷实权的皇太后胡氏就喜于他的美貌，而想与之交往。“你说的我挪可以做到，也可以让你 . 承杨家 j ”只是，杨华还记得幼小时父母之间的悲剧，而且这名洁癖的少年对皇太后的诱惑只有嫌恶。谁知继母对他并没有好感，甚至连亡母都嘲弄了。 /

杨华再也忍无可忍。 - 。

当以杨大眼的遗体为中心的葬仪队伍向着故乡前进时，在夜晚的宿站中，杨华和两位弟弟突然打开了亡父的棺盖，将遗体取出。当用亲赵延宝大叫“做什么？”之时，杨华二话就将赵延宝射杀。而这个过延宝，就是向杨大眼密告潘宝珠私语男子的人物..... L

杨华把父亲的遗体放在自己的马上，在弟弟左右的守护下，三人策马南行。这三人虽是少年，但都是不耻于父亲的勇者，再加上追的人也不怎么热心，三人就突破了国境亡命至梁。

由于这样的事情，杨大眼的葬仪就变成在梁举行，其墓也在远离故乡的遥远南方。

大概就是因此，魏的朝廷才没有给他溢号的吧！杨华后来出仕于梁的

朝廷，因其武助而成为太仆卿太子左卫率益阳县侯等。对萧衍来说，一定也不会想到杨大眼的儿子居然会在自己的手下做事。

IV

在钟离之战后，陈庆之也成了梁一流的将军，和韦放等一同在北方国境持续着与魏军的战斗。

而使陈庆之的勇名天下皆知的，则是在大通年间（西元五二七年—五二九年）的事情，也就是陈庆之四十四到四十六岁的时期。

当时魏的朝廷因帝位而产生了内纷，重臣尔朱荣领兵占据洛阳，杀了幼小的皇帝和皇太后独揽权势。而皇族之一的北海王元项就因此而亡命至梁。

已经六十几岁的萧衍出手援助了北海王，命陈庆之护卫北海王回到洛阳。其实萧衍的本意也就是命令他攻击洛阳，并让北海王即帝位。陈庆之虽对萧衍的命令觉得无谋，但最后还是接受了。

北海王即位称帝后，封陈庆之为魏的镇北大将军——前军大都督，展开了对洛阳的进击。

其实最初不满的就是北海王，本来他以为至少会有全部十万兵力的，但陈庆之却只率领了七千骑。然而这全员白甲白袍的骑兵队，就是传说中的白相队，只不过这时已不可能全部都是白马了。

魏军首先派出了七万兵在颍阳迎击陈庆之，就在一日之间魏军完全被击灭。接着，二万的兵力又在考城与陈庆之展开了战斗。考城是魏十分少见的一个四方为河川和场为所包围的水城，而陈庆之则令全军乘筏攻击，一日之间又将之攻陷了。

于是，魏军又出了十五万兵在荥阳展开战斗，在这虽然回持了二十日间，但结局还是以产生二万尸体的结果败走。紧接着到达的二万四千进军也在一战之间没灭。

将要塞虎牢关在三日间攻陷的事情，造成了洛阳极大的震撼。“陈庆之来了！”这句话形成了魏朝廷的恐慌，连军队都放弃了洛阳的守卫逃走，更别说是皇帝和尔朱荣了，洛阳就这样变成一个空城。

而陈庆之也得以进入洛阳城中，这是韦睿和曹景宗都没有办法达成的壮举。在魏的领土内进击一百四十日，其间激战四十七回，全部都获得胜利，攻陷了三十二座城池，简直就是魔术。

而之前在钟离战场上所唱的歌，如今也在洛阳响起——

名师大将莫自率

千军万马连心袍

北海王再叙任陈庆之为侍中车骑大将军和左光禄大夫。陈庆之虽然接受了，但内心并不因此而高兴，因为北海王不任皇帝这件事已经相当明朗了！

即使占领了洛阳、即使住在宫中，但北海王的权力基础十分地脆弱，只有陈庆之所率的梁军七千守护着他而已。在洛阳之外，准备夺回帝都的尔朱荣已经集结了超过二十万，直达三十万的兵力，如果要守住洛阳的话，一定要有新的政治方针才行！可是北海王却只是躲在后宫的美女酒色之中，即使陈庆之前来会面都不接见。

陈庆之所率的七千骑几乎没有损伤，虽然这已是十分令人吃惊了，但

以这样的兵数要防卫洛阳实在有所困难。陈庆之提出了要求十万援军的书信准备送至建康，但北海王的侧近则有不同的意见：“陈庆之是古今的名将，也是只有七千兵即能陷落洛阳的人。如果他取得十万援军的话，也许会危及陛下的地位，坏请您注意提防！”

于是北海王就压下了陈庆之的信件，继续地连日沉醉在酒池肉林之中。

某夜，当陈庆之在北海王所给的宅邸中对月叹息的时候，幕僚前来参见。来人正是马佛念和宋景休。这时期，胡龙牙和成景隼们是否还在军中，因为他们的名字已不在记录之上，所以已经无法得知了：幕僚们向陈庆之展开了热心的说服：

“陈将军以七千兵士就立下了陷落洛阳的空前大功，但也因此而将遭来危险！不管是圣上（萧衍）还是魏主（北海王）都会对陈将军的才干和武勋感到忌惮，而魏主甚至还忘了陈将军的大恩，而成了这样的丑态……”

“你们想说什么？”

陈庆之以冷冷的声音说道。

“您不如就将魏主废了，由陈将军自己于洛阳号令天下。这可是天赐的良机呀！”

是说自立为帝，要陈庆之舍弃南朝而成为北朝之主，马佛念这样建议着。其实在此一时期，西面有萧宝寅在长安自立为帝而与魏军作战着，与其结盟也在马佛念的考虑之内。

如果这时陈庆之接受了马佛念的意见的话，那么南北朝时代的历史将会如何改变呢？只不过，陈庆之和萧宝寅做了不同的选择，他笑笑地摇了摇头：

“众位卿家是喝醉了吗？”

就这样结束了一切。

最后的结局相当激烈，勇猛却残忍的尔朱荣逼近了洛阳，且将北海王所集结的军队击破，而北海王也下落不明。收到此报的陈庆之静静地告诉部下们：

“洛阳之梦结束了，现在全军准备回建康吧！”

陈庆之占领洛阳达六十五日，七千兵士整然地退出洛阳。自认为胜利的尔朱荣领了三十万大军追击，然而令人不敢置信地，十一次的会战都为陈庆之所击退，直到梁军渡过一条河后，因为涨水淹至桥上，尔朱荣才放弃追击。这时告知陈庆之桥梁所在位置的听说是一名无名僧侣，但是不是赵草就无法得知了。虽然七千的兵数灭了一半，但陈庆之终究回到了建康。

迎接着生还的陈庆之，萧衍流下了泪水。这名老皇帝对于未予陈庆之大军而让他孤立一事十分地后悔：

“你回来了，太好了！”

他任陈庆之为右卫将军，封为永兴县侯。和“北朝之主”比起来，这当然不是什么了不起的地位，但他却对此感到满足，而赐与他的金银，他则全部分配给了战死者的遗族。

之后陈庆之依然为梁战斗着。像是造成了天下大乱的侯景，就曾以北朝将军的身份领了七万兵力与陈庆之一万梁军作战而遭击溃，只剩他一个人逃回。而陈庆之至死为止也从未败过。当他担任予州刺史的时候，由于农作歉收。有许多人饿死，他除了打开官仓，将储存的米麦分配给民众外，还从丰收之处急运米粮前来。予州的人民替这位将他们从饥饿之中拯救出来的

刺史建立了词堂，还称呼他为“仁威将军”。

陈庆之死于大同五年（西元五三九年）十月，距钟离大战之后三十二年，陈庆之时年五十六岁，驻武侯。

关于马佛念和宋景休，在生还回建康之后就没有他们的记录，而白袍队的存在也从正史之中消失，当是与陈庆之之死一同解体了才是。

……

在这个故事主要的登场人物之中，只余下梁的武帝萧衍还依然健在。他在陈庆之死后还活了十年，直到八十六岁才崩御。在史上有名的“侯景之乱”之际，他为侯景所幽闭，有时甚至连食物都没有，他就这样衰弱而死。如果不是命运如此悲惨的话，也许他会活到百岁也说不定呢！后世的史家多有“梁之武帝活得过长”之评，他的晚年因沉溺于佛教，而对政治和军事的判断力大减，也失去对社会矛盾的对应能力。不过，在此之前，他也维持了“五十年江市无事”的和平和繁荣，建立六朝文化最盛期的功绩也是不可否定的。他之后的温和从他弟弟临川王的态度即可看出。

临川王不择手段地积聚钱财，直达巨亿之富，在建康城内外有超过五十座的宅味和别庄，光是铜钱就有二亿枚以上。而他放高利贷或是强取他人土地的行为，更是为人所怨。

天监十七年（西元五一八年），也就是杨大眼死去那年，临川王企图暗杀兄长萧衍。

动机除了可能是想夺取帝位之外，还有临川王爱妾的弟弟杀人、临川王自己也与宫中的女官私通等丑闻害怕被爆发，因而便立下了暗杀的计划。武逆皇帝本来应是死刑的，但萧衍并未给予弟弟处罚二个月后还叙任他们司徒中军大将军。自此以后，梁的皇族和大贵族不由想到：“若论逆未遂都可以饶恕的话，那不管是什么罪名，皇帝都不会追究了，因而更加地无法和不正。的确萧衍是个无个性区别宽容和无原则的人，而天监十七年也就成了萧衍治世的转机，也成了以后北方来袭的血之风暴的根源。

挥着染血的长剑踏入宫中的叛将侯景，让老迈的萧衍忍不住身体的战栗，治世时的帝王英气再也不复存在。

萧衍死时，北方的魏已经分裂，东魏的国都在邺、西魏的国都则在长安，为权力者所放弃的洛阳便急速地衰退了……。

下雨的日子已经结束五天，土地依然松软，草地依然湿润，但阳光却已是初夏之物，就像是要挽回之前七十几天的暗沉一样，强而烈地照耀在大地之上。抬头所见的处处都是晴空，就像是一年之前一样。

“那时候才一转头，就看到了祝英台，她被盐田所追赶，尽了全身的力且跑在草地之上，……”

现在在陈庆之的身前，有一座小小的坟墓。如小童般高的石碑上，刻着梁山伯和祝英台两人的名字。在生前不能结合的两人，死后终能葬在一起，这也是陈庆之的一番心意。

陈庆之之外。旁边还有其他的人影，曹景宗、赵草、昌义之，还有马佛念。其中只有昌义之认识生前的梁山伯，而不认识祝英台。至于以王茂的使者看到钟离之战全貌的马佛念，则在回到江州向祝英台的两亲报告过祝英台的死讯之后再回来，对于接受这样工作的马佛念，陈庆之倒是蛮感谢的。

说到感谢的话，祝英台在死前也曾对陈庆之说过“谢谢”，那时祝英台的表情，陈庆之一辈子也忘不掉。其实陈庆之才该感谢！如果不认识祝英台

的话，也许他会除了作战之外什么都不知道地死去也说不定。这么想来，他自然就对着坟墓前南地说着“谢谢”了。

“很好很好！你也有些成长了呢，子云！”

曹景宗很伟大似地说道：

“能够让喜欢的人和她的爱人一起，他们在天上也会祝福你的！”

陈庆之无言地点点头。就在这时，有什么东西横过眼前，静静地在四人之间飞舞的，是二羽彩蝶，通透碧绿的绿色，就像是翡翠一样地美丽。

“哦，是蝴蝶呀！还有两只……已经不是这样的季节了说……”

对于昌义之所言，赵草微笑着：

“一感情真好呢！该不会是梁殿下和祝小姐所转世的吧？你说呢，陈将军！”

“赵，你倒是个和你的脸孔不像的梦想家嘛！”

曹景宗捉狭地笑道。

“那么，我们也差不多该走了，韦使君还在等着呢！光是想到回到建康以后圣上会赐与的万金就令人高兴得想要笑出来呢！”

在以俗不可耐的口调说完之后，曹景宗一刻也不愿等似地走向马匹，昌义之、赵草和马佛念则在看了陈庆之一眼之后跟了过去。

在陈庆之的眼前，二羽的彩蝶依然亲昵地飞舞着，愈来愈高，愈来愈高，一直到溶入青空。一直看着这一切的陈庆之，正准备踏步离开时，鞋尖却不知碰到了什么东西，在发现这支半埋于土中的玉笛之后，陈庆之将之取了起来。一面怀疑着不知是谁的笛子，但不知为何就是没有办法放着它不管。

陈庆之就拿着满是泥土的笛子，往等待着他的四人之处走去。

